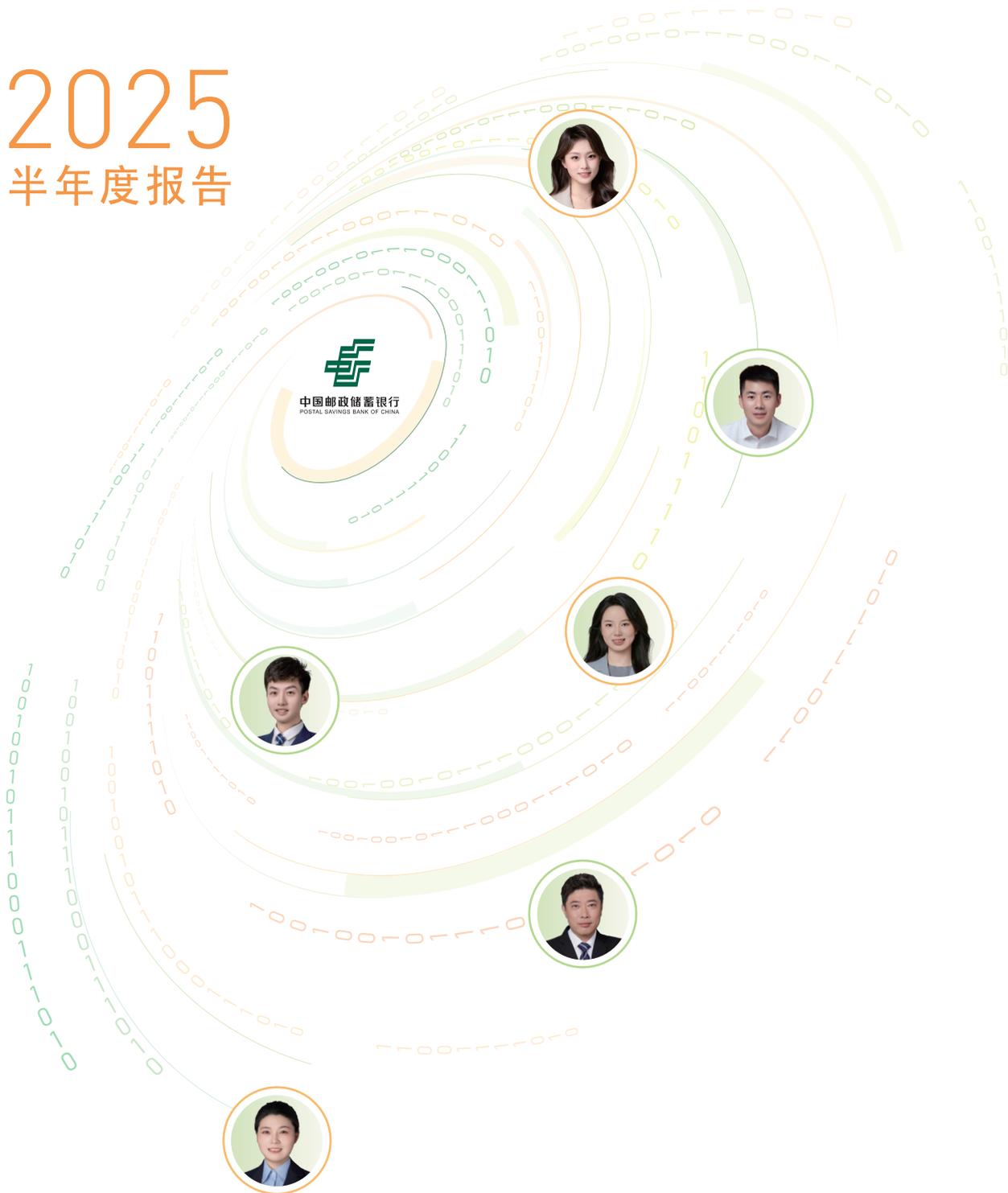


2025 半年度报告



打造“更加普惠、更加均衡、
更加稳健、更加智慧、更具活力”的
一流大型零售银行



1

资产总额达 18.19 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6.47%



2

负债总额达 17.05 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6.21%



3

客户贷款总额达 9.54 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6.99%



4

客户存款达 16.11 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5.37%



6

净利润 494.15 亿元，
同比增长 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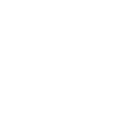
5

营业收入 1,794.46 亿元，
同比增长 1.50%



7

手续费及佣金
净收入 169.18 亿元，
同比增长 11.59%



8

资本充足率 14.57%，
较上年末提高 0.13 个百分点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5年8月29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本行应出席董事16名，亲自出席董事15名，姚红董事由于其他公务安排，书面委托刘建军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于2025年1月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2024年度中期现金股利，于2025年4-5月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2024年度末期现金股利，2024年全年现金股利为每10股派发人民币2.616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人民币259.41亿元(含税)。2024年度，本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2025年度中期普通股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人民币1.23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约为人民币147.72亿元(含税)，该分配方案尚需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重大担保的情况。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5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本行法定代表人郑国雨、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徐学明及财务会计部负责人邓萍声明并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包含若干对本行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的前瞻性陈述。这些陈述基于现行计划、估计及预测而作出，可能涉及的未来计划并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故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现存在对本行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本行积极采取措施，有效管理各类风险，详情请参见“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

目录

01

概况

释义	4
公司简介	5
战略定位及企业文化	6
公司基本情况	7
财务概要	9
经营情况概览	15

02

讨论与分析

环境与展望	20
财务报表分析	21
业务综述	40
能力建设	65
风险管理	78
资本管理	96

03

公司治理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00
公司治理运作	108
环境和社会责任	111
重要事项	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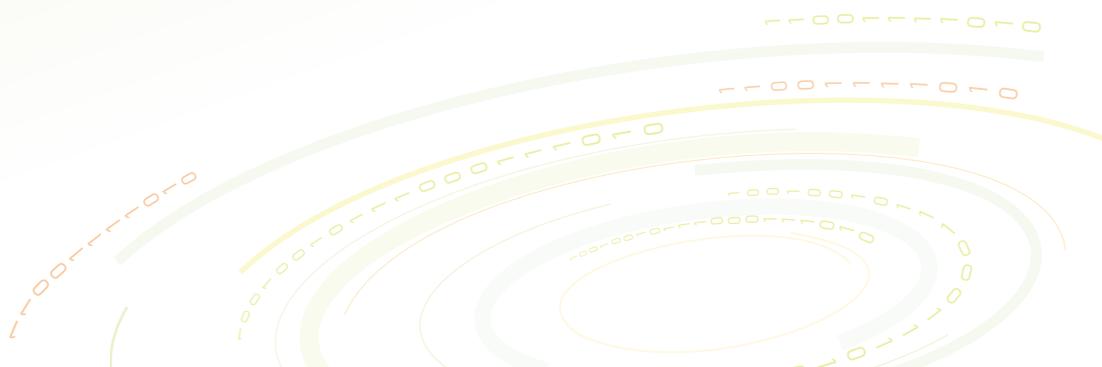
04

财务报告及其他

审阅报告	126
中期财务报告	127
附录：补充资料	276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291
备查文件目录	292



专栏

- 42 构建个人结算服务新模式
助力乡村振兴与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 43 深耕财富管理队伍建设
以专业服务锻造财富管理核心竞争力
 - 49 链通产融，物流致远
——多措并举“破茧”物流金融
 - 50 发挥牵头银团优势
助力实体经济发展
 - 52 从“单点突破”到“生态重构”
——产业链供应链金融创新实践
 - 55 推出票据交易机器人“邮小盈”
以AI驱动释放票据业务新动能
 - 57 推动债券市场创新发展
积极布局“债券篮子”业务
 - 60 打通金融服务人参产业全链条
助力东北全面振兴发展
 - 66 全面拥抱“AI+”
探索大模型赋能新模式
 - 67 推出“智慧投行”
培育数智服务新生态
 - 69 深化业技融合
锻造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
 - 72 加速构建数字人民币场景生态
助力支付便利化
 - 74 建设品牌旗舰店
打造区域金融新地标
- 



释义

“本行／邮储／邮储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法律于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前身、分支机构、自营网点和代理网点（就代理网点而言，仅指提及其开展代理银行业务有关的业务经营、风险管理以及证照的情况）及子公司（若文义所需）
“邮政集团”	指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由原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改制而来，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为本行控股股东
“本集团”	指	本行和本行的子公司
“中邮消费金融”	指	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中邮理财”	指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邮惠万家银行”	指	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央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保监会／原中国银监会”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前身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若文义所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经不时修订、补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国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其修订和相关诠释
“资本新规”	指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经不时修订、补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经不时修订、补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三农”	指	农业、农村、农民
“中小企业”	指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划分的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及中型企业

本报告所载数额若无特别说明，货币币种为人民币。

本报告所载若干数额及百分比数字已约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总数未必是前述各项数字的总和。

公司简介



中国邮政储蓄可追溯至1919年开办的邮政储金业务，至今已有百年历史。2007年3月，在改革原邮政储蓄管理体制基础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挂牌成立。2012年1月，本行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9月本行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2019年12月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本行是中国领先的大型零售银行，坚守服务“三农”、城乡居民和中小企业的定位，依托“自营+代理”的独特模式和资源禀赋，致力于中国经济转型中最具活力的客户群体提供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拥有近4万个营业网点，服务个人客户超6.7亿户，继续保持优良的资产质量，市场影响力日益彰显。

本行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战略，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努力打造服务乡村振兴主力军、普惠金融标杆行和科技金融生力军，积极担当绿色金融先行者。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注重为客户创造价值，不断完善线上和线下互联互通、融合并进的金融服务体系，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便捷、高效的综合化金融服务。坚持风险为本，秉承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完善“全面、全程、全时、全域”的风险管理体系，全面提升风险引领能力。坚持“洞悉市场，先行一步”的经营理念，勇于创新变革，深化能力建设，坚持精细化管理，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

面对新时代新征程对金融工作的新要求，本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坚定履行国有大行政治责任、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与时俱进，守正创新，推进战略升级、改革创新、风控提质，增强内生能力，努力建设成为客户信赖、特色鲜明、稳健安全、创新驱动、价值卓越的一流大型零售银行，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战略定位及企业文化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文简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英文缩写PSBC)
法定代表人	郑国雨
行长	刘建军
授权代表	姚红、杜春野
董事会秘书	杜春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联系电话：86-10-68858158 传真：86-10-68858165 电子信箱：psbc.ir@psbcoa.com.cn
注册和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48号大新金融中心40楼 邮政编码：100808 联系电话：86-10-68858158 传真：86-10-68858165 电子信箱：psbc.ir@psbcoa.com.cn 网址：www.psbcltd.cn、www.psbcc.com
投资者联系方式	86-95580
客服及投诉电话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信息披露媒体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址	



公司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465XC

A股股票上市地点、简称、
代码和报告登载网站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邮储银行

股票代码：601658

股份登记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登载报告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H股股票上市地点、简称、
代码和报告登载网站

股票上市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邮储银行

股票代码：1658

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登载报告的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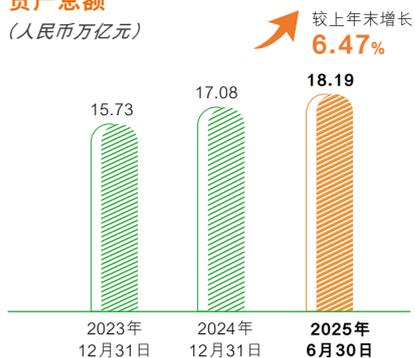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高伟绅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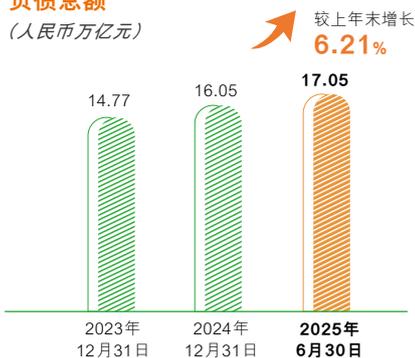
财务概要

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和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资产总额 (人民币万亿元)



负债总额 (人民币万亿元)



客户贷款总额 (人民币万亿元)



客户存款 (人民币万亿元)



营业收入 (人民币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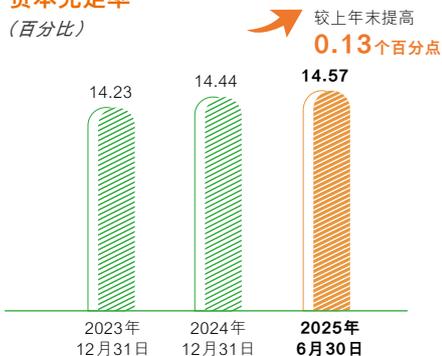
净利润 (人民币亿元)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人民币亿元)



资本充足率 (百分比)



书写金融 “五篇大文章”邮储篇章

打造 “四大核心竞争力”

立足 “四大核心优势”

综合多业态的
协同发展能力

基于资源禀赋的
服务乡村振兴
差异化优势

独具特色的农村
金融服务能力

基于自身“资负、
公私、信用”联动
和集团“四流合一”
的协同优势

行稳致远的风险
管理能力

基于多业态多板
块的生态优势

站在同一起跑线
且某些领域有所
领先的金融科技
优势

兴行强行的科技
创新能力

科技金融

服务科技型企业超
10万户

科技贷款¹余额突破
9,300亿元

普惠金融

涉农贷款余额
2.44万亿元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72万亿元

绿色金融

绿色贷款²余额
9,586.39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11.59%

绿色贷款增速高
于各项贷款增速
4.60个百分点

数字金融

个人手机银行
客户规模
3.86亿户

手机银行
月活客户规模(MAU)
8,599.87万户

养老金融

金融社保卡
发卡量近
1.3亿张

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数
超千万户，缴存规模较
上年末增长**28.85%**

1 科技贷款为人民银行金融“五篇大文章”统计制度中科技贷款口径。

2 绿色贷款按照人民银行《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试行)》统计，对比期数据已重述。

财务概要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另有标注除外

项目	2025年 1-6月	2024年 1-6月	2023年 1-6月
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179,446	176,789	176,976
利息净收入	139,058	142,876	140,30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918	15,161	18,203
业务及管理费	98,158	105,951	101,435
信用减值损失	21,715	16,120	19,316
利润总额	57,998	53,414	54,731
净利润	49,415	48,885	49,638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228	48,815	49,5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333	48,686	49,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99	130,932	83,497
每股计(人民币元)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¹⁾	0.43	0.44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¹⁾	0.43	0.44	0.46

注(1):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本行并无潜在摊薄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在计算相关指标时，剔除了其他权益工具的影响。



财务概要

人民币百万元，另有标注除外

项目 ⁽¹⁾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报告期末数据			
资产总额	18,190,521	17,084,910	15,726,631
客户贷款总额 ⁽²⁾	9,536,184	8,913,202	8,148,893
客户贷款减值准备 ⁽³⁾	226,747	229,058	233,648
客户贷款净额	9,309,437	8,684,144	7,915,245
金融投资 ⁽⁴⁾	6,170,869	6,004,127	5,387,58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88,857	1,314,703	1,337,501
负债总额	17,049,715	16,053,261	14,770,015
客户存款 ⁽²⁾	16,108,809	15,287,541	13,955,963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1,138,639	1,029,669	954,873
资本净额 ⁽⁵⁾	1,362,487	1,244,111	1,165,404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⁵⁾	983,753	824,191	780,106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⁵⁾	150,165	200,141	170,152
风险加权资产 ⁽⁵⁾	9,349,529	8,617,743	8,187,064
每股计(人民币元)			
每股净资产 ⁽⁶⁾	8.23	8.37	7.92

注(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规定, 2018年起各项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包含相应资产和负债计提的利息, 不再单独列示在“应收利息”项目或“应付利息”项目中。列示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中的“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余额仅为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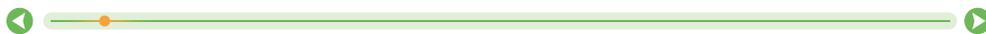
注(2): 为便于查阅, 本报告中的“客户贷款”指“发放贷款和垫款”, “客户存款”指“吸收存款”。

注(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注(4):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5): 自2024年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 以前年度对比期数据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注(6): 按期末归属于银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计算。



财务指标

项目	2025年 1-6月	2024年 1-6月	2023年 1-6月
盈利能力(%)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¹⁾⁽²⁾	0.56	0.61	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³⁾	10.91	11.43	12.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³⁾	10.94	11.40	12.84
净利息收益率 ⁽¹⁾⁽⁴⁾	1.70	1.91	2.08
净利差 ⁽¹⁾⁽⁵⁾	1.69	1.89	2.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率	9.43	8.58	10.29
成本收入比 ⁽⁶⁾	54.70	59.93	57.32

注(1): 按年化基准。

注(2): 按净利润除以期初及期末资产总额平均值计算。

注(3):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在计算相关指标时,剔除了其他权益工具的影响。

注(4): 按利息净收入除以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计算。

注(5): 按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付息负债的平均付息率之间的差额计算。

注(6): 按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计算。

项目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资产质量(%)			
不良贷款率 ⁽¹⁾	0.92	0.90	0.83
拨备覆盖率 ⁽²⁾	260.35	286.15	347.57
贷款拨备率 ⁽³⁾	2.39	2.58	2.88
资本充足率(%)⁽⁴⁾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⁵⁾	10.52	9.56	9.53
一级资本充足率 ⁽⁶⁾	12.13	11.89	11.61
资本充足率 ⁽⁷⁾	14.57	14.44	14.23
风险加权资产占总资产比率 ⁽⁸⁾	51.40	50.44	52.06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6.27	6.04	6.08

注(1): 按客户不良贷款总额除以客户贷款总额计算,贷款总额不包含应计利息。

注(2): 按客户贷款减值准备总额除以客户不良贷款总额计算。客户贷款减值准备总额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注(3): 按客户贷款减值准备总额除以客户贷款总额计算。贷款总额不包含应计利息。

注(4): 自2024年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以前年度对比期数据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注(5): 按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计算。

注(6): 按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计算。

注(7): 按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计算。

注(8): 按风险加权资产除以资产总额计算。



财务概要

其他主要指标

项目		监管标准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¹⁾	本外币	≥ 25	104.07	94.13	83.39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²⁾		≤ 10	3.66	7.98	13.34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12.89	17.55	23.14
贷款迁徙率(%)	正常类		0.75	1.10	0.95
	关注类		26.30	23.69	32.73
	次级类		76.64	70.42	50.99
	可疑类		65.56	70.79	72.59

注(1): 按流动性资产除以流动性负债计算。

注(2):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最大一家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100%。最大一家客户是指期末各项贷款余额最高的一家客户。

信用评级

评级机构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	2023年
标普全球	A(稳定)	A(稳定)	A(稳定)
穆迪	A1(负面)	A1(负面)	A1(负面)
惠誉	A(稳定)	A+(负面)	A+(稳定)
标普信评	AAAspc(稳定)	AAAspc(稳定)	AAAspc(稳定)
中诚信国际	AAA(稳定)	AAA(稳定)	AAA(稳定)

经营情况概览

站在“十四五”规划收官与“十五五”发展谋篇布局的历史交汇点上，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定不移地践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将长期主义与可持续发展理念深度融入发展战略和日常经营之中，不断激发内生动能，提升核心能力。向“更加普惠、更加均衡、更加稳健、更加智慧、更具活力”的一流大型零售银行目标迈进。

一是强化核心能力建设，加快向稳健、均衡、有韧性的发展模式转型。本行持续强化“六大能力”¹建设，加快创新变革、实施精细化管理，以刀刃向内的自我革新，持之以恒打造专业化、体系化、机制化能力，发展韧性不断增强。截至报告期末，总资产突破18万亿元，达18.19万亿元；总负债突破17万亿元，达17.05万亿元，资产负债总额双双站上新台阶。在《银行家》(The Banker)杂志2025年“全球银行1000强”排名中，按一级资本连续第三年位列第12位；三大国际评级机构评级结果继续保持国内商业银行领先水平。

二是业务结构加快转型，资产负债表更加均衡。资产端，坚持以RAROC(风险调整后资本收益率)为标尺开展动态配置，优化信贷与非信贷、零售与公司结构。不断挖掘实体经济有效需求潜力，全面提升各类信贷资产的均衡配置能力，上半年贷款增加6,229.82亿元，同比多增1,131.13亿元，存贷比和信贷资产占比分别较上年末提高0.90个和0.25个百分点。零售贷款增长稳健，保持较好韧性，上半年增加887.93亿元，增长1.86%，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对公贷款增加5,410.98亿元，增长14.83%，同比多增2,229.24亿元，形成更加稳定的批零联动结构。非信贷资产灵活配置，持续加强市场研判和前瞻性布局，深化多元化交易策略研究与应用，提高综合收益。负债端，践行量价统筹的发展理念，优化价值存款管理机制，将低成本的同业活期存款纳入价值存款口径，积极做大自营存款规模，努力将稳定、低成本的负债资金来源打造成为长期、可持续性的优势。上半年存款突破16万亿元，达到16.11万亿元，增长5.37%，其中公司存款增加2,296.23亿元，增长13.86%。加强存款定价精细化管理，上半年存款付息率1.23%，较上年继续下行21个基点，保持上市银行优

秀水平。通过加强资产负债两端的主动管控和精细化管理，上半年净息差1.70%，继续保持行业领先。

三是轻型化转型加快推进，收入结构更加多元。本行聚焦均衡发展，加快推进轻型化转型，实现从“依赖单一息差”到“多元价值创造”的跨越，构建更加稳健的多元收入格局。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492.28亿元，同比增长0.85%；营业收入1,794.46亿元，同比增长1.50%。非息收入贡献提升，中间业务收入169.18亿元，同比增长11.59%；其他非息收入234.70亿元，同比增长25.16%，均实现两位数增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同比提升0.85个、2.47个百分点。

四是全面提升风险引领能力，主要风险态势平稳可控。行业零售信贷增长普遍承压，本行把好业务准入关，全面审视和优化风控策略，强化智能风控建设应用。截至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0.92%，继续保持优秀水平；拨备覆盖率260.35%，风险抵补能力充足。全力推进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实施，持续完善风险差异化定价体系。深化行业研究，加快“看未来”技术推广应用，深度挖潜优质客户，批复客户10,629户，同比增长41.17%；批复金额2.40万亿元，同比增长261.21%。

五是首次获得国家大规模注资，打开新的业务发展策略和空间。成功完成A股定向增发1,300亿元，全面提升各级资本充足水平。截至报告期末，资本充足率14.57%，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0.52%，分别较上年末提升0.13个、0.96个百分点，有效增强服务实体经济和抵御风险能力。首次主动调整代理费率，有力推进“自营+代理”模式市场化运行。拟发起设立金融资产投资公司，丰富牌照资源，有力提升综合化经营能力。

本行始终坚守服务“三农”、城乡居民和中小企业的定位，凭借遍布城乡近4万个营业网点形成的渠道网络，服务超6.7亿个人客户，构建起最具广度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基于这一资源禀赋，本行将金融“五篇大文章”国家战略与自身特色紧密结合，充分发挥渠道优势、客户优势和资金优势，致力于为中国经济转型中最具活力的客户群体提供服务。着力将普惠金融打造成最大的特色、最突出的优

1 “六大能力”是指专业核心、体系支撑、协同整合、科技助推、机制驱动、创新引领“六大能力”。

经营情况概览

势，加快打造服务乡村振兴的主力军、普惠金融标杆行。同时，突出科技金融，抢占科技金融赛道的战略高地，积极打造科技金融生力军，担当绿色金融先行者，努力成为陪伴在客户身边的养老暖心银行，建设以客户为中心的数字经济生态银行，在“五篇大文章”中全面彰显邮储特色。

一是完善落实“五篇大文章”的工作机制和组织体系，构建立体化组织保障体系，形成了自上而下、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二是持续优化普惠金融服务体系，加快服务模式创新变革，聚焦县域、社区、街区、园区、校区，满足城乡居民各类金融服务需求。截至报告期末，涉农贷款余额2.44万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72万亿元，占客户贷款总额比重均居国有大行前列。三是建立“专业型+特色化+示范性”多层次科技金融专业机构体系，成立一批科技金融事业部，聚焦各类科技创新主体，为高成长性优质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服务科技型企业超10万户，科技贷款余额突破9,300亿元，本年净增超900亿元。四是持续丰富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累计成立碳中和支行、绿色支行和绿色金融部门等绿色金融机构45家，绿色贷款余额9,586.3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59%，高于各项贷款增速4.60个百分点。五是加快形成养老金融的特色优势，个人养老金账户累计开户超千万户，缴存规模较上年末增长28.85%；积极打造“523”综合营销服务体系¹，已实现多种产业运营模式项下的重点业务落地。六是升级数字金融服务能力，大数据平台实时数仓日均处理数据量超50亿条，同比增长约80%。以“i-Super”数字金融指数²衡量数字化转型质效，优化发展路径。

本行立足资源禀赋，固本强基，持续优化业务布局，构建更具韧性的业务体系。加快推进“服务强县富镇”“城市业务攻坚”“网点效能跃升”“公司业务提升”“手机银行全面

突破”等“五大行动”与组织架构、网点经营、市场服务体系、激励机制、数智化转型、风险管理体系、运营管理体系等“七大改革”，围绕做强长板、拉长短板、锻造新板，推动全行战略升级优化。一方面，深耕农村市场、中小企业和个人业务，不断巩固传统优势。打造高效率、低成本、风险可控的特色“三农”金融模式，推动中小企业服务场景化获客、综合化提质、集约化增效，构建个人业务“零零+批零”拓客体系、“客层+客群”经营体系，将传统普惠业务优势领域锻造成为稳固长板。零售AUM(管理个人客户资产)规模17.67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87%，其中富嘉及以上客户³AUM较上年末增长11.69%。另一方面，发力公司金融、城市金融、特色金融、综合金融，不断提升价值贡献。公司金融“1+N”经营服务新体系⁴纵深提升，强化主办行客户综合开发、链式拓客，提升客户综合价值创造，公司客户融资总量(FPA)达到6.43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72%。做精城市金融，围绕城市业务攻坚目标和重点行动，实施重点城市行优先发展战略，形成特色化的城市金融发展模式。资金资管业务以业务布局的综合化推动实现价值贡献的多元化，同业客户合作数量近3,300家，“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累计交易规模突破7万亿元；积极优化投融资资产结构，提升交易精细化管理能力，票据业务实现非息收入12.48亿元，同比增长34.34%；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47.89%；托管业务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17.62%。

下一步，本行将紧紧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全力推进改革创新和转型升级，牢牢守住经营发展底线，圆满完成“十四五”收官，谋划好“十五五”规划，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打下坚实基础，在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过程中，塑造发展新优势，加快推进内涵式高质量发展。

1 “523”综合营销服务体系是指“五个重点领域、两项策略、三种营销服务模式”。聚焦康养旅居、医养结合、机构养老、智慧健康养老、银发产品制造五个重点领域；强化客群策略、区域策略；创新推动项目全生命周期综合营销服务模式、全产业链营销服务模式、GBC联动(政府、企业、个人)营销服务模式。
2 “i-Super”数字金融指数由基础设施建设(Infrastructure development)、经营管理(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服务运营(User-service operation)、产品业务(Products and businesses)、生态场景(Ecosystem scenarios)、风险防控(Risk control)六大数字化领域的多项指标组成，以指数形式直观全面量化银行数字化转型成效。
3 本行资产在人民币1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VIP客户，其中资产在人民币5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富嘉及以上客户，资产在人民币60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鼎福客户。
4 “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是指围绕客户、产品、联动、服务、风险、科技六个维度，实施经营机制的改革和深化，打造前中后台一体化的营销支撑服务体系。

五大行动

服务强县富镇

按照“市场为先、分类施策、整体规划、分步实施”的思路，因地制宜实施差异化发展策略，以更大力度的资源投入、更有效的工作举措推动重点地区突围并辐射周边发展



城市业务攻坚

实施重点城市行优先发展战略，努力在市场竞争、价值创造力、风险控制力、品牌影响力、综合服务力等方面实现跨越式提升，带动全行城市业务加速发展，打造城乡双轮驱动战略格局



网点效能跃升

持续推动网点向综合化、生态化、智能化转型，充分发挥客户覆盖广、网下沉深、协同资源丰富的资源禀赋，不断激发网点活力、提升网点效能，将网点打造成社会价值领先、竞争优势显著、经营效能卓越、管理精益智能、服务体验优秀的新标杆



手机银行全面突破

以手机银行为线上核心入口，着力推动引流获客、场景嵌入、渠道联动、数据整合、服务融通，打造极简客户体验，强化无感智能风控，将手机银行打造成满足客户“金融+非金融”需求的首选生态平台



公司业务提升

强化GBC-M联动¹，抓实链式生态拓客，打造经纬分明、网络细密的客户群，针对不同客群提供差异化分层分类精准服务，重点打造十大专项行动和完善十大支撑机制，实现客户量质双升

运营管理体系

牢固树立数字化金融思维，全面拥抱“AI+”，加快构建集约高效、专业智能、服务卓越、创新驱动的运营管理体系



风险管理体系

落实全面风险管理责任，构建数智化风控平台，以集约化、精细化、专业化、智能化为方向，打造邮储特色风险竞争能力

数智化转型

以打造数智生态银行为愿景，开展个人金融、公司金融、资金资管、运营管理、风险管理、综合支撑、科技能力七大领域改革，助力邮储银行打造“更加智慧”的一流大型零售银行

激励机制

坚持实干为要，强化正向激励，激发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切实为基层松绑减负，充分调动发展积极性

市场服务体系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聚焦产品、渠道、营销、协同等关键要素，紧跟市场发展步伐，挖掘并满足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全面综合服务

网点经营

与网点效能跃升行动一体推动，不断加强网点改革，进一步提升网点竞争力、价值创造力、客户服务力

组织架构

探索优化传统管理模式，构建与市场竞争、高效运转、一流现代银行治理体系相适应的组织架构

七大改革

1 GBC-M联动是指协同联动打造场景生态及链条闭环，全面服务G端（政府）、B端（企业）、C端（个人）、M端（商户）客户。



სტატუსი	მნიშვნელობა	დრო	მდებარეობა	კატეგორია
დასრულებულია	100%	10:30	სექცია 1	მანქანა
დასრულებულია	100%	11:00	სექცია 2	მანქანა
დასრულებულია	100%	11:30	სექცია 3	მანქანა
დასრულებულია	100%	12:00	სექცია 4	მანქანა
დასრულებულია	100%	12:30	სექცია 5	მანქანა
დასრულებულია	100%	13:00	სექცია 6	მანქანა
დასრულებულია	100%	13:30	სექცია 7	მანქანა
დასრულებულია	100%	14:00	სექცია 8	მანქანა
დასრულებულია	100%	14:30	სექცია 9	მანქანა
დასრულებულია	100%	15:00	სექცია 10	მანქანა





讨论与分析

● 环境与展望	20
● 财务报表分析	21
● 业务综述	40
● 能力建设	65
● 风险管理	78
● 资本管理	96



环境与展望

2025年上半年，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地区分化日趋明显。发达经济体通胀有所回落，但未来物价上涨压力依然存在。全球贸易壁垒增多，地缘冲突持续存在，影响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和贸易秩序。主要发达经济体进入降息周期，但政策路径存在不确定性，国际金融市场波动加大。全球银行业规模扩张总体平稳、盈利能力整体回暖、资本充足状况相对稳定，但资产质量管控面临挑战。

我国经济运行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展现强大活力和韧性。宏观政策更加积极有为，货币政策适度宽松，货币信贷和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下降，信贷结构不断优化，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保持基本稳定。我国银行业经营保持稳健，资产规模平稳增长，金融服务持续加强，资产质量总体稳定，风险抵补能力整体充足。

展望下半年，我国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有力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宏观政策将持续发力、适时加力，财政政策更加积极，货币政策适度宽松，充分释放政策效应。银行业将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加强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服务，加力支持科技创新、提振消费、小微企业、稳定外贸等领域，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2025年下半年是冲刺“十四五”收官、谋篇“十五五”开局的关键时期，本行将坚定不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坚定决心、有力举措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更大力量。

一是坚决扛起国有大行责任担当。坚决落实“四稳”重点任务，大力支持提振消费、扩大内需，围绕实体经济多元化融资需求加大投融资支持力度；聚焦粮食稳产保供、县域富民产业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补短板等重点领域，加大资源倾斜力度，扛稳服务乡村振兴责任；立足自身战略定位与资源禀赋，加快完善顶层设计与组织体系，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落实好国家增资要求，做大规模、提高回报，切实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二是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深耕农村市场、中小企业和个人业务，将传统优势领域锻造成为稳固长板，做强传统增长极；加快发展公司金融、城市金融、特色金融、综合金融，打造新增长极，积蓄增长动能；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大力发展自营存款，保持贷款积极稳健增长，稳步提高存贷比；大力发展托管、财富管理、银团贷款、并购融资、供应链、财务顾问、代销理财、快捷支付等业务，加快提升非息收入占比。

三是全力推进改革创新和转型升级。统筹战略与策略、破旧与立新、全局和局部、当前与长远、改革发展与稳定，突出工作重点，明确工作要求，切实推动“五大行动”“七大改革”落地见效；加强战略管理，全面评估“十四五”规划实施成效，谋划好“十五五”规划，全力打造“更加普惠、更加均衡、更加稳健、更加智慧、更具活力”的一流大型零售银行。

四是牢牢守住经营发展底线。坚持稳健审慎的风险理念，夯实风险文化、人才队伍、数智化水平、行业研究等基础工作，强化重点领域资产质量管控，保持资产质量稳定；强化风险引领机制，完善“看未来”评价方法，全力支撑授信业务发展；推进资产保全体制机制改革，加快从“处置不良资产”向“经营风险资产”转变，提升资产保全价值贡献；加大消费者权益保护力度，切实提升消保工作水平。

财务报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坚定不移推进战略优化升级，增强内生能力，有效统筹规模、结构、效益、风险，保持了健康平稳的经营发展态势。

一是业务规模稳定增长。本行聚焦服务实体经济，持续优化资产负债配置。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达18.19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47%；其中客户贷款总额9.54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99%。负债总额达17.05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21%；其中客户存款16.11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37%。

二是盈利能力保持稳定。本行加快转型发展，构建更加均衡的收入结构。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794.46亿元，同比增长1.50%；其中利息净收入1,390.58亿元，同比下降2.67%；非息收入403.88亿元，同比增长19.09%。实现净利润494.15亿元，同比增长1.08%。

三是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本行坚持风险为本，持续完善“全面、全程、全时、全域”的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重点领域监测，加大风险约束和化解处置力度，打造更加主动的风险管理能力。截至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0.92%，拨备覆盖率260.35%。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净利润494.15亿元，同比增加5.30亿元，增长1.08%。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 1-6月	2024年 1-6月	增(减)额	变动(%)
利息净收入	139,058	142,876	(3,818)	(2.6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918	15,161	1,757	11.59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23,470	18,752	4,718	25.16
营业收入	179,446	176,789	2,657	1.50
减：营业支出	121,333	123,419	(2,086)	(1.69)
其中：税金及附加	1,438	1,307	131	10.02
业务及管理费	98,158	105,951	(7,793)	(7.36)
信用减值损失	21,715	16,120	5,595	34.7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	13	(9)	(69.23)
其他业务成本	18	28	(10)	(35.71)
营业利润	58,113	53,370	4,743	8.89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115)	44	(159)	(361.36)
利润总额	57,998	53,414	4,584	8.58
减：所得税费用	8,583	4,529	4,054	89.51
净利润	49,415	48,885	530	1.08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228	48,815	413	0.85
少数股东损益	187	70	117	167.14

利息净收入

本行全面提升资产配置能力，持续巩固负债核心竞争力，加快构建更加均衡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报告期内，实现利息净收入1,390.58亿元，同比减少38.18亿元，下降2.67%。其中，规模增长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114.67亿元，利率变动导致利息净收入减少152.85亿元。净利息收益率和净利差分别为1.70%和1.69%。



财务报表分析

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付息负债平均付息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¹)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¹)
资产						
客户贷款总额	9,270,747	151,626	3.30	8,448,956	163,260	3.89
投资(²)	4,967,429	69,356	2.82	4,528,131	70,231	3.1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³)	1,255,474	10,071	1.62	1,249,499	10,093	1.62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⁴)	1,012,164	10,605	2.11	831,026	11,099	2.69
总生息资产	16,505,814	241,658	2.95	15,057,612	254,683	3.40
资产减值准备	(256,089)	-	-	(264,649)	-	-
非生息资产(⁵)	1,472,578	-	-	1,359,931	-	-
资产总额	17,722,303	-	-	16,152,894	-	-
负债						
客户存款	15,739,054	95,851	1.23	14,395,342	105,820	1.4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⁶)	440,863	3,444	1.58	278,309	2,842	2.05
应付债券(⁷)	234,447	3,078	2.65	185,772	2,877	3.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180	227	1.75	30,556	268	1.76
总付息负债	16,440,544	102,600	1.26	14,889,979	111,807	1.51
非付息负债(⁸)	233,257	-	-	238,610	-	-
负债总额	16,673,801	-	-	15,128,589	-	-
利息净收入	-	139,058	-	-	142,876	-
净利差(⁹)	-	-	1.69	-	-	1.89
净利息收益率(¹⁰)	-	-	1.70	-	-	1.91

注(1): 按年化基准。

注(2): 包括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注(3): 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超额存款准备金。

注(4): 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注(5):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现金、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等。

注(6): 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注(7): 包括已发行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同业存单等。

注(8): 包括应付职工薪酬、预计负债、租赁负债等。

注(9): 按总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总付息负债的平均付息率之差计算。

注(10): 按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计算。

利息净收入由于规模和利率变化而产生的变化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5年1-6月与2024年1-6月比较		
	增加/(减少)		
	规模 ⁽¹⁾	利率 ⁽²⁾	合计 ⁽³⁾
资产			
客户贷款总额	13,441	(25,075)	(11,634)
投资	6,134	(7,009)	(87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	(70)	(22)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98	(2,392)	(494)
利息收入变化合计	21,521	(34,546)	(13,025)
负债			
客户存款	8,183	(18,152)	(9,96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1,270	(668)	602
应付债券	639	(438)	2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38)	(3)	(41)
利息支出变化合计	10,054	(19,261)	(9,207)
利息净收入变化	11,467	(15,285)	(3,818)

注(1)：指当期平均余额减去上期平均余额之差乘以当期平均收益率/平均付息率。

注(2)：指当期平均收益率/平均付息率减去上期平均收益率/平均付息率之差乘以上期平均余额。

注(3)：指当期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减去上期利息收入/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利息收入2,416.58亿元，同比减少130.25亿元，下降5.11%，主要是受LPR下调、存量房贷利率调整等影响，生息资产收益率下降所致。本行坚持以RAROC为标尺，动态优化资产布局，通过生息资产规模稳步增长和结构持续优化，部分抵消了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下行带来的影响。

客户贷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客户贷款利息收入1,516.26亿元，同比减少116.34亿元，下降7.13%，主要是个人客户贷款利息收入减少。

其中，个人贷款利息收入870.75亿元，同比减少127.62亿元，下降12.78%，主要是个人贷款平均收益率下降所致。本行充分发挥零售银行战略优势，紧抓政策机遇，持续加大乡村振兴、居民消费等重点领域支持力度，个人消费贷款、个人经营贷款、信用卡等平均余额实现较好增长。

公司贷款利息收入616.22亿元，同比增加12.55亿元，增长2.08%，主要是本行持续变革体制机制，聚焦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精准施策；同时，积极挖潜市场缝隙，发力城市更新、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公司贷款平均余额实现较快增长带动。

财务报表分析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贷款平均收益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¹)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¹)
个人贷款	4,802,834	87,075	3.66	4,594,625	99,837	4.37
公司贷款	3,968,402	61,622	3.13	3,443,613	60,367	3.53
票据贴现	499,511	2,929	1.18	410,718	3,056	1.50
客户贷款总额	9,270,747	151,626	3.30	8,448,956	163,260	3.89

注(1)：按年化基准。

按期限结构划分的客户贷款平均收益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¹)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¹)
短期贷款	3,092,530	49,129	3.20	2,849,573	53,432	3.77
中长期贷款	6,178,217	102,497	3.35	5,599,383	109,828	3.94
客户贷款总额	9,270,747	151,626	3.30	8,448,956	163,260	3.89

注(1)：按年化基准。

投资利息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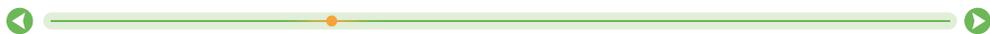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行投资利息收入693.56亿元，同比减少8.75亿元，下降1.25%，主要是平均收益率下降所致。本行坚持投研引领，前瞻研判市场利率走势，动态优化债券等投资策略，推动投资平均余额较快增长，有效对冲了利率下行压力。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100.71亿元，同比减少0.22亿元，下降0.22%。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106.05亿元，同比减少4.94亿元，下降4.45%，主要是同业借款、买入返售票据收入减少。



利息支出

本行坚持以价值存款为核心的负债发展机制，积极做大自营存款规模，灵活安排主动负债，实现负债结构持续优化和成本有效管控。报告期内，利息支出1,026.00亿元，同比减少92.07亿元，下降8.23%。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客户存款利息支出958.51亿元，同比减少99.69亿元，下降9.42%，主要是本行积极推进客户存款量价协同，优化结构，做大自营存款规模；同时受益于存款利率下调，客户存款付息成本实现有效管控。客户存款平均付息率1.23%，同比下降25个基点，其中，个人、公司存款平均付息率分别下降27和14个基点。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平均成本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1)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1)
个人存款						
活期	3,155,798	1,196	0.08	3,048,623	3,140	0.21
定期	10,804,990	84,236	1.57	9,809,231	92,560	1.90
小计	13,960,788	85,432	1.23	12,857,854	95,700	1.50
公司存款						
活期	947,084	2,679	0.57	926,070	3,858	0.84
定期	831,182	7,740	1.88	611,418	6,262	2.06
小计	1,778,266	10,419	1.18	1,537,488	10,120	1.32
客户存款	15,739,054	95,851	1.23	14,395,342	105,820	1.48

注(1)：按年化基准。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利息支出34.44亿元，同比增加6.02亿元，增长21.18%，主要是本行紧抓市场机遇，适时加大卖出回购债券、同业存放业务配置。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行应付债券利息支出30.78亿元，同比增加2.01亿元，增长6.99%，主要是本行积极发展主动负债业务，发行的同业存单平均余额增加带动。

财务报表分析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推进中间业务发展能力建设，加快构建多元、均衡的中收格局，在巩固零售业务传统优势下，积极拓展公司和资金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69.18亿元，同比增加17.57亿元，增长11.59%，实现两位数增长。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254.82亿元，同比增加17.94亿元，增长7.57%。其中，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收入36.08亿元，同比增加11.74亿元，增长48.23%，主要是本行坚持“融资+融智”双轮驱动，持续提升投商行一体化综合服务能力，银团贷款、财务顾问、债券承销等业务收入实现快速增长。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27.39亿元，同比增加8.87亿元，增长47.89%，主要是本行积极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加大多元化理财产品供给，持续提升为客户配置资产的能力，理财规模增长带动。托管业务手续费收入7.01亿元，同比增加1.05亿元，增长17.62%，主要是本行深化托管业务协同发展机制，优化产品布局，托管业务规模增长带动。其他业务手续费收入22.54亿元，同比增加5.42亿元，增长31.66%，主要是本行聚焦企业及上下游金融需求，构建智能化、场景化、便捷化贸易金融服务体系，供应链融资、票证函等业务手续费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85.64亿元，同比增加0.37亿元，增长0.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增(减)额	变动(%)
代理业务	5,732	6,383	(651)	(10.20)
结算与清算	5,300	5,255	45	0.86
银行卡业务	5,148	5,456	(308)	(5.65)
投资银行业务	3,608	2,434	1,174	48.23
理财业务	2,739	1,852	887	47.89
托管业务	701	596	105	17.62
其他	2,254	1,712	542	31.6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482	23,688	1,794	7.57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564	8,527	37	0.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918	15,161	1,757	11.59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聚焦打造金融市场差异化增长极，持续加强市场研判和前瞻性布局，灵活调整投资组合配置和交易策略，实现其他非利息净收入234.70亿元，同比增加47.18亿元，增长25.16%。

其中，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234.21亿元，同比增加49.75亿元，增长26.97%，主要是本行抢抓市场机遇，适时调整投资组合结构，加快债务工具、票据等资产交易流转，同时持续加大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买卖价差及分红等投资收益增加。

汇兑收益-0.89亿元，同比增加1.88亿元，主要是外汇业务结构优化带动。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增(减)额	变动(%)
投资收益/(损失)	19,750	11,996	7,754	64.6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671	6,450	(2,779)	(43.09)
汇兑收益/(损失)	(89)	(277)	188	-
其他业务收入	138	583	(445)	(76.33)
合计	23,470	18,752	4,718	25.16

业务及管理费

本行坚持总量管控，效益优先，从严从紧管控成本费用。报告期内，业务及管理费981.58亿元，同比减少77.93亿元，下降7.36%。其中，储蓄代理费及其他554.34亿元，同比减少54.25亿元，下降8.91%，主要是本行主动调整人民币个人存款业务储蓄代理费率带动。员工费用、折旧与摊销、其他支出合计为427.24亿元，同比减少23.68亿元，下降5.25%，主要是本行全面加强成本费用精细化管控，持续优化成本费用资源配置，运营成本得到有效压降。

业务及管理费主要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增(减)额	变动(%)
储蓄代理费及其他	55,434	60,859	(5,425)	(8.91)
员工费用	26,074	28,036	(1,962)	(7.00)
折旧与摊销	5,607	5,684	(77)	(1.35)
其他支出	11,043	11,372	(329)	(2.89)
业务及管理费合计	98,158	105,951	(7,793)	(7.36)

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信用减值损失217.15亿元，同比增加55.95亿元，增长34.71%，其中贷款减值损失229.93亿元，同比增加73.03亿元，增长46.55%，主要是本行积极服务实体经济，贷款规模增长，以及坚持审慎的风险管理政策，加大拨备计提力度。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行所得税费用85.83亿元，同比增加40.54亿元，增长89.51%，主要是利润总额增长，以及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增加影响；实际税率14.80%，低于25%的法定税率，主要是本行持有的中国国债及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按税法规定为免税收益。



财务报表分析

分部信息

各经营分部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银行业务	116,911	65.15	126,778	71.71
公司银行业务	40,746	22.71	33,958	19.21
资金运营业务	21,715	12.10	15,950	9.02
其他业务	74	0.04	103	0.06
营业收入合计	179,446	100.00	176,789	100.00

各经营分部的业务范围详情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九、1经营分部”。

各地区分部的营业收入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3,987	2.22	(2,661)	(1.51)
长江三角洲	31,153	17.36	30,421	17.21
珠江三角洲	23,427	13.06	23,574	13.33
环渤海地区	27,654	15.41	27,827	15.74
中部地区	47,566	26.51	49,828	28.19
西部地区	35,118	19.57	36,236	20.50
东北地区	10,541	5.87	11,564	6.54
营业收入合计	179,446	100.00	176,789	100.00

各地区分部的范围详情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九、2地区分部”。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

本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统筹优化资产配置，持续提升服务质效。报告期内，本行立足长期主义，合理平衡“量价险”协调发展，以RAROC为标尺动态配置资源，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夯实发展根基，将自身资源禀赋与服务实体重点领域有机结合，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信贷投放力度，打造稳健均衡的业务结构；坚持投研引领，灵活动态优化非信贷业务配置结构，提升资金使用质效。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181,905.2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1,056.11亿元，增长6.47%。其中，客户贷款净额93,094.3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252.93亿元，增长7.20%；金融投资61,708.6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667.42亿元，增长2.78%。从结构上看，客户贷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51.18%，较上年末提高0.35个百分点；金融投资占资产总额的33.92%，较上年末下降1.22个百分点；存贷比59.20%，较上年末提高0.90个百分点，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

资产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贷款总额	9,536,184	-	8,913,202	-
减：贷款减值准备 ⁽¹⁾	226,747	-	229,058	-
客户贷款净额	9,309,437	51.18	8,684,144	50.83
金融投资	6,170,869	33.92	6,004,127	35.14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88,857	7.09	1,314,703	7.70
存放同业款项	387,492	2.13	262,476	1.54
拆出资金	368,009	2.02	348,017	2.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1,253	2.32	229,842	1.35
其他资产	244,604	1.34	241,601	1.40
资产总额	18,190,521	100.00	17,084,910	100.00

注(1)：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财务报表分析

客户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客户贷款总额95,361.8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229.82亿元，增长6.99%。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贷款	4,860,376	50.97	4,771,583	53.53
公司贷款	4,190,261	43.94	3,649,163	40.94
票据贴现	485,547	5.09	492,456	5.53
客户贷款总额	9,536,184	100.00	8,913,202	100.00

按期限划分的客户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贷款	3,235,352	33.93	2,934,633	32.92
中长期贷款	6,300,832	66.07	5,978,569	67.08
客户贷款总额	9,536,184	100.00	8,913,202	100.00

按地域划分的客户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269,146	2.82	344,895	3.87
长江三角洲	2,108,140	22.11	1,840,445	20.65
珠江三角洲	1,216,602	12.76	1,114,851	12.51
环渤海地区	1,525,493	16.00	1,422,923	15.96
中部地区	2,286,321	23.97	2,168,479	24.32
西部地区	1,673,384	17.55	1,579,873	17.73
东北地区	457,098	4.79	441,736	4.96
客户贷款总额	9,536,184	100.00	8,913,202	100.00

个人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个人贷款总额48,603.7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87.93亿元，增长1.86%。

其中，个人消费贷款30,329.8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69.81亿元，增长1.23%，主要是本行稳健开展个人住房贷款业务，全力支持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同时紧抓提振消费各类政策机遇，持续加大重点领域消费信贷支持力度，满足居民多样化消费需求，个人住房贷款和其他消费贷款规模增长。

个人小额贷款16,026.9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53.27亿元，增长4.25%，主要是本行深入贯彻落实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要求，持续加大乡村振兴领域信贷投放力度，全力服务农户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生产，个人小额贷款保持平稳增长。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个人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消费贷款	3,032,980	62.40	2,995,999	62.79
个人住房贷款	2,403,462	49.45	2,382,146	49.93
个人其他消费贷款	629,518	12.95	613,853	12.86
个人小额贷款 ⁽¹⁾	1,602,690	32.97	1,537,363	32.22
信用卡透支及其他	224,706	4.63	238,221	4.99
个人贷款总额	4,860,376	100.00	4,771,583	100.00

注(1)：个人小额贷款主要为个人经营用途。

公司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总额41,902.6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410.98亿元，增长14.83%，同比多增2,229.24亿元，主要是本行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积极推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大对先进制造、绿色金融、科技金融、普惠金融等领域的信贷投放力度，深入挖掘市场缝隙，公司贷款规模实现较快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的前五大行业为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制造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五大行业贷款合计占公司贷款总额的62.76%，较上年末下降0.68个百分点。



财务报表分析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31,887	19.85	830,416	22.76
制造业	671,252	16.02	577,205	15.8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06,740	9.71	303,444	8.32
批发和零售业	365,184	8.72	290,923	7.9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4,424	8.46	277,904	7.62
金融业	339,970	8.11	294,995	8.08
房地产业	336,392	8.03	308,590	8.4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10,221	7.40	287,913	7.89
建筑业	248,846	5.94	228,512	6.26
采矿业	106,835	2.55	86,856	2.38
其他行业 ⁽¹⁾	218,510	5.21	162,405	4.44
公司贷款总额	4,190,261	100.00	3,649,163	100.00

注(1)：其他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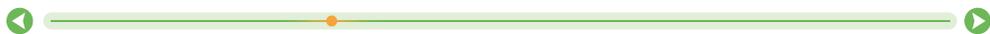
票据贴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票据贴现4,855.47亿元，较上年末减少69.09亿元，下降1.40%，主要是本行持续优化资产结构，压降低收益的票据资产规模。

金融投资

报告期内，本行着力打造金融市场差异化增长极，科学制定利率波动环境下的投资策略，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提升资产流转效率，金融投资规模实现稳健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金融投资61,708.6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667.42亿元，增长2.78%。从产品划分情况来看，主要是债券和同业存单等金融资产规模增加。其中，债券投资47,782.9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403.27亿元，增长3.03%；同业存单4,656.2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58.69亿元，增长10.93%。从计量方式来看，交易性金融资产10,876.9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35.34亿元，增长6.20%；其他债权投资6,846.8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58.71亿元，增长2.37%，均是同业存单等规模增加；债权投资43,938.4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73.27亿元，增长2.03%，主要是债券规模增加。



按产品划分的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券	4,778,290	77.43	4,637,963	77.25
证券投资基金	638,768	10.35	658,786	10.97
同业存单	465,629	7.55	419,760	6.99
资产管理计划	219,821	3.56	200,820	3.34
信托投资计划	60,910	0.99	78,530	1.31
其他	7,451	0.12	8,268	0.14
金融投资合计	6,170,869	100.00	6,004,127	100.00

按计量方式划分的金融投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7,699	17.63	1,024,165	17.06
债权投资	4,393,840	71.20	4,306,513	71.73
其他债权投资	684,683	11.10	668,812	11.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47	0.07	4,637	0.07
金融投资合计	6,170,869	100.00	6,004,127	100.00

按投资工具类型划分的投资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务工具	6,165,160	99.91	5,998,356	99.90
权益工具	5,709	0.09	5,771	0.10
金融投资合计	6,170,869	100.00	6,004,127	100.00

财务报表分析

债券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债券投资47,782.9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403.27亿元，增长3.03%，主要是本行持续优化债券投资结构，加大政府债券投资规模。

按发行机构划分的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	2,314,567	48.44	2,396,235	51.66
政府债券	2,250,002	47.09	2,014,553	43.44
公司债券	213,721	4.47	227,175	4.90
债券投资合计	4,778,290	100.00	4,637,963	100.00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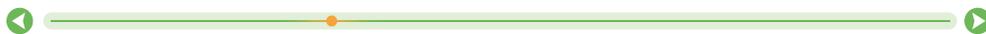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已逾期	10	0.00	10	0.00
3个月内	233,601	4.89	121,874	2.63
3-12个月	498,161	10.43	546,722	11.79
1-5年	2,358,962	49.37	2,174,783	46.89
5年以上	1,687,556	35.31	1,794,574	38.69
债券投资合计	4,778,290	100.00	4,637,963	100.00

按币种划分的债券投资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4,730,271	99.00	4,588,306	98.93
外币	48,019	1.00	49,657	1.07
债券投资合计	4,778,290	100.00	4,637,963	100.00



金融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23,145.67亿元，其中政策性银行债券18,241.18亿元，占比78.81%。

面值最大的十支金融债券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¹⁾
2015年政策性金融债	52,135.01	3.71	2025年8月31日	-
2021年政策性金融债	44,935.00	3.41	2031年6月7日	-
2021年政策性金融债	37,330.00	3.12	2031年9月13日	-
2017年政策性金融债	34,530.00	4.04	2027年4月10日	-
2022年政策性金融债	33,960.00	2.61	2027年1月27日	-
2016年政策性金融债	33,710.00	3.05	2026年8月25日	-
2019年政策性金融债	33,580.00	3.48	2029年1月8日	-
2022年政策性金融债	31,320.00	2.91	2029年2月21日	-
2021年政策性金融债	30,150.00	3.48	2028年2月4日	-
2015年政策性金融债	28,823.84	2.29	2035年9月28日	-

注(1)：未包含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计提的第一阶段减值准备。

负债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持续完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将高质量负债作为稳健经营的基础和服务实体经济的支撑。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夯实客户规模与质量，核心负债业务以一般性存款为主，规模平稳增长，来源保持稳定；坚持量价平衡原则，加强定价管理，推动负债成本稳步下降；主动拓展多元化的资金渠道，提高负债结构多样性；科学统筹安排资金来源与运用的总量、结构及节奏，综合平衡流动性和效益性；坚持合规经营，规范开展负债交易、会计核算、数据统计工作，严守风险底线。负债业务发展质量稳中有升，相关指标运行良好。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170,497.1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964.54亿元，增长6.21%。其中，客户存款161,088.0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212.68亿元，增长5.37%；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合计5,186.6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412.40亿元，增长37.42%。



财务报表分析

负债主要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存款	16,108,809	94.48	15,287,541	95.2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266	1.37	135,599	0.84
拆入资金	56,367	0.33	47,299	0.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8,029	1.34	194,524	1.21
应付债券	265,421	1.56	241,980	1.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963	0.16	26,138	0.16
其他负债	129,860	0.76	120,180	0.76
负债总额	17,049,715	100.00	16,053,261	100.00

客户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客户存款161,088.0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212.68亿元，增长5.37%，核心负债规模保持稳定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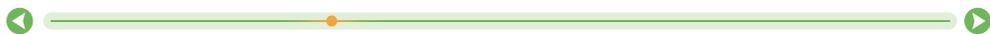
其中，个人存款142,196.8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911.44亿元，增长4.34%，主要是本行坚持存款高质量发展理念，积极拓宽个人存款资金来源，持续优化存款业务结构，一年期及以下定期存款增长带动。公司存款18,858.7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296.23亿元，增长13.86%，主要是本行全面推动“1+N”新体系纵深提升，深入推进主办行客户服务，公司存款规模实现较快增长。

按产品类型和客户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存款	14,219,682	88.27	13,628,538	89.15
活期	3,164,835	19.65	3,239,491	21.19
定期	11,054,847	68.62	10,389,047	67.96
公司存款	1,885,870	11.71	1,656,247	10.83
活期	949,731	5.90	904,244	5.91
定期	936,139	5.81	752,003	4.92
其他存款 ⁽¹⁾	3,257	0.02	2,756	0.02
客户存款	16,108,809	100.00	15,287,541	100.00

注(1)：其他存款包括应解汇款、信用卡存款和汇出汇款等。



按地域划分的客户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2,696	0.02	2,692	0.02
长江三角洲	2,664,073	16.54	2,478,451	16.21
珠江三角洲	1,456,004	9.04	1,366,740	8.94
环渤海地区	2,445,716	15.18	2,355,917	15.41
中部地区	5,079,705	31.53	4,806,448	31.44
西部地区	3,341,280	20.74	3,174,005	20.76
东北地区	1,119,335	6.95	1,103,288	7.22
客户存款	16,108,809	100.00	15,287,541	100.00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客户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即期偿还	4,211,999	26.15	4,215,516	27.57
3个月以内	2,051,148	12.73	4,448,012	29.10
3-12个月	8,291,290	51.47	5,324,083	34.83
1-5年	1,554,372	9.65	1,299,930	8.50
客户存款	16,108,809	100.00	15,287,541	100.00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权益总额11,408.0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91.57亿元，增长10.58%，主要是报告期内本行向财政部、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发行A股股票带动。



财务报表分析

股东权益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120,095	10.53	99,161	9.61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149,996	13.15	199,986	19.39
资本公积	271,697	23.82	162,681	15.77
其他综合收益	6,282	0.55	9,071	0.88
盈余公积	75,540	6.62	75,540	7.32
一般风险准备	219,993	19.28	219,887	21.31
未分配利润	295,036	25.86	263,343	25.53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1,138,639	99.81	1,029,669	99.81
少数股东权益	2,167	0.19	1,980	0.19
股东权益总额	1,140,806	100.00	1,031,649	100.00

表外项目

本行的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主要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或有负债及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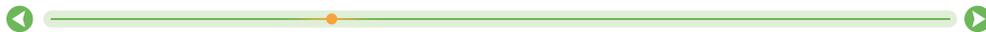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利率合约、汇率合约等。有关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一六、4 衍生金融工具”。

或有负债及承诺主要包括法律诉讼及索赔、资本性承诺、信贷承诺、抵质押资产及国债兑付承诺。或有负债及承诺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一七、或有事项及承诺”。信贷承诺是由贷款承诺、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及担保、开出信用证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等构成。

信贷承诺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承诺	23,269	2.20	27,543	2.88
银行承兑汇票	231,937	21.96	186,026	19.45
开出保函及担保	143,735	13.61	123,816	12.95
开出信用证	171,256	16.22	127,969	13.38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85,858	46.01	490,968	51.34
信贷承诺合计	1,056,055	100.00	956,322	100.00



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1,836.99亿元，同比增加527.67亿元，主要是本期同业存放、卖出回购债券等业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本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388.13亿元，同比减少1,591.20亿元，主要是本期债券交易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本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669.68亿元，上年同期为现金净流出1,086.00亿元，主要是本期发行同业存单，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其他财务信息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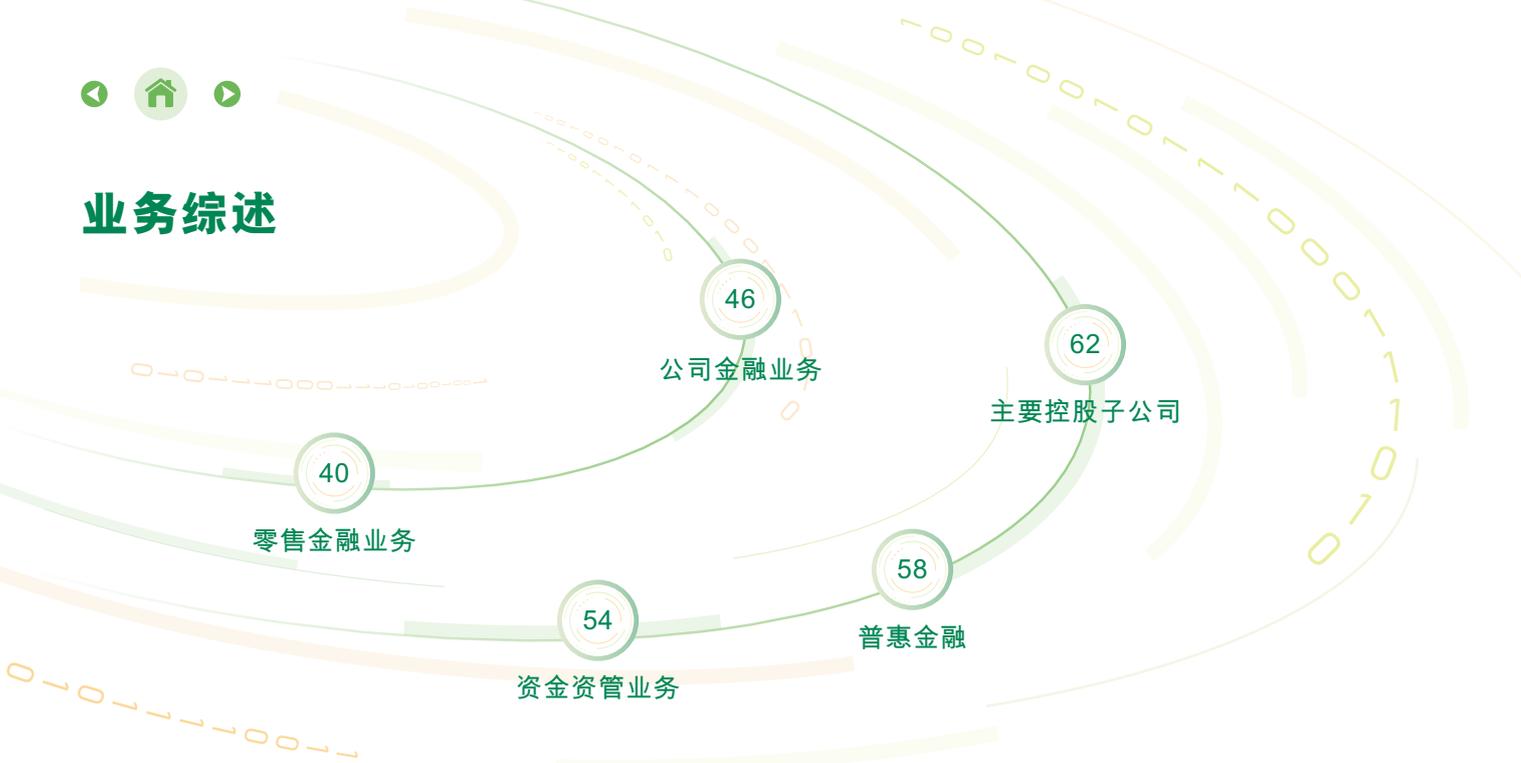
按境内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报告期内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和报告期末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均无差异。

债券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行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需予以披露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业务综述



零售金融业务

服务个人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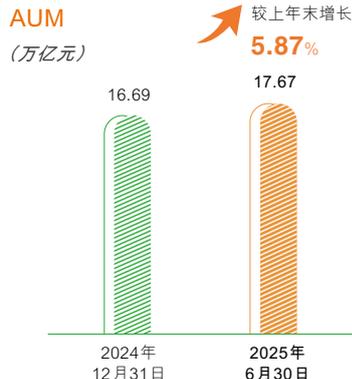
6.74 亿户

管理个人客户资产(AUM)

17.67 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加超

9,800 亿元



本行坚守一流大型零售银行战略，践行服务实体经济理念，推动落实金融“五篇大文章”见质见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升级经营能力，创新机制变革，激活发展动力，努力成为客户“个人金融首选行”。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存款14.2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911.44亿元；个人贷款4.86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87.93亿元。

深化客户分层分类服务模式，不断提升金融服务体验与服务质量。一方面，精进客户分层服务体系建设，为大众客户提供便捷优质的基础金融服务，坚持投研引领，紧抓市场机会，持续推进财富管理能力建设，以专业陪伴护航客户资产进阶。另一方面，聚焦特色客群需求，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综合金融服务，构建“三横三纵”的立体式养老金融体系，创新推出额度自动续期信贷管理模式，搭建支付结算大平台，打造封闭结算市场特色解决方案，为创造客户美好生活注入金融活力。



强化管理创新双轮驱动，打造高质量发展新模式。加强运营管理，零售信贷智能化预警和集约化催收覆盖全国；深入推进“三农”主动授信，推进存量优质客户促支运营；深化收单信贷服务融合，打造商户生态化经营服务体系。加快科技创新，升级客户全生命周期数字化运营体系，优化服务体验；聚焦场景生态，通过场景“引进来”、服务“走出去”双线发力，优化邮政特色场景服务，实现生态场景多领域覆盖。

贯彻落实国家战略部署，为居民消费注入新动能。紧紧抓住扩大内需、提振消费系列政策机遇，推动惠民生与促消费有机结合。聚焦客户场景服务需求，围绕文旅、餐饮、购物等热点消费领域，以优惠活动、立减金权益、多业务联动等方式，激发客户消费潜能。聚焦客户消费融资需求，为客户量身打造专属信用评分“邮享分”，提供差异化贷款服务；开展“主动授信”，为客户提供“秒批秒贷”体验；开展“乡村加邮购车季”，提供专属购车优惠、置换权益和金融补贴，为县乡消费注入新动能。

客户分层服务

本行持续深化客户分层服务体系建设，坚持链式经营，升级拓客模式，聚焦不同层级客户的需求，提供差异化的资产配置和综合服务。

以精细服务赢得大众客户

本行聚焦大众客户多元化金融需求，为客户提供存款汇兑、支付结算等基础金融服务，打造个性化的服务体验。

夯实传统优势，筑牢普惠根基。充分发挥县域网络优势，春节旺季持续做好务工返乡“邮爱回家”等活动，县及县以下个人存款占全行个人存款近70%；丰富中老年、社保、代发等重点客群专属产品，精准覆盖各类客户差异化需求；拓展活期来源，大力推广封闭结算市场，满足客户“金融+非金融”服务需求。

践行金融为民，精进服务品质。一方面，优化借记卡产品体系，满足家庭、商贸等重点客群定制需求，结合节日热点升级专属营销活动和权益，提升服务温度。报告期内，实现借记卡消费规模3.95万亿元。另一方面，升级跨境支付服务体系，面向个人客户提供跨境电汇、西联汇款等各类国际结算服务，面向大湾区客户开展跨境理财通（南向通）服务，支付服务包容性和便捷性再上新台阶。报告期内，完成国际结算业务7.54万笔，交易金额2.19亿美元。

创新支付变革，深化智慧运营。聚焦“精细管理、开放合作、协同共赢”，打造借记卡电子支付集约化运营新模式。升级管理机制，强化网点绑卡“穿透式”管理，推进电子支付限额“精细化”管控；强化协同联动，推广“智慧百搭派券平台”，共促多业务融合发展。报告期内，实现电子支付交易规模3.87万亿元。



▲ 定制卡面“小微企业生意卡”



▲ 定制卡面“宝贝卡”



▲ 定制卡面“全家福卡”



扫码申请
邮储定制卡

零售金融业务



专栏

构建个人结算服务新模式 助力乡村振兴与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在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战略背景下，本行充分发挥网络下沉、深耕县域的独特优势，针对不同地域、不同行业的市场特点，精准实施差异化服务策略，构建集支付结算，信贷融资、财富管理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创新打造了“行业智付通”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末，“行业智付通”已触达全国160多个地市，为农、林、牧、副、渔等生态场景提供高效、智能的金融服务。

黑龙江省分行积极服务玉米、大豆、水稻、种子等粮食贸易客户，实地走访收集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行业智付通”+特色卡+大额存单+专属理财产品+贷款利率优惠等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一站式解决客户金融需求。河北邯郸市分行利用“行业智付通”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数字化金融工具，帮助客户高效完成支付结算交易，为助力当地乡村振兴提供金融科技支持。

未来，本行将继续坚守服务“三农”、城乡居民和中小企业的定位，持续拓展封闭结算市场蓝海，打造更具行业特色的支付结算服务，助力乡村振兴与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行业智付通”解决方案 —— 构建场景金融新生态 赋能多行业市场，打造结算服务新范式

智慧工具 高效连接

- ◆ 多种模式灵活适配
- ◆ 智能支付打通全流程
- ◆ 零成本、免手续费享专属服务

综合赋能 价值共生

- ◆ 从交易结算到财富管理的一站式服务
- ◆ 支付+信贷+金融产品的闭环生态
- ◆ 结算服务+融资支持+财富增值的综合金融方案

» 以金融活水润泽产业沃土，让每一笔交易创造更大价值！ «

以专业陪伴护航财富客户

本行深度聚焦财富客户的综合化、个性化金融需求，于年初战略性组建财富管理部，全面深化财富管理核心战略布局，通过系统性重构业务发展模式，升级服务体系，提升专业核心能力，提供资产配置、保险保障、财富传承等全方位、专业化的金融服务，助力客户实现财富的保值增值。

构建特色客群经营新范式，持续升级服务体系。围绕客户在子女教育规划、资产传承等核心场景需求，创新推出“助成才 赢未来”等品牌化客户活动，推动服务体系从标准化向精准化升级。私行业务方面，打造专属产品与权益服务，加快私行中心建设，通过更加专业化、差异化的服务快速提升高客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富嘉客户¹规模达到644.10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0.97%；鼎福客户规模达到4.14万户，较上年末增长21.28%。

强化投研引领能力，构建全流程资产配置闭环。创新建立“市场研判—产品适配—资产配置”全链条投决会机制，每月联动内外部资深投研专家，围绕宏观经济走

势、大类资产轮动展开研讨，捕捉市场机遇。通过输出专业化资产配置策略方案，助力客户在低利率环境下实现财富稳健增值。

进一步升级产品体系，响应客户多元化资产配置需求。**基金业务方面**，加大“U选基金”池推广力度，提供基金快捷到账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基金业务存量规模949.4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69%。**保险业务方面**，加大分红险、年金险和保障型产品的推广力度，积极探索互联网保险线上运营模式。报告期内，代理保险长期期交保费销量745.22亿元，同比提升10.16%。**理财与资管业务方面**，通过现金管理、低波固收等产品精准拓客，加大“固收+”产品布局提升收益弹性。报告期内，本行代销理财新增1,470.75亿元，同比增长27.99%；截至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含信托计划)存量规模1,293.7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2.54%。**贵金属业务方面**，强化品牌金、黄金积存等黄金投资型产品矩阵。报告期内，黄金积存交易金额55.69亿元，同比增长238.78%；邮储金销量14.24亿元，同比增长69.16%。



专栏

深耕财富管理队伍建设 以专业服务锻造财富管理核心竞争力

本行坚持落实精细化管理战略发展要求，持续加强财富管理队伍专业能力建设，打造“云帆”财富管理队伍支撑平台。通过数字化手段构建理财经理的成长闭环，打通“人—能—效”全链路管理通道，为银行财富管理业务注入可持续增长“人力引擎”，更好地为客户做好资产配置服务。

“云帆”财富管理队伍支撑平台以科技为帆，以数据为舵，着力打造三大核心模块，推动财富管理队伍建设迈向数智化的新阶段。**打造“观己”测评中心**，全方位描绘理财经理“自画像”。动态采集并分析理财经理的专业能力、客户经营行为与成长潜力，形成360度全景画像，输出个性化成长建议，实现培养指引“量体裁衣”。**打造“砺剑”学习地图**，科学规划成长路径。构建以客户需求与岗位胜任为核心的能力地图，将理财经理成长所需的关键能力层层拆解，结合全景画像，自动生成“一人一课表”，实现培训效果的量化追踪与动态调整，推动专业能力规模化提升。**打造“乘风”赋能专区**，智能驱动实景平台。深度整合AI大模型、语音语义识别等先进技术，围绕客户服务关键节点，实现理财经理多场景实战演练；围绕客户服务全流程，形成理财经理工作四步法，让标准的客户经营流程落地生根，推动理财经理产能实现批量化跃升。

通过打造“云帆”财富管理队伍支撑平台，本行构建了可复制、可迭代、可规模化推广的队伍建设长效机制，进一步提升专业服务水平，夯实银行财富管理能力的“根”和“本”，支撑财富管理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与收入质量的稳步提升。

1 本行资产在人民币1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VIP客户，其中资产在人民币5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富嘉及以上客户，资产在人民币600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鼎福客户。

零售金融业务

特色客群服务

本行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围绕养老金、代发、商户、信用卡、信贷等重点特色客群，充分发挥优势，满足客户多元化、差异化的综合金融服务需求，提升客户价值创造能力。

以特色服务守护个人养老金客户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部署，差异化匹配金融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养老金融需求。广泛服务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客户，依托网点优势推进社保“就近办”等社银一体化服务，截至报告期末，金融社保卡发卡量近1.3亿张。积极支持备老群体做好养老资金储备，升级个人养老金一站式、全生命周期服务。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数超千万户。

以长效服务激活代发客户

充分整合内外部资源，深化公私联动、零售协同及跨板块协作，构建长效获客体系。以创新赋能为基础，推出“易薪通”代发平台，实现全渠道代发工资企业首年手续费减免，让代发工具更便捷；以精准触达为抓手，依托“掌工资”专区打造工资客户线上服务枢纽，构建全程全面运营体系，让获客留客更高效、服务更贴心。报告期内，本行代收资金3,223.99亿元，代付资金9,984.79亿元，其中，代收社养老金223.74亿元，代付社养老金5,107.28亿元。

以融合创新赋能商户客户

本行聚焦产品迭代、场景建设，双轮驱动商户生态化经营升级。推出“多收多贷”“信用支付”等收单信贷融合产品，推动交易数据向信贷链路转化，为商户提供便捷融资支持。自主研发“邮惠付·慧商通”居民服务SaaS（软件即服务）产品，升级行业场景解决方案、“e惠通”联营商圈解决方案，构建“收单+信贷+SaaS”商户服务生态，助力商户经营效能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收单商户信贷结余和AUM贡献均超千亿元。

以精细化运营活跃信用卡客户

本行抓住国家扩大内需、提振消费系列政策机遇，充分发挥信用卡在助力提振消费中的重要作用，夯实集约化经营能力，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信用卡客户质量和粘性，推动信用卡业务稳健可持续发展，为零售客户提供高质量金融服务。报告期内，信用卡消费金额4,564.42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信用卡结存卡量达到3,857.56万张；不良率1.55%，较上年末上升0.07个百分点。

加强精准营销，打造消费场景。围绕支付宝、微信等线上支付平台开展促绑、促活及促消费营销活动，优化活动设计规则，不断提升精准营销效率，全力做大快捷消费规模，参加活动用户规模超过4,000万人次，带动消费金额提升超过300亿元；携手中国银联启动以旧换新项目，重点围绕家居家电、3C数码、汽车等消费领域，打造超亿元消费补贴场景，提升便民惠民服务质量，为消费品以旧换新提供良好金融服务。**完善客户促活，升级产品体系。**搭建分客群、分地域、分场景的高质量获客体系，持续加大行内客户信用卡转化，加强条线协同和批零联动，推动新客户质量稳步提升；完善客户促活策略，实现多渠道协同触达，优化客户交易流程，助力信用卡客户粘性逐步提升；面向高端客群升级产品体系，发行鼎盛白金信用卡和鼎昌白金信用卡，提供涵盖商旅、医疗、健康权益的增值服务，为持卡人带来高品质用卡体验。**丰富金融服务，扩大品牌影响。**顺应消费市场新趋势、新变化，优化完善信用卡资产结构，依托各类消费场景，丰富信用卡分期服务产品和品牌，加快悦享分期、商户分期和其他场景类分期业务发展。加强集约化运营体系和能力建设，深入推进流程优化，提高线上服务能力，不断提高金融服务满意度。

延伸案例

湖南省分行通过“金融+互联网平台+场景”三维融合，首创“银企平台”协同模式破局餐饮SaaS场景，实现本行首个美团收单合作商户落地，打造覆盖支付结算、资金管理、供应链融资的立体化服务模型。项目上线两个月带动日均存款增长800万元，为服务连锁餐饮垂直领域树立数字化转型标杆。

以金融力量助力信贷客户

以深度经营服务消费客户

本行聚焦服务居民消费，紧抓政策机遇，持续加大重点领域消费信贷支持力度。稳健开展个人住房贷款业务，强化汽车、多元消费等领域消费金融供给，满足居民多样化消费需求。截至报告期末，个人消费贷款余额3.03万亿元，较上年末净增369.81亿元，其中住房贷款净增213.16亿元，其他消费贷款净增156.65亿元。

本行消费信贷业务以提升居民消费服务能力为己任，借助政策机遇，依托创新服务，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塑造差异化发展优势。**对内，聚焦深化创新，提升获客活客效能。**深度开展主动授信，推出“邮享分”产品，提升居民消费信贷可得性；创新额度管理模式，推广存量客户额度自动续期，便捷存量客户支用，提升客户体验。**对外，借助资源禀赋，提升场景服务能力。**基于市场变化，住房信贷业务聚焦活力地区与优质渠道，发力高能级城市、做实优质县域市场，全力支持居民刚性及改善性购房需求；紧抓提振消费各类政策机遇，持续开展第五期“乡村加邮购车季”活动，联合主机厂举办营销活动，组织开展以旧换新专场品鉴会。

聚焦客户体验，提升服务能力，持续打磨线上流程，为居民提供足不出户的便捷服务。深化额度类业务线上信贷轻型获客业务模式；住房贷款开通微信端远程受理渠道，持续优化线上便捷服务，进一步提升办理效率。加速推动消费信贷“数智化、集约化”转型升级。推进集中审批，统一全行风控标准，迭代智能风控，显著提升风险识别精准度，助力消费信贷业务高质量发展；智能化预警和集约化催收覆盖全国，实现消费信贷全流程闭环管理，赋能业务高效拓展。

以优质服务支持个人经营客户

本行坚持以数字化转型、集约化运营为主线，积极优化产品要素、服务模式和风控策略，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加大小额贷款投放力度，全力服务农户、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发展生产。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小额贷款余额1.60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53.27亿元，增速4.25%。

升级产品体系。推动小额贷款产品流程重塑，上线农牧贷产品，提升作业效率。围绕客户需要和市场需求，持续优化抵押贷款产品要素和业务流程，提高业务竞争力。完成产业贷业务方案整合，打造“通用方案+专属方案”的分类管理模式，提高方案及客户准入敏捷性。**优化服务模式。**深入推进“三农”主动授信项目，推动存量优质客户总部运营，提升总部运营质效。实施商户“点亮行动”和农户“百万计划”，打造差异化业务方案，推进重点场景和产业批量获客。加大外部数据应用力度，提升自动化审批效率，提高业务办理时效。**强化风险管控。**实施小额贷款资产质量提质攻坚行动，围绕“管好准入、管好入催、管好下迁、管好处置、摸清底数、管好队伍”六大方面，提高优质客户放款占比，多措并举狠抓资产质量管控。

延伸案例

本行积极落实乡村全面振兴战略部署，响应汽车以旧换新政策，持续开展“乡村加邮购车季”活动。活动中，通过与主机厂商开展联合营销，围绕以旧换新主力车型推出置换补贴和金融优惠政策，全面聚焦县域居民买车、换车需求，重点支持新能源和中高端品牌消费升级。河北承德市分行按照总分行活动部署，创新打造“金融+场景”服务模式，在4S店派驻专属客户经理，为消费者提供“旧车估值+国补申领+车贷优惠”的一站式服务，通过“驻点服务+数字工具+政银协同”的组合拳，为汽车消费注入新动能。

公司金融业务

公司客户
188.94万户，
 上半年新增
15.56万户，
 总量较上年末增长
4.71%

服务科技型企业超
10万户，
 科技贷款余额突破
9,300亿元

公司客户融资总量(FPA)
6.43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加
0.87万亿元，
 增长
15.72%

公司金融业务收入
407.46亿元，
 同比增长
19.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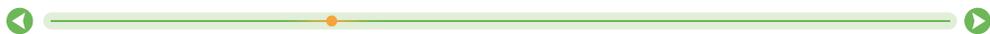
本行公司金融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坚定深化改革，锚定可持续价值创造目标精准发力，实现经营发展与体系建设双线并进、良性互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户达188.94万户，上半年新增15.56万户，总量较上年末增长4.71%；建设多层次科技金融专业机构体系，持续加强对科技型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服务科技型企业超10万户，科技贷款余额突破9,300亿元；FPA6.43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0.87万亿元，增长15.72%；公司贷款41,902.6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410.98亿元，增长14.83%；公司存款18,858.7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296.23亿元，增长13.86%。报告期内，公司金融业务收入407.46亿元，同比增长19.99%；公司金融中间业务收入同比增长41.62%。

服务实体增效

扎实推进区域协调发展。主动支持资金投向战略区域、政策业务和重点行业，积极服务国家重点区域发展战略，助力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黄河生态流域保护、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贸港建设。截至报告期末，重点区域公司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17.65%。

助力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本行全面落实国家房地产政策导向，创设系列涉房产品，打造与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相匹配的金融服务体系，合理区分项目与主体风险，满足房企合理融资需求，加大房地产企业存量盘活融资需求支持力度，推动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常态化发展，积极支持城市更新行动，践行国有大行担当，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助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高质量发展。

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制造强国战略，强化政策支持和资源保障，优化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加大先进制造、产业转型升级、工业绿色发展、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等重点领域金融供给，积极支持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截至报告期末，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8.53%。



金融加快推进乡村振兴。以“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¹、GBC联动为主线，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名单为抓手，围绕农业基础设施、农村基础设施两个重要方向，聚焦现代设施农业、高标准农田和农产品流通市场等重点领域，深化金融服务，推动涉农业务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涉农公司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15.06%。

精准服务经济社会低碳转型。绿色金融方面，聚焦节能降碳、环境保护、资源循环利用等重点领域，强化政策支撑，加大信贷投放力度。转型金融方面，深化实践探索，在航空、焦化等高碳行业落地一批标杆项目，打造区域典范。截至报告期末，绿色批发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11.59%，转型金融实践取得初步成效。

金融支持养老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523”综合营销服务体系²，强化支撑保障措施，围绕“收购+改造”“新建+委托运营”“医养结合”等多种产业运营模式，成功落地多个重点项目。积极落实人民银行服务消费与养老再贷款政策，多家分行在当地人民银行指导下发放新政发布后省内首笔养老产业贷款。

持续加大民营企业金融支持力度。本行与全国工商联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举办“联邮共进 益企向新”民营企业走进邮储活动，联合开展民营企业“五力赋能”专项行动，各地分行与工商联全面对接，与超300家商协会签署合作协议，赋能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聚焦现代制造等优势行业以及生物科技与生物制造等未来产业，加大对重点行业及其细分领域民营企业支持力度，切实提升服务民营企业专业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民营企业贷款余额2.64万亿元，占客户贷款总额比重居国有大行前列。



延伸案例

江西省某航空装备公司是中国商飞、中航工业等企业的重要供应商，凭借自主研发的大型航空金属结构件制造技术，填补国内空白。但传统信贷产品难以匹配其研发周期长、重资产投入的行业特性，本行积极为企业定制金融服务方案，应用“技术流”评价体系，为其发放3,400万元科创信用贷款，解决了企业在关键发展阶段面临的资金难题，助力企业成功突破关键设备升级的瓶颈。

本行以实际行动履行大行担当，诠释“金融支持民营企业”深刻内涵。为精准服务浙江省内民营企业发展，浙江省分行通过总分支联动，组建专业服务团队，为吉利控股集团量身定制综合金融服务方案。自2015年与吉利控股集团合作以来，双方合作持续扩面增量，合作领域涵盖吉利控股集团整车制造、汽车零部件采购等各类业务和上下游产业链。浙江省分行积极运用主办策略，践行“竭诚竭力，让客户满意”的服务理念，提供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并购融资、贸易融资、结算等各类金融产品，针对性满足全产业链融资需求，累计向吉利控股集团产业链企业提供融资支持超百亿元，核心子公司服务覆盖率达100%。

1 “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是指围绕客户、产品、联动、服务、风险、科技六个维度，实施经营机制的改革和深化，打造前中后台一体化的营销支撑服务体系。
2 “523”综合营销服务体系是指“五个重点领域、两项策略、三种营销服务模式”。聚焦康养旅居、医养结合、机构养老、智慧健康养老、银发产品制造五个重点领域；强化客群策略、区域策略；创新推动项目全生命周期综合营销服务模式、全产业链营销服务模式、GBC联动（政府、企业、个人）营销服务模式。



公司金融业务

持续提升科技金融服务能力。强化顶层设计。总行组建科技金融专班，设立科技金融中心，专项推进科技金融领域行业研究、风控体系建设、市场拓展、科技赋能、投贷联动、资源保障等重点事项，带动全行科技金融业务创新突破。升级服务模式。发布“邮你同行 家企共赢”综合服务方案，成功举办“科技企业走进邮储”活动，充分发挥零售金融优势和对公服务经验，积极以特色产品、协同服务、数智支撑、人才培养、生态赋能的“五维协同”综合服务，实现对企业硬科技与人才软实力的双向赋能。优化组织架构。持续建设“专业型+特色化+示范性”多层次科技金融专业机构体系，推动在重点一级分行建设科技金融事业部一级部，聚焦硬核科技企业的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深化生态合作。携手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走进上交所 邮储伴你行”专项活动，助力破解科技型企业融资难题，共同打造“融智+数转”服务平台，以综合服务赋能企业转型发展。

延伸案例

本行深入贯彻落实金融支持科技创新政策要求，聚焦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需求，持续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为制造强国建设贡献邮储力量。山西阳泉某阀门公司作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因订单大幅增长面临原材料采购资金缺口，本行山西省分行根据企业“专精特新”资质，精准匹配科创信用贷产品，为企业提供1,720万元中长期贷款支持，并坚持主办行服务，为企业提供保函、资金结算、代发工资、员工服务等全方位金融服务，成为企业主要合作银行，赋能企业快速成长。

产品服务创新

财资管理与渠道服务

聚链升级，深化供应链金融与物流金融新发展。提升“U链智融”平台服务效能，加速向场景化金融解决方案开拓者与行业生态构建者转型，聚焦省级链主企业及区域产业集群，因链因产施策、因产赋能，精耕汽车、医药、新能源、半导体、电商平台、航运、建筑等十余条产业链金融模式；强化数智化供应链金融产品矩阵，持续创新“脱核不离核”供应链金融服务模式，优化资产池产品体系，为企业提供高效的流动性管理工具；聚力打造物流金融生态，整合邮政集团协同资源，在医药流通、农业产销、运费结算、制造业出海等场景深化“物流+金融”综合服务，积极拓展航运金融、中欧班列、商贸流通、央国企物流供应链专业化经营及龙头民营物流企业规模化发展，打造邮政特色物流金融服务范式。截至报告期末，核心企业客户数量较上年末增长32.05%；链上融资客户数量较上年末增长23.00%。

场景拓维，构建场景金融服务新空间。深化“5U”¹服务体系迭代升级，聚焦供应链金融、贸易金融及跨境金融三大业态，构建智能化、场景化、便捷化的贸易金融新格局，持续提升数智化服务能力；强化“六易”²系列产品场景适配性，深耕细分领域，创新拓展招标采购、保理回款资金监管、住维资金监管等新兴场景，巩固经营管理、收付结算、资金监管等传统场景，实现与企业深度协同。依托智能化工具创新，推出“技术无码研发+业务配置上线”新流程，通过可视化拖拽、预制组件及模板化功能，构建高效配置化业务推广模式，标准场景上线时间压缩至10分钟。完善场景服务运营体系，打造多场景解决方案及产品矩阵，强化品牌宣传；构建“在线客服、企业微信、远程会议、同屏客服、95580语音”五位一体的专属客户服务体系，提升服务响应效率。

1 “5U”是指供应链U链、U证、U承、U函、U汇服务体系。

2 “六易”是指“易企联”“易企收”“易企付”“易归集”“易企营”“易企管”服务体系。



专栏

链通产融，物流致远——多措并举“破茧”物流金融

本行以国家政策为导向，积极落实国家关于“加快建设以实体经济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部署，依托邮政集团“四流合一”的资源禀赋优势，深入场景，围绕“3+5+N”重点领域打造特色物流金融服务模式，持续强化服务能力，着力构建融合生态，力求将物流金融打造成为本行差异化增长极。

强化服务能力：构建发布物流金融一体化的“核心产品矩阵+行业解决方案”

本行聚焦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县域乡村经济建设、数智化发展生态建设三大主干方向，推出“出海易”“门店通”“产销通”“运费通”“入厂通”五大特色服务模式，紧密结合各省产业链特点和行业客户需求，以汽车、医药、跨境、涉农等优势领域为先导，打造“N”个特色物流金融范式，逐步培育形成行业级解决方案输出能力。



培育融合生态：构建“场景+金融+物流”协同生态，推动物流金融数智化发展

本行秉持“拓场景、搭平台、建生态”的理念，以数智化发展引领构建产业链金融生态圈，依托自行建设运营的U链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和司库建设能力，构建“场景+金融+物流”协同生态，有效解决商贸流通体系数字化程度较低的现实问题，推进物流数据开放互联，推动物流金融数智化发展。

本行江西省分行与当地政府部门合作共建物流公共平台，建设部署物流公共信息服务、物流撮合、物流商城、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功能模块，有效撮合匹配企业物流需求与社会运力资源，实现物流信息开放共享，交易与资金闭环管理，为破解物流市场信息不对称难题、有效提升中小物流企业融资可得性提供了参考样本。

公司金融业务

数智赋能，激发智能财资服务新活力。深化数智化综合服务平台（司库）建设，实现规模化应用突破——易财资（司库云）落地52家行业标杆客户，覆盖制造业、新能源、零售消费、专精特新等重点领域；依托11大功能中心构建场景化服务矩阵，全链路支撑企业“看得见、管得住、调得动、用得好”的财资管理需求。完善现金管理产品体系，推进“易账通”核心产品迭代升级，创新现金管理自动化组装范式，持续拓展场景化结算服务深度。

科技引领，创新智慧政务服务新场景。积极响应国家战略，以金融科技赋能服务政务民生，不断丰富政务金融云平台，创新研发智慧商协、民政U验资等特色化服务方

案，持续迭代医账通、惠农撮合、智慧教育、智慧破产管理等子系统功能，以“数字化改造、数据化管理、智能化运行”为目标，实现数智化手段与医疗、教育等服务场景的深度融合。

业技融合，构建代理财政服务新生态。积极响应国家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部署，以金融科技为依托，积极推动代理财政服务转型升级，持续优化智慧国库、数字财政等系统化解解决方案，提升服务效能。在财政部2024年度“中央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财政零余额支付”“中央财政国库集中支付预算单位零余额支付”及“中央财政非税收入收缴业务”代理银行综合考评中均获评“优秀”等级。



专栏

发挥牵头银团优势 助力实体经济发展

本行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导向，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充分发挥银团贷款业务优势，担当牵头行重任，为重大项目和企业提供强劲金融支持，支持落地了新能源发电、养老康养项目、乡村振兴、科技产业园区、数字化物流园区等一批重点项目，推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本行新增牵头银团155笔，银团总金额1,833.47亿元。

西藏某智慧家居产业园建设项目是拉萨市首个集社会化、专业化、信息化、智能化于一体的现代化家居产业标杆园区，通过规模化应用绿色低碳环保工艺、智能化生产设备及清洁能源技术，显著提升行业环保标准与资源利用效率，是践行发展新质生产力、服务“双碳”战略的示范性项目。本行西藏区分行担任独家牵头行及代理行全程统筹银团组建工作，前中台密切沟通配合，高效完成授信审批；总分行协同，妥善完成银团方案设计、参团行沟通协调等工作。最终成功完成银团筹组，支撑项目落地，为国家边疆地区产业升级、民生改善提供金融支持，为谱写雪域高原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贡献邮储力量。

陕西某文旅企业筹划红色革命老区文旅项目，该项目为“红色文化—沉浸体验—产业创新”三位一体的文旅融合全新范式，紧扣“延安记忆”主题，精心复原重建延安20世纪30年代老街区风貌，打造全国首个集红色研学、国防教育、非遗活化传承、乡村振兴实践、体育康养休闲于一体的综合性产业融合平台。本行陕西省分行深入践行“1+N”经营服务新体系理念，组建项目团组，充分发挥牵头行作用，运用大行渠道优势，先后协调对接12家同业参与银团筹组，最终高效完成银团筹组，推动项目稳步落地，为红色文化发扬和革命老区发展贡献邮储力量，助力红色文化在新时代焕发更强的经济活力与社会价值，谱写红色文旅融合发展新篇章。



▲ 金延安红色研学教育基地《延安记忆》演出



融资融信与顾问服务

投资银行业务坚持“融资+融智”双轮驱动，投商行一体化的综合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报告期内，投资银行实现中间业务收入36.08亿元，同比增长48.23%。

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切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通过牵头银团服务重大新基建项目与产业升级，支持落地一批清洁能源、养老产业、乡村振兴、新质生产力等银团项目。通过债券融资支撑科技金融战略，承销全国首批科技创新债券，发行主体包含金融机构、民营科技型企业、股权投资机构，有效拓宽了科技企业融资渠道，通过市场化运作机制引导社会资本精准投向“硬科技”领域。

并购金融持续发力，助力产业整合和新质生产力发展。深入发挥并购金融特色功能，在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国企转型发展、科技企业并购等领域提供并购金融综合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并购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21.18%。发放首批科技企业并购贷款，支持科技企业并购重组、创新发展。

突出数智赋能，打造高标准“智慧投行”。重点系统方面，完成建设债券承销和投行综合运营系统二期工程及“U添翼”顾问服务系统主体功能，“智慧投行”2.0迈出新步伐，对客服务和智能化水平再上新台阶。创新工具方面，推出市场首个投行业务场景AI交易机器人“邮小宝”，实现包销交易的智能询价问答、全流程风控管理和交易数据统计等功能。上线投行数字助手，创新交互式智能问答工作场景。

经营体系建设

推动“1+N”新体系纵深提升。优化公司主办行客户评价体系，强化主办行客户综合开发、链式拓客，以实现“第一合作行”为目标，提升客户综合价值创造，积极应对低利率市场环境。全面应用“1+N+X”绩效考核方案，依托真实的绩效考核数据检验发展成效，闭环推动整个新体系纵深落实、一贯到底，实现客户经理综合营销、客户分层分类管理、铁三角作业机制等各项举措融会贯通，持续激发改革动能，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全面推广公司财富管理体系，打造轻资本转型的重要领域和关键抓手。描摹公司客户财富画像，围绕客户需求与体验，依托公司财富服务系统，优化公司财富全流程服务，建立贴近市场的售前、售中、售后全流程客户陪伴机制。拓宽公司财富“朋友圈”，发挥渠道优势和专业能力，丰富公司财富产品矩阵，满足不同风险偏好客户差异化需求，提供多元化公司财富产品。

持续深化GBC联动体系建设。深入贯彻国家发展战略，紧密围绕民生需求，构建GBC-M联动¹协同生态，赋能新发展格局。定位GBC联动提升年，开展机构客户大走访活动，紧抓行业资金轮动规律，细化分层对接全面覆盖的服务标准。围绕联动场景拓客户、引资金、建生态，有效夯实源头基础、提升服务能力、巩固协同质效。以公积金场景为例，GBC联动构建全维度、立体化服务生态，对接各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提供缴存归集、委托贷款和保值增值服务，积极推进“住房公积金+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建设，服务公积金缴存单位。同时，积极推动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落地，满足灵活就业人员综合金融服务需求。

深化对公客户“线上+线下+远程”立体式营销模式。构建“获客—活客—留客—价值转化”全生命周期的经营闭环。加速完善企业网银、企业手机银行、“邮储企业助手”小程序、企业微银行及“易企典”五大线上运营阵地，创新推出“转账手续费优惠券”产品，开展“新客交易有礼”线上权益活动，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聚焦小微客户价值提升，持续丰富立体式营销场景库、策略库及资源库，实现营销策略的灵活适配与高效执行；同步完善小微无贷户全生命周期运营体系，推广远程客服企业微信服务，总分联动围绕链式拓客、新客促活、重点产品推广、结算量提升等重点场景，持续开展立体式营销。

1 GBC-M联动是指协同联动打造场景生态及链条闭环，全面服务G端（政府）、B端（企业）、C端（个人）、M端（商户）客户。

公司金融业务



专栏

从“单点突破”到“生态重构”——产业链供应链金融创新实践

本行紧扣中央“加快建设以实体经济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等部署，深耕产业链供应链金融领域，秉承“服务实体、数智驱动、生态共赢”发展理念，从四大维度实现系统性突破：创新重构产品矩阵、量身定制产业综合服务方案、培育建设产业金融生态圈、打造特色产业金融服务品牌，逐步形成一条具有鲜明邮储特色的可持续发展路径。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供应链金融业务规模较上年末增长25.92%，核心企业客户数量较上年末增长32.05%，链上融资客户数量较上年末增长23.00%；同时逐步构建起“规模稳健扩张、产品多元创新、品牌推广有效”的供应链金融发展体系。

构建全场景产品矩阵，双轮驱动赋能产业链融资

本行依托“有核产品固链+脱核产品拓链”双轮驱动模式，构建U+系列数字供应链产品体系，形成覆盖产业链全场景的融资服务网络。针对核心企业上游采购场景，本行创设U信保理、供应链票据等产品，通过核心企业信用支持，助力上游中小企业获取低成本融资；针对核心企业下游销售场景，本行创设“进车贷3.0”汽车金融产品，通过平台直联为经销商提供全线上购车融资，稳固主机厂销售渠道；针对链上小微企业脱核融资场景，本行研发“脱核不离核”产品，将“主体信用”转化为“数据信用”，深度嵌入行业客户生产经营场景；针对企业流动性资产管理需求，本行创新推出资产池产品，助力企业便捷实现信用、期限、金额管理。

纵横联动打造行业方案，精准服务区域产业升级

本行以“千链万企”产业金融专项行动为战略抓手，构建“横向拓面覆盖全产业、纵向延链深耕特色领域”的立体化服务格局，推动产业链金融服务与区域经济发展深度融合。

横向维度聚焦新能源汽车、新基建等八大重点产业，以“全行服务一家”机制发挥本行物理网络优势，联动跨区域分行协同作业，搭建产融生态平台，形成“服务一个链主、带动一条产业链、辐射一片产业集群”的发展效应；纵向层面以“一链一策”为核心，构建“研究—定制—营销—落地—推广”全链条服务闭环。深耕集成电路、化工新材料等八大特色场景，联合行业机构开展产业研究，为省级链主企业及配套中小企业定制包含融资、现金管理等在内的综合金融方案。例如在新能源产业，通过“供应链融资+绿色金融”组合服务，助力链上企业技术升级，打造区域产业发展标杆。

通过纵横联动体系建设，本行已形成覆盖重点区域、渗透核心产业集群的服务网络，既为链主企业提升产业链控制力提供支撑，又通过金融资源精准滴灌中小企业，助力构建“龙头引领、配套协同”的区域产业生态，为畅通国内大循环、增强产业链韧性注入邮储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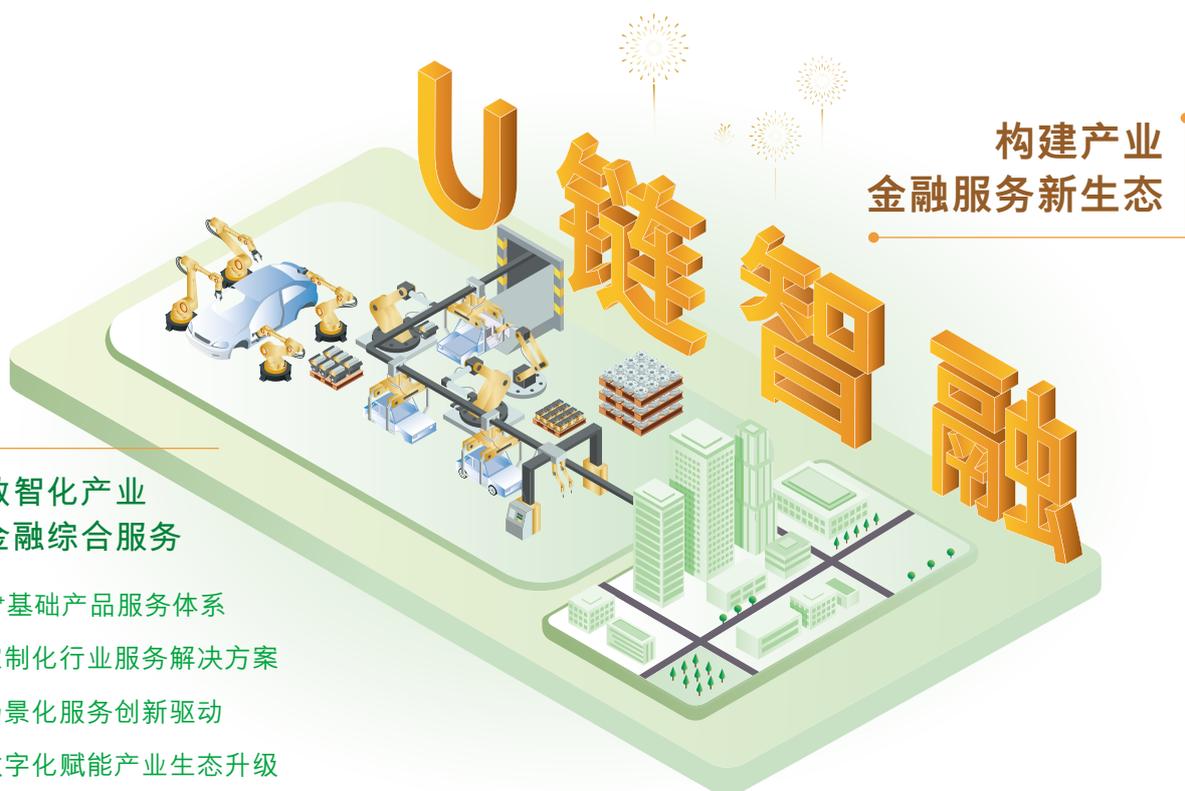
科技引领构建产业生态圈，开放协同推动产融互联

本行秉持“拓场景、搭平台、建生态”的先进理念，以数智化发展引领构建产业链金融生态圈。

一是依托区块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科技，赋能数字供应链金融产品创新，自主研发U链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构建适配数字供应链金融业务的差异化运营体系。二是持续深化U链平台与链主企业、第三方机构平台的生态互联，实现平台、客户、数据的有机联通，构建“获客引流—场景拓展”的良性生态循环。目前已与制造业、新能源、建筑等领域近百家头部央企及第三方平台完成系统直联，为构建开放共享的产业金融生态体系奠定坚实基础。

打造“U链智融”服务品牌，提升产业链金融行业影响力

本行以“数智引领、链通产融”为核心理念，发布“U链智融”品牌及“5U”基础产品矩阵，推出航空、汽车、建筑等细分领域产业链金融方案。通过总分行联动开展产品推广，强化“国有大行+产业链金融”专业形象。聚焦创新产品服务、区域特色金融等维度，持续扩大市场影响力，树立产业链供应链金融领域的标杆品牌，为畅通国内大循环、增强产业链供应链韧性提供有力金融支撑。



数智化产业 金融综合服务

- U+基础产品服务体系
- 定制化行业服务解决方案
- 场景化服务创新驱动
- 数字化赋能产业生态升级

资金资管业务

资金业务资产规模

7.35 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7.35%

资产托管规模较上年末增加

5,636.17 亿元，

手续费收入同比增幅优于

行业平均水平

14.80 个百分点

理财产品规模突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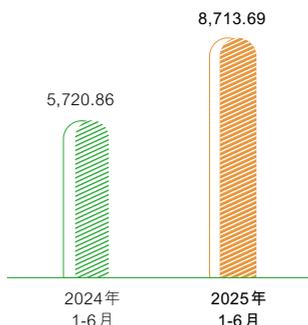
1.2 万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17.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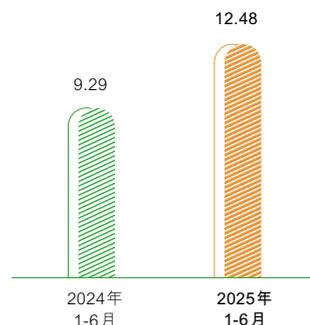
做市交易量
(亿元)

同比增长
52.31%



票据交易非息收入
(亿元)

同比增长
34.34%



本行坚持综合化经营理念，充分发挥同业金融特色优势，以业务布局的综合化推动实现价值贡献的多元化，致力于打造“客户合作深、产品谱系全、创新能力强、平台辐射广、市场影响大、盈利能力优”的同业金融标杆银行。同业客户合作持续深化。坚持开放、融合、共赢的合作理念，构建涵盖资产、负债和中间业务的全方位合作格局，合作深度持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同业客户合作数量近3,300家。平台服务场景更加多元。持续丰富“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场景建设，焕新上线数币大厅，升级托管大厅一站式便捷服务，构建“九厅三区两渠道”¹综合化业务格局。截至报告期末，平台注册机构突破2,500家，累计交易规模突破7万亿元。同业数智建设不断拓展。建设“自主可控、性能高效、业内领先”的数字化金融市场系统集群，第三代资金业务核心系统负载均衡提升10倍、单笔交易审批用时缩短至毫秒级。依托“数据赋能+技术驱动+场景互通”的“赢海”决策引擎，推出2024年度5个系列170余份《邮赢洞见》报告，以全景数据支撑银行业深度洞察。

金融同业业务

同业投融资业务

本行坚持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的综合平衡，积极把握市场机遇，优化投融资资产结构，持续提升经营发展质效。截至报告期末，投融资业务规模突破1.7万亿元，其中，质押式同业存款业务跃上千亿元台阶，有效增厚收益、节约资本、缓释风险；同业存单一二级市场联动发展，投资交易能力持续增强；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能力不断提升，非息收入同比增长4.51%；资产证券化投资带动承销、托管、存款、贷款等业务协同发展，综合效益持续提升。

1 “九厅三区两渠道”是指票据大厅、资金大厅、基金大厅、理财大厅、资管大厅、债券大厅、ABS大厅、托管大厅、数币大厅，洞见数据、投研专区、会员中心以及PC渠道和APP渠道。

票据业务

本行持续推进票据业务数智化发展和交易转型，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客户服务质效。报告期内，办理贴现业务量6,066.56亿元，同比增长28.05%；服务企业客户13,699家，同比增长12.26%，其中中小企业客户占比达

96.63%；依托“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不断完善数智化渠道建设，做强票据流转交易，交易能力显著提升，非息收入稳健增长，票据非息收入12.48亿元，同比增长34.34%。



专栏

推出票据交易机器人“邮小盈” 以AI驱动释放票据业务新动能

本行以科技创新为引擎，积极探索前沿技术在票据业务领域的创新应用。2025年1月，票据交易机器人“邮小盈”在“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正式上线，利用AI技术赋能票据交易全流程，实现询价、挑票、审批、走款等交易环节的便捷操作，有效提升了金融服务效率与客户体验。

“邮小盈”基于本行完全自主研发的技术架构，深度整合大语言模型、机器人流程自动化（RPA）、多模态识别等前沿技术，实现了票据交易全品种、全流程的智能化覆盖，其核心功能包括：实时捕捉市场行情、智能辅助交易决策、智能产品发布、智能询价交易以及自动生成业务报告等，大幅提升了交易效率，同时通过智能风控系统降低了业务风险，显著提升了经营管理质效。

下一步，本行将持续深化“邮小盈”的智能化应用。一方面，强化大模型与业务系统的深度融合，打造更智能、更高效的票据交易服务平台；另一方面，联合同业机构共同探索智能定价、交易自动化等前沿领域，重点突破金融科技应用创新。本行将以票据交易机器人“邮小盈”为数字化支点，持续强化科技赋能，为推动票据业务数智化发展贡献创新智慧与实践经验。





资金资管业务

资金存管业务

本行持续为客户提供证券、期货、黄金、保险资管等多元化存管结算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已与9家交易及结算类金融机构，167家证券、期货类金融机构开展深度合作，签约账户数达988.43万户，较上年末增长3.57%。报告期内，资金存管交易量1.98万亿元。

资产代销业务

本行发挥同业生态圈优势，聚焦“资产配置+资产交易+资产销售+资产托管”的价值创造新动能，以公募基金、保险资管、银行理财为纽带，探索投销托业务的协同发展模式。截至报告期末，同业代销基金累计交易量突破6,000亿元。

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金融市场业务坚持稳健经营，紧跟国家战略导向，积极服务实体经济，深入研判市场走势，把握宏观政策与市场机遇，动态优化资产配置，强化科技赋能与数智化建设，持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推动交易能力快速发展，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

市场交易业务

货币市场方面，积极履行人民银行公开市场一级交易商职责，全面参与货币政策工具，协助央行向市场传导流动性，有效发挥国有大行市场稳定器作用。搭建立体式多币种投融资渠道，持续优化货币市场AI交易机器人，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交易及做市方面，继续强化数字赋能，依托电子化交易系统，深化多元化交易策略研究与应用，积极开展组合交易和量化交易，提高波段交易操作频率，有效提升交易业务盈利能力。凭借丰富多元的债券持仓、智能化的系统集

群、投研融合的策略引领，构建起涵盖全期限品种的精细化报价体系，市场影响力显著增强。报告期内，本行做市交易量同比增长52.31%。开拓产品创新，发展标准利率互换、债券篮子等创新交易品种，并获评“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市场创新业务机构”等多项荣誉。

贵金属交易方面，不断丰富交易品种与业务模式，强化黄金投资型代客产品矩阵，依托科技赋能提升交易能力与市场活跃度，贵金属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76.36%。成功当选中国黄金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并获批成为银行间黄金询价市场尝试做市商。本行将以此次新资格为契机，继续深化产品创新，增强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专业的贵金属投资与交易服务。

债券投资业务

本行切实贯彻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积极落实金融“五篇大文章”，支持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保持政府债券投资力度，政府债券投资规模较上年末增长11.69%；切实履行国债甲类承销团资格，报告期内本行国债承销3,161.90亿元，同比增长63.19%。精细化信用债投资策略，积极运用科技手段赋能投研决策，构建核心业务场景，使用AI技术辅助洞察市场和识别风险，提升投研效率与风险管理质效，重点增强科技创新、乡村振兴、中小企业等符合国家重大战略的优质行业企业金融服务能力。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助力生态文明建设，绿色债券投资规模持续增长，已连续六年荣获“中债绿债指数优秀投资机构”称号。

本行坚持投研引领，持续跟踪市场走势，统筹资产收益和风险管理，科学制定利率波动环境下的投资策略，适时调整投资节奏与投资组合结构，把握市场机遇。截至报告期末，债券投资业务规模47,782.9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403.27亿元，增长3.03%。



专栏

推动债券市场创新发展 积极布局“债券篮子”业务

“债券篮子”是指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通过一篮子债券组合开展策略交易或跟踪指数等操作的标准化工具，具有提高交易效率、降低成本、灵活配置资产等优势，有利于推动债券市场深度发展，是金融强国战略部署下的重要创新。

本行深入践行科技金融与数字金融发展要求，立足持仓多元、系统智能、投研融合、量化定价等资源禀赋优势，推出多个主题与期限覆盖广泛的债券篮子产品，持续提供双边报价，在活跃市场交易、服务实体经济方面取得良好成效。

高质量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创新推出多只主题信用债篮子产品

本行积极响应国家战略，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2024年11月，本行推出首只债券篮子产品——“邮储银行优选惠农同业存单篮子”，为投资者提供高效交易渠道，彰显高质高效全方位服务农业、农村和农民，为乡村振兴积极贡献力量的使命担当。围绕国家重点支持领域，本行陆续推出“清洁能源信用债篮子”“中短久期科创债篮子”等主题产品。其中，“清洁能源信用债篮子”获评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活跃篮子”，有效支持绿色金融发展。“科创债篮子”实现了本行的“三个首批”——首批参与一级市场投标、首批完成二级市场做市交易、首批推出主题篮子产品，积极引导市场资金投向早期、小型、长期及硬科技项目，为科技创新提供有力金融支持。

助力多元化资产配置与市场流动性提升，打造特色利率债篮子产品

本行聚焦客户多样化投资需求，推出“10年国债新老券利差篮子”“贴现国债篮子”等特色品种，为投资者搭建起多元化资产配置平台。其中，“10年国债新老券利差篮子”由三只10年期国债新券与老券组成，根据相关债券市场交易情况动态调整，保持良好流动性，辅助境内外投资者进行策略交易。“贴现国债篮子”更好地满足投资者对贴现国债的配置、交易需求，助力提升贴现债市场的整体流动性与定价效率。

未来，本行将继续以服务国家战略和金融强国建设为导向，深化金融市场业务转型，围绕智能做市、精准定价、数字风控等核心能力，推动债券篮子产品体系不断升级，打造具有竞争力的市场服务平台，为实体经济发展和金融市场高质量运行贡献更大力量。

资产托管业务

本行强化主动营销，深化能力建设，切实推动“托管业务全行做”在分支行落地见效。优化产品布局，释放协同动能，推动公募基金、保险资金、银行理财等重点托管业务发展提质增效，截至报告期末，托管业务规模5.99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636.17亿元，增幅超10%；加大主动营销力度，挖掘增长潜能，助推信托计划等业务多元发展，报告期内托管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超17%，优于行业平均水平14.80个百分点。

本行积极助力金融“五篇大文章”，为新旧动能转换、高端制造、专精特新等创新资产证券化托管产品提供优质托管服务，展现大行担当。持续提升集约化运营质效，截至报告期末，推动人均运营效能同比提升约16%。有序推进托管核心系统自研进程，实现一期功能顺利上线。连续三年荣获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评定的“优秀资产托管机构”，连续两年获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优秀结算成员”奖项，行业影响力稳步提升。

关于本行理财业务的发展情况，请参见“业务综述—主要控股子公司—中邮理财”。

普惠金融

涉农贷款余额

2.44万亿元，

在客户贷款总额中占比

超**25%**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72万亿元，在客户

贷款总额中占比超**18%**

积极赋能企业数字化转型，

本行“易企营”平台累计服务

客户超**11**万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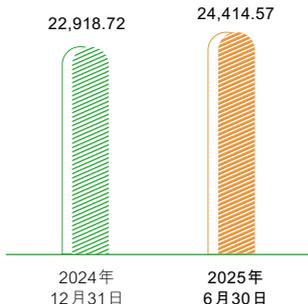
深入推进小微企业融资协调

工作机制，累计走访客户超

140万户，累计授信超
8,50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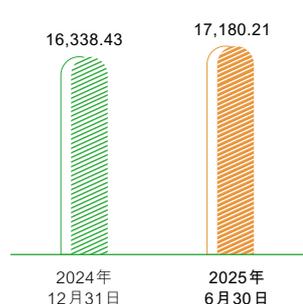
涉农贷款
(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6.53%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5.15%



本行扎实推进普惠金融大文章落实落细，持续深化普惠金融长效机制建设，以专业体系为保障，强化资源倾斜，加大信贷投放力度，优化产品服务供给，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以数字化转型、集约化运营为动力，加速服务模式创新变革，推动构建多层次、广覆盖、差异化、可持续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持续提升服务覆盖面和可得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2.44万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72万亿元，占客户贷款总额比重均居国有大行前列。

乡村振兴

本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决策部署，印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关于落实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聚焦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县域富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等重点领域，以数字化转型、集约化运营为主线，不断丰富金融产品体系，拓展金融支持领域，加大涉农信贷投放力度，支持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截至报告期末，涉农贷款余额2.44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495.85亿元，余额占客户贷款的比例超过四分之一，占比居国有大行前列。

全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紧抓粮油种植专项贷款贴息试点等政策机遇，为粮油贴息贷款试点地区提供优惠利率支持。优化主粮种植行业小额贷款产品，针对有农业保险数据覆盖的客群，优化调查要求，提高作业效率，提升客户体验，充分保障春耕备耕金融供给。提前部署夏粮收购服务工作，优化夏粮收购信贷产品要素，为粮食大省定向提供专项政策支撑。截至报告期末，粮食重点领域贷款余额2,244.2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1.28%。

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继续落实对脱贫地区和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差异化金融支持政策，加大信贷支持力度，满足脱贫地区产业发展和乡村建设需要。制定年度定点帮扶工作计划，统筹内外部资源，助力定点帮扶县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截至报告期末，全行在脱贫地区（832个脱贫县）各项贷款余额6,064.9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18.56亿元。在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各项贷款余额729.2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6.71亿元，增长8.43%，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平均增速。

着力服务县域富民产业发展

聚焦各地县域优势特色产业和产业集群，积极推广“一业一策”“一企一策”的展业模式。进一步优化面向个人的产业贷方案管理架构，形成“通用方案+专属方案”的分类管理模式，提高方案及客户准入敏捷性。面向县域特色产业集群创新推出集群e贷，结合企业经营特点，制定针对性风控策略，支持特色乡村产业集群发展。建立农业龙头企业白名单管理机制，推进白名单客户分类施策、精准营销、综合服务，争做农业龙头企业主办行，促进乡村产业延链补链强链。

着力支持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制定年度农村基础设施业务发展计划，重点加大对供水、电力、供热、燃气等项目的中长期信贷支持，推进县乡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优化民生领域贷款产品，积极服务农村生态环境治理，促进县域公共服务补短板。制定高标准农田业务展业策略，细化高标准农田及耕地业务管理要求，规范高标准农田及耕地业务发展。加大设施农业建设金融支持，以现代设施渔业为突破口，推动现代设施农业业务增长。

创新乡村振兴有效服务模式

实施农户“百万计划”，聚焦农村特色种养场景，积极引入外部数据来源，优化产品要素和流程，提高重点产业服务质效。推广河南“百千万”模式，坚持做好银政银村平台合作，通过县乡村层层联动，推进农村市场批量开发。实施“服务强县富镇行动”，聚焦产业发展稳定、客群基础较强、业务需求旺盛的强县富镇，以更大力度的资源投入推动重点地区突围发展。深化与邮政集团的合作，协同开展2025年“邮政惠农进万村”专项活动，充分利用寄递、电商等资源，高效做好信用村综合服务。

强化“三农”金融风险防控能力

把好业务准入关，加大外部数据应用力度，全面优化风险策略，推进审查审批集中运营，提高优质客户放款占比。优化贷后管理体系，推进低风险预警核实回访集中运营，优化贷后预警规则，推进专职催收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贷后管理精准度和专业性。抓好存量风险化解，完成中等评级客户回检，摸底存量业务风险底数，进一步优化风险缓释政策，分类施策妥善做好风险处置。强化客户经理队伍建设，推进客户经理团队化作业，开展客户经理技能竞赛和“谷穗计划”培训，夯实业务发展根基。



▲ 本行广东茂名市分行支持的“三农”项目——罗非鱼标准化示范养殖场

普惠金融



专栏

打通金融服务人参产业全链条 助力东北全面振兴发展

人参是中华民族的瑰宝，也是吉林省最具优势特色和发展潜力的富民产品，产量占全国的60%、世界的40%。本行吉林省分行从加强顶层设计、构建综合服务体系、创新金融服务模式、提高风险管理能力等四个方面，打通人参产业金融全链条，助力东北全面振兴。

一是加强顶层设计，创建“专项+专班+专家”的工作机制。立足资源禀赋优势，吉林省分行专项出台《金融支持人参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规划》，成立“人参产业金融服务专班”，围绕白山、通化、延边、吉林等人参主产区，组建“人参产业服务地推小组”，围绕抚松万良、通化快大、集安清河和延吉鹏程四大人参市场打造“特色支行”和“人参专家”，全面提升全产业链金融服务能力。



二是构建产业全生命周期的综合性金融服务体系。根据参农融资需求，结合人参生长周期，吉林省分行量身定制3-5年期贷款，在同业中率先打造“吉邮参贷”系列产品，并依托人参产业带动脱贫人口、返乡创业人群增收致富。强化公司板块联动，为人参加工企业、销售企业提供最高1,000万元的个人贷款或最高1亿元的法人贷款，全力支持吉林省人参食品、人参药品、保健品、化妆品、生物制品多元化开发。发挥“邮银协同”独有优势，有机融合网络广泛与专业服务的优势，为人参市场提供金融、寄递、渠道等综合性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向吉林人参特色产业投放贷款超80亿元，余额近20亿元。

三是以数字化转型打造便捷高效新体验。抢抓金融科技赋能乡村振兴机遇，与省农担深入合作，率先开办“极速贷—农担”“产业贷—农担”全线上信贷产品，客户申贷时效从传统业务的一周压缩至最快“当天申贷当天放款”，促进人参产业服务科技化、数字化、智能化。高效利用人民银行动产融资登记系统，创新开发“人参动产质押贷”，真正把人参“土特产”变成“活资产”。全面开通人参产业绿色审批通道，实施“优先调查、优先审批”星级服务，为人参产业客户提供主题特色卡种、信用卡专属增值权益等“一站式”金融服务，显著提升客户体验和满意度。

四是不断筑牢产业高质量发展根基。通过多维度分析人参销售、人参价格、市场变动、支付结算等环节的风险隐患，强化源头管控；紧随政策、市场、客户变动情况调整授信策略，常态化加强风险防范；强化风险缓释及高风险客户退出，不断提升风险化解能力，打造全流程、高标准的风控管理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全省人参产业贷款不良率0.77%，低于各项贷款不良率0.45个百分点。

小微金融

本行着力推动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保量、提质、稳价、优结构”，强化客户服务模式创新，深化数智化、集约化转型，加快产品创新和流程重塑，升级场景金融和主办行服务，持续完善全流程智能风控体系，推动小微金融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72万亿元，在客户贷款总额中占比稳居国有大行前列。

强化“场景+”客户服务体系

深入推进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积极参与工作机制各环节，通过“千企万户大走访”广泛触达各类经营主体，精准匹配融资需求，突出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实现信贷资金直达基层、快速便捷、利率适宜。累计走访客户超140万户，向推荐清单内经营主体累计授信超8,500亿元。持续深化立体化服务体系，聚焦产业园区、产业链、产业集群等重点领域，不断丰富业务切入场景，加速场景化转型，依托“脱核”产业链融资新模式，以行业维度对核心企业上下游客群进行批量触达、便捷服务。

延伸案例

陕西省分行针对航空产业周期长、回款慢的特点，为企业量身定制“航空集群贷”，创新推行“供应链融资”模式，搭建“航空产业小场景”平台，为区域核心企业供应商提供线上化、批量化的融资服务，将付款周期缩短至30天，覆盖20余家中小配套企业，带动产业链资金效率提升40%。通过产学研协同创新，西安市分行联动中航工业一飞院、长安先导实验室，为企业提供“技术转化专项贷”，助力企业突破航空复合材料工艺瓶颈，推动3项科技成果落地量产。

延伸案例

辽宁省葫芦岛市兴城市是2024年度辽宁省工业单项（泳装）冠军培育县，泳装产业占国内市场份额40%以上，占国际市场份额25%以上。本行葫芦岛市分行积极推进“一县一集群”整体授信服务模式，与兴城市泳装行业协会签订合作协议，对泳装产业进行整体授信，打破抵押物门槛，推动贷款投放增户扩面、应授尽授；深化银政合作，在北关泳装产业园、临河产业园等园区、市场、商圈，开展“送货进园区”“送到基地”“送到产业”等主题送货活动，助力当地特色产业发

升级“信贷+”综合服务模式

深入推进主办行客户服务，依托贸易融资和供应链“5U”系列和“六易”数智结算服务体系，围绕综合融资、支付结算、财富管理、对公消费场景金融服务等方面，为客户提供陪伴式服务，做客户贴心的“金融管家”。持续优化信贷产品体系，通过固定资产贷款产品支持企业设备更新、技术改造等中长期信贷需求，加大续贷支持力度，合理确定续贷贷款风险分类，阶段性支持中型企业续贷。持续优化“易企营”企业一站式数字化管理平台，为企业提供财务管理、发票管理、进销存管理、员工薪酬管理等9大功能，联动账户、结算、融资等金融服务，持续丰富服务场景，积极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服务客户超11万户。

深化数智化、集约化转型

创新客户管理数智化工具，打造“精准对接—深度服务—智能运营”的小微客户全周期集约化运营机制，推动全链路闭环管理。持续推进授信业务流程重塑，推行集约化审核，优化作业流程，有效提升客户体验。完善“数字驱动+线下触达+集约审核”的全流程智能风控体系，强化线下客户触达和关键环节的把控，聚焦客户经营实际，以数字化风控模型为辅助，通过知识图谱、融合模型等新技术、新手段应用，持续提升风险预警有效性，筑牢风险防线。全面推广集约化贷后管理模式，构建预警模型，通过“自动预警+人工外呼”的非现场监测流程，实现风险自动预警、预警信号集中处理、风险分层管理。



主要控股子公司

本行拥有中邮理财、中邮消费金融、邮惠万家银行三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本行强化派出董监事管理，持续加强对控股子公司公司治理、财务、资本、风险等全面管控，各控股子公司坚持差异化发展定位，推进业务转型升级，积极发挥协同效应，不断提升银行集团综合金融服务能力。



中邮理财成立于2019年12月18日，注册资本人民币80亿元，本行持股100%。公司经营范围：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截至报告期末，中邮理财资产总额144.59亿元，净资产142.39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9.01亿元，实现净利润5.60亿元。

2025年上半年，中邮理财以加快建设一流银行系资产管理公司为目标，紧抓转型发展战略机遇，以改革创新深化落实综合化、数智化、精细化转型，增强内生能力，贯彻“稳增长、提能力、抓创新、强营销、促转型”经营方针，筑牢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加快理财做强做优做大。

坚持服务国家战略，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一是助力科技金融，科创类债券投资236.1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3.50%，占债券余额3.78%；科技领域权益类资产13.8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69.41%，占权益类资产的21.96%。积极参与港股IPO，完成宁德时代、三花智控等科技型企业投资落地。科技主题产品规模14.88亿元。二是践行绿色金融，持续提升绿色投资规模，绿色/ESG（环境、社会与治理）债券占债券类比例2.66%，绿色权益资产占权益类比例13.66%。绿色/ESG主题产品规模59.62亿元。三是推动普惠金融，支持中小企业、乡村振兴和民营经济等领域债券规模384.97亿元，一年以上封闭式主题产品规模1,866.1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2.34%。四是深化养老金融，封闭式养老理财产品、养老金产品规模分别为54.16亿元、189.14亿元，成立以来年化收益率分别为3.89%、4.07%，位居行业前列。五是发力数字金融，全面推进“数智一体化”IT规划，满足业务流程端到端线上化管理，策略化投资、全触点用户陪伴、数字化产品、高效运营、智能化风控、精细化管理、创新科技等七大维度数字化转型成效日益凸显。

聚焦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快理财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中邮理财产品规模达12,019.2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54%，增量、增速排名行业前列；其中邮银渠道规模较上年末增加1,106.74亿元，三方代销规模较上年末增加677.24亿元，机构直销渠道规模较上年末增加9.96亿元。净值型产品规模11,847.0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54.68亿元，净值化率98.57%。一是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一年及以上产品占比27.93%，“固收+”产品规模2,581.5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31.24亿元，结构均衡发展；二是产品业绩提升，坚持“低波稳健”，封闭式“固收+”产品达基率100%，行业居前。三是客户服务更加深入，邮银协同密切，开展近280场渠道协同、产品培训等活动，覆盖近3万人次；三方代销扩面提速，累计签约45家行外渠道；机构理财规模持续增长，增速保持行业前列。

聚焦数字化经营和智能化赋能，推动商业模式转型。一是全面推进“数智一体化”IT规划，聚焦关键领域，统筹推进31个重点项目建设，累计交付670项数字化需求，完成166次系统迭代升级，数智化能力日益凸显。二是精准营销智能化升级，创新打造“标签固化—智能圈客—效果监控”的全流程营销解决方案，固化80余项客户标签，通过标签组合筛选客群，推动营销模式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转变。三是投研交易自动化突破，重构投资经理 workflow，实现头寸智能匡算、质押券库动态管理、正回购自动发单等功能，大幅提升资金业务交易效率。

坚持风控先行，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一是加强分布式产品风险管理，强化产品风险指标全流程管理，提高产品净值回撤前瞻能力；加强分布式资产风险管理，差异化管控投资策略风险，加强合作机构管理，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进行存续期管理，完善风险预警和退出机制；优化建立与产品定位相适应的评价标准。二是紧跟监管政策形势，追求实效，扎实推进法律合规工作。强化穿透监管责任，明确底层资产标的、交易、估值的穿透管理原则，上半年实现监管零通报；深耕法律事务工作，荣获《商法》企业法务大奖2025“优秀法务团队”奖。



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PSBC CONSUMER FINANCE CO.,LTD.

中邮消费金融成立于2015年11月19日，注册资本人民币30亿元，本行持股70.50%。公司经营范围：发放个人消费贷款；接受股东及其境内子公司、股东所在集团母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的存款；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向作为公司股东的境外金融机构借款；发行非资本类债券；同业拆借；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等。截至报告期末，中邮消费金融总资产723.51亿元，净资产73.46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9.72亿元，实现净利润6.33亿元。

全力落实金融“五篇大文章”。公司积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普惠金融方面，聚焦本地生活小店客群场景，打造“场景数据+精准授信”推动普惠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提质增效。绿色金融方面，加大对以旧换新、绿色消费等领域的支持力度，策划“超级焕新节”“邮邮森林碳账户”特色活动，通过创新形式为消费市场的创新发展注入活力。数字金融方面，持续深化数字化转型，以“数据+科技+场景”为核心，深度融合数字技术与金融服务，提升金融服务效率、拓展服务边界，构建智慧金融生态。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贯彻落实普惠金融政策，提高消费金融的可获得性，将金融服务延伸到更多客户群体。根据监管指导要求，稳步推进利率下调，让利消费者。报告期内，贷款综合定价较上年末下降21个基点，发放1,038亿元普惠贷款，持续加大消费信贷服务供给，促进消费市场的繁荣。为2.53万名客户提供了专项息费减免、延期、展期、信贷支持计划和调解服务等，其中减免息费10,462.71万元，进一步践行普惠金融。

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一是完善风控体系，夯实经营基础。紧扣经营目标，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提升风控核心能力。优化资产组合和风险策略，聚焦资源，强化业务支撑，不断提升风险前瞻分析能力。二是强化自营主阵地，驱动业务转型。聚焦六环战略，重构中邮钱包APP3.0上线。围绕重点业务升级、AI大模型应用等关键领域，形成“业务驱动技术、技术反哺业务”的协同效能，提升数字化转型效能。三是科技助力乡村振兴，拓宽涉农金融服务场景。深入调研涉农数据，丰富客群画像，依托“人民村医赋能工程”公益项目，发展农村消费金融产品与服务，拓展涉农试点新渠道。

全面加速数字化转型。公司围绕“科技为先”战略目标，深化科技创新应用，加强系统自动化与智能化建设，赋能业务数字化转型和管理提升。一是加强数据治理。提升数据与业务运营粘合度，优化数据应用体验。二是创新平台建设。通过大模型挖掘客户痛点，构建各领域数字员工，将“邮远见”办公助手升级至2.0版。三是夯实科技能力底座。紧密围绕公司战略，落实IT规划和架构管控，扎实推进智能化技术应用，赋能各领域提升效能助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授权专利数达104项，软件著作权数量达121项，科技竞争力显著增强。

主要控股子公司



邮惠万家银行

邮惠万家银行成立于2022年1月7日，注册资本人民币50亿元，本行持股100%。公司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主要是个人及小微企业存款；主要针对个人及小微企业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通过电子渠道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电子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等。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120.05亿元，净资产40.42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50亿元，净利润-1.18亿元，同比减亏38.74%。

邮惠万家银行坚持以金融“五篇大文章”为指引，坚守“服务‘三农’、助力小微、普惠大众”的使命初心，聚焦普惠信贷核心业务，积极拓展线上运营和城乡支付便利。坚持审慎经营理念，夯实管理基础，强化科技金融，加强风控能力，牢守风险底线，实现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邮惠万家银行累计注册用户数超2,000万人。

普惠信贷方面。围绕“万家贷”产品体系，构建以普惠客群为核心的市场体系，在适应性、行业性、复购率上着重发力，推进产品迭代创新、完善渠道拓展开发、搭建客户经营体系。健全定价中枢管理机制。优化续授信业务流程，深化风险管控体系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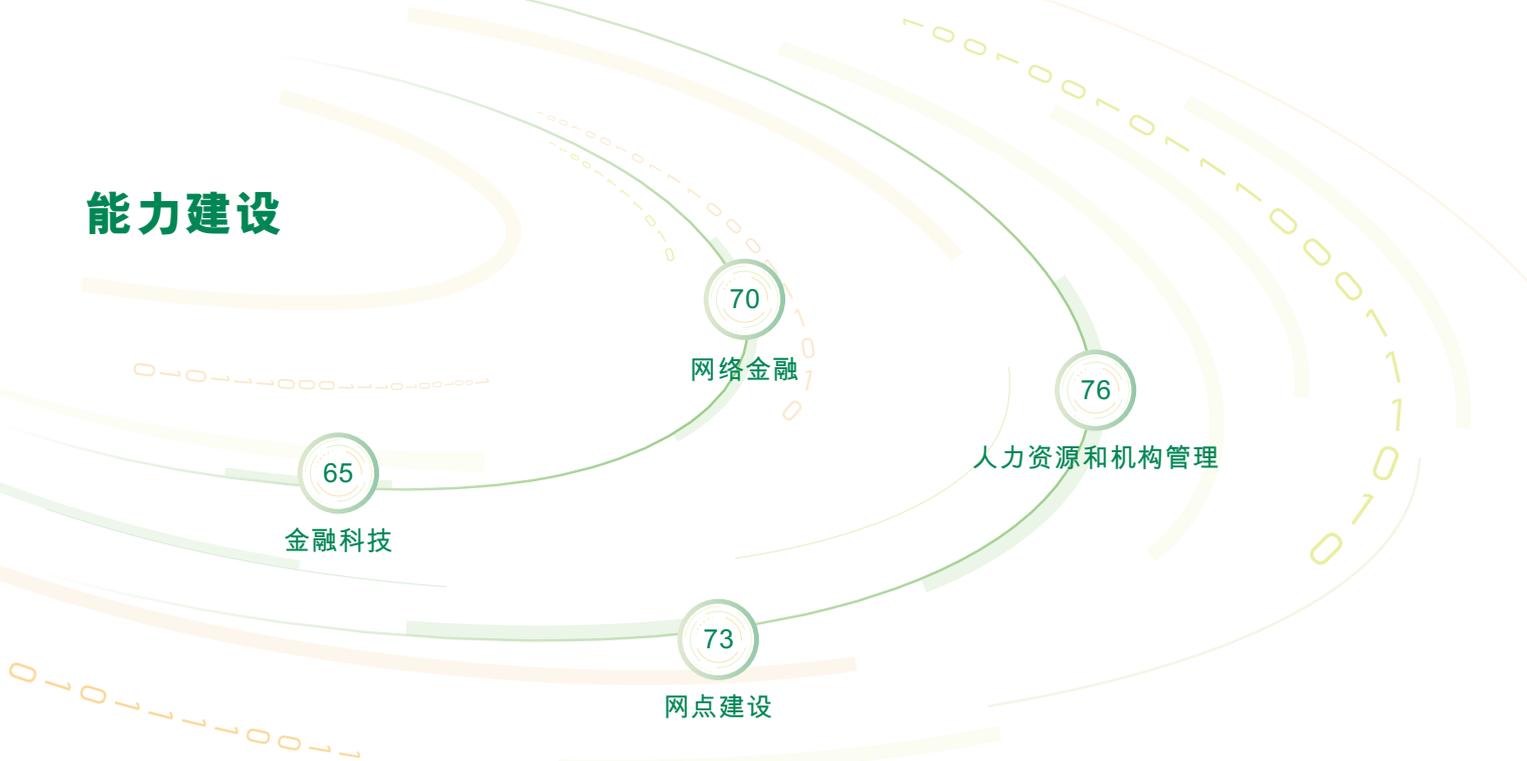
大众理财方面。持续打磨财富产品，迭代完善财富交易功能。结合县域客户和大众客户交易特征完善交易体验，部署智能营销决策系统，迭代会员等级体系。加强合作方管理，有效监控理财子公司运营状况，提升选品管品能力。升级“她理财”品牌营销，上半年品牌专区交易量超6,900万元，环比增长330.70%。

城乡支付便利方面。搭建“万家通”产品体系，打造“惠商贸、惠农产品”产品矩阵，聚焦场景建设，增加产品安全性，优化客户体验，加强支付功能。截至报告期末，惠商贸业务累计服务7个省(市)9万余小微商户，有效助力小微商户经营发展。惠农产品业务上半年在5个农业产区试点应用，解决农户“结算慢、对账难”问题，提高城乡农产品收购场景支付便利性。

风险管理方面。坚持风险为本，做到源头合规。补短板、固长板，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严控新增风险，抓好存量风险化解，增强前瞻性风险预警能力。强化贷前、贷中、贷后全流程风控联动机制，深化风险数据治理，提升风险识别计量精准度。健全内控合规体系，完善依法治理工作机制，强化内控合规制度体系，加强制度先行意识，坚守风险合规底线。深化消保全流程管理，聚焦重点问题溯源整改，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

科技金融方面。围绕“规划先行、实施并行”，加强架构设计，驱动业务发展和创新。升级信息科技架构，加强应用架构、数据架构、安全架构规划实施，夯实系统稳定性、增强扩展性。优化核心业务系统，提升处理效率与自主可控性。优化云资源与存储管理，提升资源利用率。探索AI基础设施能力建设，为智能风控、精准营销等业务场景提供稳定高效的技术底座。

能力建设



金融科技

智慧投行**数智化生态系统群**投产上线

第三代**资金业务核心系统**首批业务功能投产上线

生态协同中台开放场景
2,500余个

大数据平台实时数仓日均
处理数据量
超**50**亿条，
同比增长约**80**%

本行全力打造差异化发展特色，积极构建数智化转型优势，以技术应用赋能内外服务，以科技创新驱动转型发展，持续深耕数字金融大文章，为高质量发展再添科技新动能。

全面构建数智化优势

本行紧跟金融科技形势，坚持战略规划引领，全面深化新技术应用，持续推进产品服务升级，驱动数智化转型发展。

加快数智化转型布局

身处数字化变革之中，本行坚持“数字化商业模式创新”和“智能化传统银行重塑”并行，积极打造数智化优势，以新的生产力和生产方式驱动新的增长。制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数智化转型改革工作方案》，构建“一个发展愿景、两大实现路径、六大核心目标、七大改革领域、四大能力支撑、三大保障体系”的整体框架。以打造数智生态银行为愿景，围绕“客户服务提质+内部管理提效”价值主张，开展个人金融、公司金融、资金资管、运营管理、风险管理、综合支撑、科技能力七大领域改革，加快构建“更加智慧”的一流大型零售银行。

金融科技



▲ 数智化转型改革工作方案整体框架



专栏

全面拥抱“AI+” 探索大模型赋能新模式

当前社会正经历前所未有的数智化革命，以大模型为核心的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正成为银行业转型升级的关键引擎。本行主动把握时代机遇，以科技创新为驱动，加速培育新质生产力，驱动业务高质量发展。

为紧扣数智化转型战略布局，本行对人工智能应用开展了前瞻性顶层设计与全局性统筹规划，制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人工智能发展规划》，涵盖基础设施、平台工具、服务能力、场景应用及安全管控五个层次。将实现算力弹性管理，基座模型按需替换。在模型能力建设方面，依托“选、育、用、留”全链条路径，打造多领域、全能力AI模型矩阵。构建“需求驱动模型优化、模型赋能业务升级”的闭环机制，持续吸收场景数据反馈，动态优化迭代模型，实现AI模型与业务发展“互促并进、相融共生”，构筑企业数智化核心引擎。

本行深度布局大模型技术，将大模型技术融入金融服务全流程，驱动业务创新，构建了覆盖前、中、后台全链路的AI应用，致力于实现金融领域“全程、全域、全时”的数字化、智能化。本行成立企业级大模型工作组，建立智能体开发、AI算力管理等基础平台，并以大模型应用能力和业务领域为横纵坐标，推进大模型业务能力全景视图落地。遵循“统筹规划、分类实施”原则，从赋能基层发展、助力精准营销、提高风控质效、增强运营能力、优化客户体验、提升工作效率六大价值维度出发，开拓新业务模式。截至报告期末，已整合230余项场景开展建设，覆盖各条线业务领域。

以智能化推动服务质效提升

智慧营销方面，搭建零售全客群、全品类的智能推荐模型，支持理财、基金产品“千人千面”最优匹配，进一步提升获客效率。**智慧信贷方面**，上线智能审贷场景，实现影像材料的智能分析，日均超十万笔业务调用，提升客户经理初审效率与质量。**智慧投行方面**，投产上线数智化生态系统群，凭借大模型、大数据等新技术，实现承揽、承做、承销、风控、投行生态等业务流程的线上化、自动化和智能化，单笔债券交易操作时间缩短约93%。**智慧同业方面**，打造票据机器人“邮小盈”，全面接入“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通过大模型、RPA、多模态识别等技术的

融合应用，实现全品种票据的全流程智能化管控，显著提升交易执行效率。**智慧托管方面**，集成650项指标，在风险预警、绩效评估、产品评价等场景提供定制化报告，并预测市场情绪，助力客户投资决策。**智慧办公方面**，上线“智能会议助手”，融合多项大模型核心能力，实现会议预定、纪要生成等全流程智能化管理，显著提升会议效率。**RPA应用方面**，累计部署RPA超2,000个，上线4,000余个自动化流程，执行超800万次，现金运营监测业务数据处理、单位结算账户自动年检场景已推广至全国20余个省份，切实赋能基层提质增效。



专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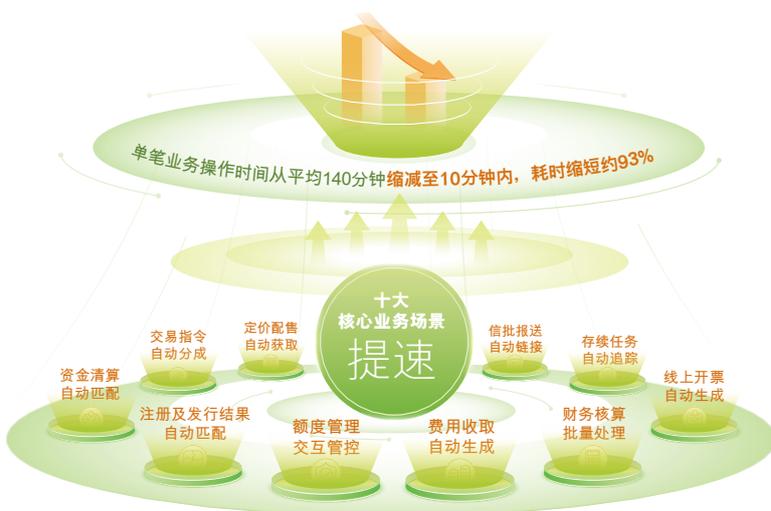
推出“智慧投行” 培育数智服务新生态

为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发展多元化融资，更好地发挥资本市场枢纽功能，聚焦金融高质量发展，本行打造“智慧投行”生态系统群。“智慧投行”围绕“服务国家战略”和“提升客户满意度”主线，打造投行数据驱动决策能力、智能管理运营能力、智慧服务能力、协同作业能力、实时风控能力、投行生态链接能力等6大能力，在推动科技创新和绿色发展等方面发挥独特作用。

一是构建AI驱动的投行智能内核，实现服务管理双效提升。率先推出首个投行业务场景AI交易机器人“邮小宝”，支持智能询价，提升交易效率超95%。搭建基于大模型的智能写作辅助工具，将尽职调查报告编写与审核的总体耗时压缩87%以上。搭建智能诊断体系，结合专家经验规则，一站式输出集分析结论、风险提示及管理建议于一体的财务诊断报告，辅助客户决策。

二是打造智能财务顾问服务平台，提升投融资决策精准性。利用人工智能及大数据技术手段，整合宏观数据、最新资讯、深度研报、项目资源等产业要素，为企业提供特色化、差异化投融资撮合、财务诊断等综合顾问服务，开启价值创造新模式。

三是构建合规高效的集约化新平台，提升业务运营效率。打造债券承销分销业务“前中后台一体化”作业体系，统一标准提高系统垂直管理效能，实现定价配售自动获取等十大业务场景提速增效，单笔交易耗时压缩约93%。



▲ 集约化新平台助力投行十大核心业务场景提速



金融科技

以数字化驱动产品创新升级

第三代资金业务核心系统首批业务功能投产上线，基于国产服务器、国产操作系统和国产数据库，依托自主研发的分布式技术平台，实现前台交易管理、中台风险控制、后台清核算等关键环节焕新升级，系统负载峰值提升超10倍、单笔交易审批用时减少97%、日终跑批时间缩短90%，为全行债券、外汇、同业存单等数万亿资金业务资产稳健运行筑牢安全防线。**手机银行**完成鸿蒙全面适配，推出“免安装、即点即用”的账户查询、转账汇款等高频服务；通过融合手势交互与AI识别技术，研发意图圈选转账功能，实现更加自然、便捷的业务办理体验。**虚拟营业厅**打造“线上+线下”新体验，重庆分行虚拟营业厅开辟反诈反洗钱宣传新阵地，让客户在沉浸式体验中提升电信网络诈骗、洗钱犯罪等风险识别意识；北京分行推出无人银行虚拟营业厅体验区，并结合线下活动，给予客户云打印照片等专属福利。

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本行扎实推进IT领域“十四五”规划收官和“十五五”规划预研工作，强化数字能力底座，提升运维数智化水平，夯实中台能力，筑牢安全底线，不断深化数字化转型。

强化数字能力底座。报告期内累计新增超50万vCPU（虚拟处理器）通用算力资源，保障分布式创新技术栈落地，加速应用变革推动信息科技发展；建设行级AI资源中枢，建成以千卡国产芯片为核心的AI算力资源池，完成智算从“单机单卡”到“大规模集群”的升级，推动AI服务从感知洞察向生成创造跃迁。**搭建自主可控的智能体开发平台**，构建文档处理、数据库处理等常用工具，支持以可视化拖拽的方式构建智能体应用，并支撑智能运维等场景建设，有效降低大模型的应用门槛，提升智能应用的开发效率。**打造大模型平台应用服务系统**，通过原子能力、组合服务、应用示范三级接口，实现AI能力灵活组装与场景快速落地，围绕“客户服务提质+内部管理提效”的服务生态赋能多项业务场景。

提升运维数智化水平。深化一体化运维平台应用，构建“监、管、防、控”四位一体协同运维体系，实现运维流程的标准化、线上化，设备巡检相比人工操作平均耗时缩短90%以上。深度融合大模型技术与运维场景，完成运维工单、系统日志、监警告警等重点场景试点，推动运维模式向“智能驱动”升级。

夯实中台能力。生态协同中台构建“场景+金融”的生态服务闭环，支持外部场景快速接入、内部服务能力快速输出，开放近700个接口、50余个界面、2,500余个场景。**运营中台**提升运营管理效能，对公结算业务集中处理平均耗时缩短约42%。**数据中台**增强高并发请求与复杂查询计算混合场景的技术支撑能力，提供数据服务接口432个，同比增长约33%，支持营销管理、风险监控、运营管理等场景。**大数据平台**提升实时数仓能力，日均处理数据量超50亿条，同比增长约80%，支撑风险控制等114个实时业务场景。

筑牢安全底线。**网络安全方面**，完成物联网安全软件等安全工具部署上线，态势感知平台、安全大数据平台接入本行大模型，提升网络告警研判水平，推动网络安全自动化智能化。**数据安全方面**，创新性采用“规则+模型”双引擎模式，实现数据资产的智能化分类分级，提升数据安全治理质效。**研发安全方面**，上线一体化开发安全管理系统，强化信息系统安全建设水平，建立统一的评估和测试准出标准，提升系统安全交付质量。



专栏

深化业技融合 锻造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

本行着力培育“业务+技术”复合型人才队伍，强化科技服务意识，将以客户为中心理念贯穿数据服务、产品创新和客户体验全流程。研发团队洞察市场需求，主动聚焦客户痛点，以客户极致体验为目标，设计打造服务更优、效率更高的数智产品。

数据服务方面，为深度推进业务与数据的融合，全面提升数据应用质效，本行前置数字化力量，启动了数据服务工程师专项行动计划。选派“精建模、通数据、懂业务”的数据分析挖掘人员实地支撑数据需求，及时了解业务诉求，成为连接业务与数据的桥梁。充分整合数据分析、统一报表、数据提取、大模型、外部数据、实时数仓等多个数据团队资源，板块化推动数据服务，以全局化的方式来推动需求研发，提升数据支撑工作效率。2025年上半年，在公司金融板块率先实施数据服务工程师派驻，为打造智能、敏捷、高效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提供坚实支撑。

产品创新方面，为加速推进金融服务转型，本行选派创新力与执行力兼备的骨干精英，深化云柜系统建设，构建业务运营和客户服务新模式，攻克核心音视频技术，实现全栈技术自主可控。截至报告期末，云柜系统已完成全国网点超3万台设备部署，持续推进云柜数字柜员建设，远程辅助线下业务办理，单笔业务办理时效提升约40%。

用户体验方面，为加快体验驱动研发能力建设，锚定产品创新、价值创造目标，本行组建了“懂用户、精产品、善运营”的用户体验团队。将用户体验融入产品研发全过程，主动感知客户需求，快速响应市场变化，重塑金融科技赋能客户服务模式。积极参与国家标准和团体标准的研讨编制，已牵头发布用户体验团体标准。首创“用户体验实验室”，洞察客户和业务核心诉求，构建易用性测试、众测、客户旅程测评分层测评体系，为产品质量保驾护航。强化运营数据分析，精准定位优化锚点，推动业务流程优化和产品持续创新。





网络金融

MAU(手机银行月活客户规模)近**8,600**万户

数字人民币APP个人钱包规模超**3,300**万个,位列同业**首位**

信用卡APP月活客户规模近**750**万户

强化数智化核心平台支撑

个人电子银行

手机银行

本行持续提升手机银行服务能力。新增首页热点资讯,加强内容运营;完成安全中心、工资客户专区等重点功能改版,打造极简体验;优化大字版首页布局,提升适老化服务水平;完成智能助理全国推广上线,同步丰富智能助理功能,全面覆盖账户查询、转账缴费等交易功能,有效提升智能服务便捷性。优化信用卡激活、实名注册等流程,实现新客激活、开通手机银行的一站式体验;扩充信用卡用卡功能,新增一键调额、消费分析、换卡补卡、续卡等,提升使用体验。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MAU近8,600万户。

企业微信

本行全面推广企业微信,持续完善产品库、素材库、海报库、知识库等基础营销能力建设,赋能营销人员,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建立企业微信客户标签体系,精准拓客,实现客户分层运营;整合行内热门活动,为客户提供更专业化、个性化的陪伴式服务。

远程银行

本行持续聚焦远程智慧服务创新,升级客户远程综合服务。加快大模型技术在智能外呼、智能助理、座席助手等客服场景的应用赋能,强化个性化交互及精准服务能力。推进云办理场景建设,创新推出数字员工视频办理交易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更加安全、便捷的远程金融服务体验。

信用卡APP

本行持续推进信用卡业务数字化转型,优化信用卡APP服务体验,新增优化功能300余项。焕新升级信用卡APP频道页面,聚焦重点功能、营销活动和生活场景,优化精选、惠生活、信用卡、我的频道,提供更加贴心便捷的使用体验;重塑页面交互,优化查账还款、账单分期、现金分期、二维码支付等功能;优化安全中心、新增消费者权益保护专区,打造全新的智能客服形象。信用卡APP大字版设计新手指引和使用指南,增设“金融小贴士”教育宣传专区,认真落实国家适老化改造相关政策要求。



信用卡客服热线

本行深化拓展线上智能服务体系，持续拓宽智能交易机器人与数字员工线上服务应用场景，实现信用卡咨询业务全面覆盖，报告期内，7×24小时全天候数智化服务达490万人次，新增智能机器人12项交易功能，进一步提升线上渠道引流能力。加速推进多媒体客服与视频客服服务模式升级，强化多媒体客服“一对多”并发式服务效能，新增18项视频客服交易功能，为信用卡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体验。

企业电子银行

本行聚焦数智能能，打造更佳体验、更高效的企业数字金融服务门户。企业网银和企业手机银行完成国产化改造，兼容多国产操作系统和浏览器；全面升级批量服务体验和交互效率，支持行内转账、跨行汇款及混合交易模式一体化操作，交易明细单次批量下载扩容至4万条，支持回单模板定制及加密后秒发邮箱；构建智能支付路由引擎和实时清算优选链路，提升跨行小额支付效率，实现分钟级到账；强化全渠道近400个业务场景的生僻字处理能力，新增公司理财签约、产品套餐缴费等5个移动审批场景服务；完善企业电子银行智能客服体系，推进在线客服改版和智能搜索能力提升。

提升精细化服务运营能力

持续深化线上运营体系

本行进一步深化客户全生命周期数字化运营体系，强化线上触客精度，精准识别客户关键触点，基于分层、分群、分场景的运营模式，提供差异化的金融产品、服务和权益。重点围绕代发工资、财富管理、信用卡等客群，以价值创造为导向，不断优化线上金融服务体验，为客户提供更精准有效的数字化金融服务。

全面提升数字化风控水平

本行手机银行采用安全提升与无感防护双轮驱动理念，持续强化风险防控核心能力。重构安全专区，焕新安全中心UI(用户界面)，提升安全类功能便捷性和易用性；打造安全宣教板块，提高客户风险防范意识；完善电子渠道电信网络诈骗潜在受害人保护智能风控体系，加强风险预警提醒和关键信息核实能力，践行金融机构反诈主体责任。

布局多渠道联合运营模式

本行开拓信用卡线上渠道运营边界，在手机银行上线信用卡特惠、以旧换新专区等功能，将信用卡线上运营系统与手机银行营销中台深度串联，构建“统一审批—多渠道同步发布”机制，报告期内，信用卡APP及手机银行双渠道信用卡业务总点击人次达到7.69亿人次，同比增长40.81%。本行精细化开展对公客户数智化经营，深化“新客交易有礼”线上权益活动运营，结合新客偏好、客群分层、产品持有等数据分析定位目标客群，利用“线上+线下+远程”的立体式营销工具触达客户，提升对公新客活跃度和交易粘性。

搭建多样化应用场景生态

个人电子银行

本行手机银行持续强化邮政、消费、资讯等非金融场景生态建设。通过场景“引进来”、服务“走出去”双线发力，聚焦高频生活场景，深化邮政特色场景服务，实现生态场景多领域覆盖。信用卡APP优化咖啡饮品、生活娱乐专区，通过打造垂直类场景实现活客、粘客。目前信用卡APP已建成商圈为主，咖啡饮品、话费充值、车主生活、分期商场等13个场景为辅的生活场景生态圈，满足客户小额高频的消费需求。

企业电子银行

本行积极融入企业经营生态，面向小微企业主，企业网银打造“企业+个人”账户全景视图；企业手机银行构建企业经营场景中枢，提供企业财税、经营、办公、薪酬、发票、费控和生活七大高频非金融场景服务。

网络金融



专栏

加速构建数字人民币场景生态 助力支付便利化

本行深入贯彻落实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稳妥推进数字人民币研发和应用”的要求，坚持场景创新，探索价值应用，不断丰富完善数字人民币应用生态，在智能合约、乡村振兴、跨境支付等领域实现突破，以更便捷的支付应用、更广泛的场景覆盖，让金融服务惠及更多群体，持续释放创新动能。截至报告期末，通过数字人民币APP开立的本行个人钱包规模超3,300万个，位列同业首位。

拓展智能合约应用。在数字人民币APP元管家商城累计入驻预付费商户790余家，数量同业领先。创新推出智能合约供应链融资服务，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更智能、更安全的数字人民币融资解决方案。

助力乡村振兴建设。持续深化乡村数字人民币受理环境建设，并聚焦粮食收购产业链，以粮食加工企业为核心节点，试点通过数字钱包为种植户及农户提供数字人民币收粮款交易结算服务。

探索跨境支付领域应用。积极拓展多边央行数字货币桥应用，推进跨境支付服务体验升级，实现数字货币桥服务“线下+线上”全渠道覆盖，为客户提供7×24小时不间断跨境支付服务，助力企业跨境资金高效流转。

构建多层次智能分账体系。落地本行首个数字人民币分账应用场景，支持按分账比例、结算周期等灵活组合实现“平台—商户—消费者”三方主体资金流转，已为300余个商户完成数字人民币交易分账，提升资金处理效率。

创新硬钱包应用。匠心推出全国首套“泼水节”主题数字人民币硬钱包，发行甲辰龙年、乙巳蛇年生肖主题硬钱包，将传统文化的独特魅力镌刻于方寸之间，进一步丰富硬钱包种类，为数字人民币普及和推广注入新的活力；扩展硬钱包开立渠道，上线支持境外来华人员通过智能柜员机(ITM)申领硬钱包并充值功能；面向老年人、学生、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探索推出可视硬钱包，提升支付便利性。



▲ “泼水节”主题硬钱包卡面



▲ 生肖主题硬钱包卡面



▲ 可视硬钱包卡面



网点建设

全面推广“小邮助手”，
柜面智能回复问题累计超

125万次

规模化应用云柜模式，
日均远程审核和远程办理

业务达4.39万笔

开放7,094处“邮爱驿站”，
践行金融为民初心

开展传统节日、中高考、
文旅等主题特色活动

3,700余场次

本行持续优化线下渠道布局，推动网点转型升级；持续拓展金融服务辐射范围，提升金融服务的便利性和可得性；持续扩展“数字人”+自助设备云柜服务”应用场景，增强与客户的实时交互能力。不断深化网点差异化建设模式，因地制宜打造各类特色网点，提升线下渠道金融服务水平。

网点形象与布局优化

网点是银行经营发展最基础的单元，也是银行服务民生的前沿阵地。本行在保持网点总量稳定的基础上，持续调优网点布局，围绕经济活跃度高、主体多、场景鲜明的重点地区、重要园区、街区、社区进行“建迁改撤”。2024年以来，累计调整90个重复布局网点，在新城、新区、新园等重点区域新投入网点29个；持续加强县域网点资源投入，不断提升金融服务便利性和可得性。持续推进品牌旗舰店建设和网点装修改造，不断提升网点可视性及品牌形象。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营业网点39,188个，建成品牌旗舰店201个，布放自动柜员机(ATM)71,435台，ITM50,349台。报告期内全面装修改造网点197个。

网点运营变革

本行加快网点管理综合化、数字化转型。积极探索营业网点分类分级管理模式，通过差异化资源配置，引导激发

网点经营活力；完成网点系统整合工程的推广，按照“系统整合、数据打通、减负赋能”的原则，推进网点业务处理、内部管理系统整合，打造便捷、高效的网点经营管理工具。

本行不断提升网点对客智能化、集约化服务水平。推动“远程+现场”相结合的云柜服务模式的规模化应用，推进移动展业云柜模式赋能业务发展，加快智能柜台的建设与推广，以及远程办理流程的再造与重塑，精简交易环节、优化业务流程，为网点客户提供全新易用的远程服务体验。加快人工智能赋能集约化运营，打造具有亲和力的“数字人”新形象，扩展“数字人”+自助设备云柜服务”的应用场景，应用大模型技术与真人驱动功能，进一步增强“数字人”与客户的实时交互能力。报告期内，日均远程审核和远程办理业务达4.39万笔，移动展业外拓频次同比提升67.66%，交易量同比提升55.62%，有效提升了网点的获客能力；累计布放403台智能柜台设备，7,729台ITM启用“数字人”业务咨询、交易引导功能，充分发挥了渠道的服务效能。

本行持续推动新技术应用，赋能网点业务运营，全面推广“小邮助手”智能问答工具，实现柜面、展业、手机邮连等多渠道触达员工，同时深化大模型技术在智能问答功能中的应用，不断拓宽知识库的范围，增强问答精准性和有效性。截至报告期末，柜面智能回复问题累计超125万次，专家团人工解答两万余次，快速准确解决网点人员提出的业务问题，有效增强了网点的运营服务能力。

网点服务提升

本行不断提升金融适老服务，积极融入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启动“暖阳金晖”行动，优化传统服务，升温智能应用，丰富适老产品，强化风险管控，多措并举构建“金晖爱老、金晖助老、金晖惠老、金晖护老”适老服务体系，致力为老年客户提供更优质、更温暖的服务体验。

深化“邮爱驿站”公益惠民服务。依托7,094家“邮爱驿站”持续为户外劳动者、考生、老年人等社会群体提供便民暖心服务，开展传统节日、中高考、文旅等主题特色活动3,700余场次，持续服务社会民生，传递人文关怀，共筑社会和谐新纽带。

网点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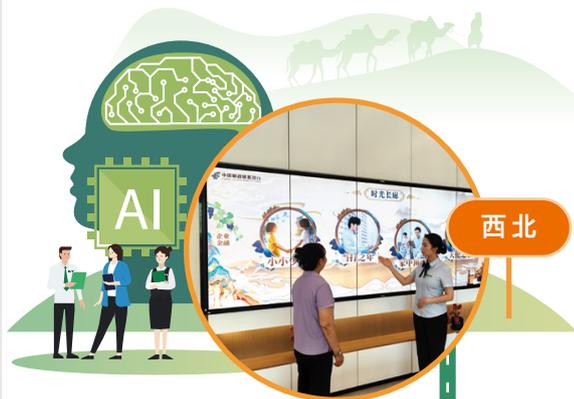
专栏

建设品牌旗舰店 打造区域金融新地标

为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高效、专业的金融服务，本行在全国各地打造了一批可视性强、形象佳、服务优、功能强的品牌旗舰店，推动全行在服务百姓民生中作出新贡献、彰显新担当。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丝绸之路上的智慧银行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是新疆首家“智慧银行”品牌旗舰店。该支行聚焦绿色金融、数字金融，布放了“虚拟数字人”“智慧党建工作站”“时光长廊”“漂流书吧”“智能物联低碳管控设备”等智能交互体验设备，以大数据、人工智能为支撑，将智能金融服务嵌入客户日常生活。该行积极为新疆自贸区建设提供金融助力，持续为乌鲁木齐各族群众提供更具温度、更有广度，更富深度的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该行服务乌鲁木齐市自贸区内各类企业265家，投放贷款16.33亿元；服务商户720家，投放贷款1.62亿元。



重庆直属支行： 西部山城里的绿色低碳支行

重庆直属支行作为本行首批创建的品牌旗舰店之一，始终深度践行“绿色、环保、低碳”理念，以“智慧网点”建设为载体，将科技赋能与低碳运营有机融合，打造高效便捷的智能化服务场景。该行积极响应重庆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号召，聚焦清洁能源、城市公共轨道交通等重点领域，持续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成功获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重庆监管局“绿色支行”称号。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绿色贷款余额达43.03亿元，为区域绿色低碳转型提供了有力的金融支撑。



安徽合肥市科技支行： 科创走廊上的科技金融旗舰店

合肥市科技支行位于合肥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022年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认定为“科技金融服务特色支行”。该行精心设置科技创新驿站、科创企业路演中心、科技产品展示等模块，打造集商务洽谈、交流合作、产品展示、宣传推广等多功能于一体的金融服务场景，以客户需求为锚点，紧密围绕高新区主导产业，为产业链各环节企业提供定制化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该行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7.91亿元，占全部小企业贷款的71.71%。



大连金普新区支行： 海滨城市里的金晖驿站

金普新区支行结合网点老年客户占比较高的特征，着力推动服务优化和产品创新，增强老年客户获取和使用金融服务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该行设置爱心座椅、爱心窗口、无障碍通道等适老化设施，为老年客户提供温馨、贴心的服务环境。同时，该行结合老年客户风险偏好及波动容忍度，推荐专属理财产品，助力老年客户安享幸福晚年。报告期内，适老金融产品销量达2,000余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老年客群总资产余额约2.31亿元。

东北



北京通州运河商务区支行： 千年运河畔的鸿蒙银行

通州运河商务区支行是本行首家鸿蒙生态银行，以数字之光点亮千年运河之畔。该行设置了鸿蒙生态银行体验区，依托鸿蒙系统“分布式架构、全场景智慧”的核心优势，实现传统银行业务与创新技术的深度耦合。该行利用科技赋能，借助跨设备协同能力，构建起“手环—终端—云端”三位一体的服务生态，实现设备间数据实时互通、服务无缝衔接。从“人找服务”到“服务找人”，从业务单一办理到多场景体验，以科技创新重新定义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该行助力区内新质生产力企业融资，累计发放绿色科技贷款12.92亿元。

华北



华南



福建龙岩市分行营业部：红色生态城市里的服务明星

龙岩市分行营业部始终践行“竭诚竭诚竭力，让客户满意”的服务理念，从网点环境、网点设施、服务功能、服务制度、服务文化等多方面入手，打造以服务为特色的品牌旗舰店，获评“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百佳示范单位”。该行因地制宜，结合当地竹子产业和红色文化，打造特色展示模块，为客户提供沉浸式体验；持续完善设施及服务，设置助盲卡、紧急呼叫按钮，提供宠物寄存等延伸服务；积极服务小微企业，以特色科技贷为切入点，进一步加大对制造业的扶持力度。截至报告期末，该行普惠贷款余额1.64亿元，科技贷款余额0.84亿元。

人力资源和机构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

人才队伍建设方面，本行坚持支撑业务、服务战略的人才工作定位，持续优化全行人才队伍结构，不断激发员工潜能与工作积极性，实现人员规模与业务发展相协调、人才配置有效支撑本行转型发展需要。优化年轻干部培育锻炼路径，开展总分行管理人员双向任职工作，构建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用人机制、人才流动机制、年轻干部成长机制，为优秀年轻干部提供了丰富的岗位历练机会。持续引进和培养优秀青年人才，推进“U+人才”计划，打造“导师全流程辅导、基层多岗位历练、考核多维度评价”的闭环培养模式，锤炼可堪重任的青年员工队伍。

人才培养方面，本行持续深化人才开发与培养，以提升岗位履职能力为核心，不断强化干部员工教育培训工作。报告期内，通过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按照不同类别、专业和层级，实施精准化培训。注重政治训练，将党性教育融入教育培训的各个环节。强化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紧密结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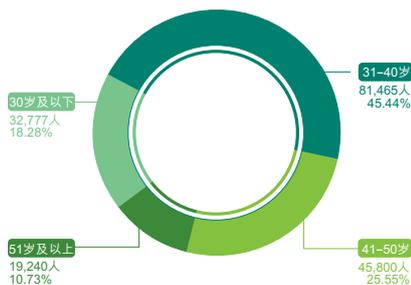
业务发展需要，分层分类打造重点培训项目，提高培训质量和效果，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完善以岗位资格认证为牵引的人才评价体系，加大培训资源建设力度，为银行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能力支撑。

薪酬福利管理方面，工资总额分配以效益和价值创造为导向，坚持效率与公平相统一，加大经营绩效考核结果应用力度，激励业务发展。落实国家关于收入分配相关要求，坚持薪酬分配向基层一线和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倾斜，构建更加和谐的薪酬分配关系。持续完善福利保障体系，提高员工福利待遇水平，增强员工安全感、归属感、幸福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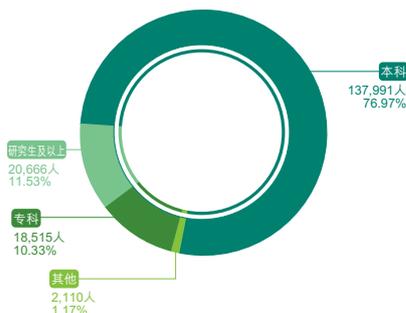
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人员193,777人。其中，合同制员工179,282人（含控股子公司1,586人），劳务派遣用工14,49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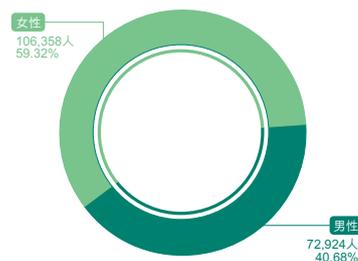
本行员工年龄划分情况



本行员工教育程度划分情况



本行员工性别划分情况



机构管理

本行的总部设在北京，是全行的决策和管理中心。本行的一级分行位于各省会城市、自治区首府、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一级分行作为其区域内的经营管理总部，负责管理其区域内的所有分支机构，并直接向总行汇报。本行的二级分行一般设在各省、自治区下辖的地级城市。除承担自身的经营管理职能外，本行的二级分行还负责对下一级分支机构的管理，并向其区域内的一级分行汇报。本行的一级支行主要承担具体业务经营及网点管理职能，并向其所隶属的二级分行汇报。本行的二级支行主要承担具体业务经营职能。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机构总数7,870家，包括总行，36个一级分行，325个二级分行，2,221个一级支行，5,284个二级支行，以及3个控股子公司。

本行分支机构和员工地区分布、资产规模情况

地区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及另有标注的除外					
	资产规模	占比(%) ⁽¹⁾	机构数目(个)	占比(%)	员工数量(人)	占比(%)
总行	10,354,358	36.53	1	0.01	8,959	5.00
长江三角洲	2,963,587	10.46	895	11.37	20,073	11.20
珠江三角洲	1,766,073	6.23	714	9.07	18,459	10.30
环渤海地区	2,916,120	10.29	1,107	14.07	26,021	14.51
中部地区	5,462,732	19.27	2,345	29.80	45,724	25.50
西部地区	3,657,250	12.90	2,068	26.28	40,877	22.80
东北地区	1,224,226	4.32	740	9.40	19,169	10.69
总计	18,190,521 ⁽²⁾	100.00	7,870	100.00	179,282	100.00

注(1)：各地区资产总额占比情况基于抵销前汇总数据计算。

注(2)：资产总额为内部抵销后金额，抵销金额为101,538.25亿元。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78

全面风险管理 80

信用风险 81

市场风险 88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90

流动性风险 91

操作风险 92

合规风险 93

信息科技风险 93

声誉风险 94

战略风险 94

国别风险 94

气候风险 95

风险并表管理 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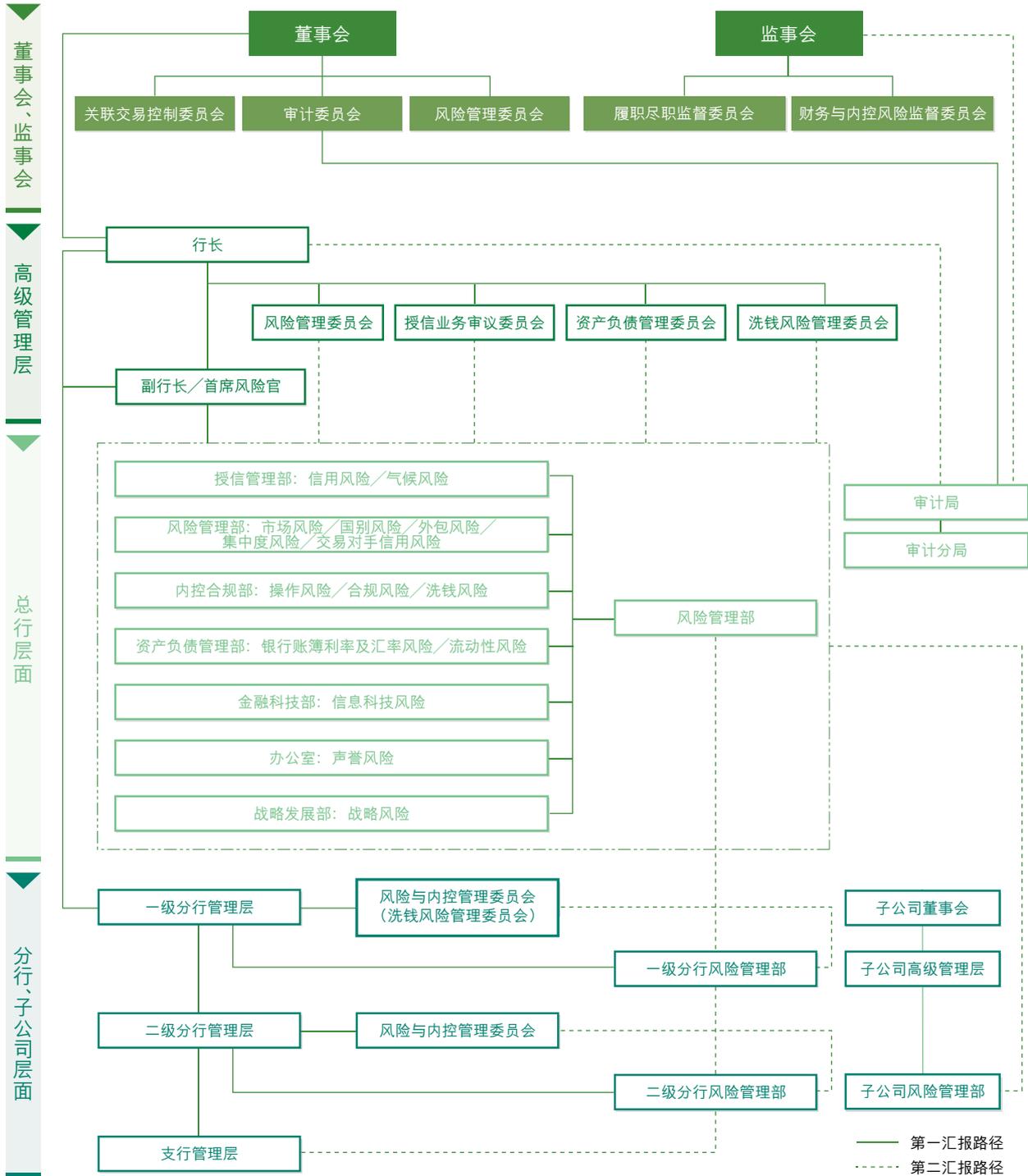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建立风险文化；制定批准风险管理策略；设定批准风险偏好和确保风险限额的设立；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监督高级管理层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审批风险数据加总和风险报告框架，确保充足的资源支持，定期听取专题汇报，充分了解和掌握风险数据加总和风险报告工作的进展情况；审批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的信息披露；聘任首席风险官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牵头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其他与风险管理有关的职责。

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负责建立适应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明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建立部门之间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制定清晰的执行和问责机制，确保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得到充分传达和有效实施；根据董事会设定的风险偏好，制定风险限额，包括但不限于行业、区域、客户、产品等维度；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估，必要时予以调整；建立覆盖所有实质性风险领域的风险数据加总和风险报告体系；评估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并向董事会报告；建立完备的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对突破风险偏好、风险限额以及违反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情况进行监督，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风险管理的其他职责。

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图



注：除上述风险外的其他风险均已纳入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框架。



风险管理

三道防线

本行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三道防线”，按照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主要风险进行分类，将各机构、各部门划分到“三道防线”之中。

相关风险的经营管理部门、一级支行和二级支行、代理营业机构是第一道防线，承担风险防控的首要责任。风险管理部门、内控合规部门、相关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等是第二道防线，承担风险内控的统筹、督导、审核把关工作。审计部门和纪检部门是第三道防线，对第一、二道防线进行监督。

全面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贯彻落实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工作要求，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着力打造更加主动的风险管理能力，真正做到“管住人、管住钱、管住防线、管住底线”。

本行始终秉承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持续优化“全面、全程、全时、全域”的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风险管理顶层设计**，制定风险管理体系改革工作方案，有效落实风险管理责任，着力打造邮储特色风险管理能力；统筹推进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合规达标，持续深化重点领域应用。**坚决守牢资产质量管控底线**，优化“三农”、城乡居民、中小企业三大领域风险管理体系建设，重塑零售信贷关键业务流程，切实防范房地产、城投平台、周期性行业、出口贸易等重点领域信用风险；持续优化调整新客户风险结构，加快存量客户风险化解，提升逾期催收和风险缓释质效。**全力筑牢内控合规管理防线**，坚持“严”和“早”的基调，严把合规风险审查关，深入推进检查发现问题系统刚性管控，厚植合规文化土壤，持续深化廉洁文化建设。**深化数智化风控能力建设**，积极推进图谱、大模型在风控合规场景的应用，着力提升风险管控质效。

风险偏好

风险偏好是本行董事会对全行在实现经营战略目标过程中所愿意承担的风险类型和风险水平的表达方式，体现收益、资本和风险的均衡，使本行能够承担与经营战略和管理能力相符的风险水平，实现风险管理的价值创造功能。

本行秉承审慎稳健的总体风险偏好要求，以稳增长和防风险的长期均衡为目标，紧密结合内外部风险形势变化，紧抓重点领域风险防控，针对各类主要风险设定与银行集团、银行法人及附属机构战略定位相适应的管理目标，确保风险水平整体可控，持续赋能各项业务的稳健经营与高质量发展。

智能风控

本行深入推进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扎实提升智能风控水平。在零售风控领域，依托模型工具，构建并持续完善数字化风控指标体系，深入开展贷前准入、贷后预警、逾期催收等各信贷环节的监测分析，强化督导闭环管理，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敏捷性、有效性；搭建“总分协同+场景跟踪+智能工具建设”的信贷反欺诈体系，不断增强欺诈风险识别能力。在非零售风控领域，开发新版大数据风险预测模型，基于适应多场景、全流程应用的可扩展模型架构，采用机器学习技术，大幅扩充入模变量，显著提高风险预测精准性，有效提升风险客户分层效率；开发授信申报材料大模型智能审核模型，辅助客户经理批量上传与分类归档申报影像资料，提高申报效率。在电诈风险防控领域，加快构建智能反诈模型风控体系，完成事前行为风险模型全国推广应用，推进新版事中风险监测模型、电子渠道受害人保护模型、个人账户电诈风险画像模型建设及应用，夯实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模型协同联动、分层对抗能力。在反洗钱领域，深入贯彻落实反洗钱法要求，全面落实“基于风险”的工作思路，进一步健全全行客户尽职调查体系；运用大模型、图谱等新技术，强化资金网络监测，提升洗钱风险识别能力；以风险评估为基础，加强对高风险领域差异化管控，切实承担国有大行责任，履行反洗钱义务。在消费者权益保护领域，升级大模型投诉智能分类模型，新增40余类业务识别标签，支撑提升业务分析精细化水平；优化大模型重复投诉识别工具，定期分析投诉工单数据，有效支撑全行非监管重复投诉的识别与核减，显著提升投诉处理效率。在智能风控基础设施领域，加快推进结构化、非结构化风险数据积累，完善全行级风险关联图谱服务并应用于集中度管理、风险排查、欺诈识别等场景；持续推进风险相关知识库的建设，支持基于大模型的智能问答、智能审查等能力在各风险管理场景应用。

资本管理高级方法

本行围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要求，持续强化风险管理能力建设。深入推进高级方法各项应用，持续开展使用监测，扎实提升在授信审批、限额管理、信贷政策、贷后监测与预警、经济资本、风险偏好、贷款损失准备计提、贷款定价、绩效考核等方面应用效果。加强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夯实模型基础数据质量，升级迭代系统功能，保障内评体系平稳运行。

本行严格对标高级方法申请及验收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高级方法申请配套文档梳理，建立健全高级方法支持材料文档库，完成相关评估申请材料准备。在满足高级方法申请实施条件的基础之上，本行积极探索精细化管理方面应用，持续完善违约、缓释以及客户评级评分基础数据管理，充分拓展内评结果在经营决策和业务管理中应用的深度和广度，为银行经营管理奠定良好基础。本行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持续推进高级方法建设实施相关进程。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的主要来源包括：贷款、资金业务（含存放同业、拆放同业、买入返售、企业债券和金融债券投资、同业投资等）、表外信用业务（含担保、承诺等）。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包括：董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有关决议；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授信业务审议委员会，分别负责在授权范围内履行信用风险管理、授信审批职责；各业务部门承担信用风险防控首要责任，按照职能分工执行本业务领域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标准和要求；授信管理、风险管理、信用审批、内控合规、法律事务等部门负责信用风险防控的统筹、督导、审核，其中授信管理部是信用风险牵头管理部门；内部审计部门对信用风险管理履职情况进行独立、客观的监督。

信用风险管理

深化研究，精准引领发展

持续健全区域授信政策联动机制，制定下发“区域产业画像”，完成区域信贷投向指引；做实政策回检管理，及时调优纠偏；迭代新质生产力行业研究方法，搭建20个二级分行行业研究联络点，聚焦生物制造、人工智能、商业航天等20个领域，实现特色行业全覆盖；精准对接国家战略部署，有力支撑授信业务高质量发展。

聚焦重点，筑牢风险屏障

重塑零售信贷关键业务流程，强化科技赋能，提升逾期催收与风险化解成效；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盯防，切实防范房地产、城投平台、周期性行业、出口贸易等领域信用风险，有序推进风险客户减退加固；优化产业链合作机构统一管理，完善不法中介联合打击机制，增强外部合作机构风险管控能力。

优化体系，夯实管理基础

优化“三农”、城乡居民、中小企业三大领域风险管理体系顶层设计，定期检视发展与风控的战略平衡，完善产品创新与客群准入的风险管理决策机制；构建与业务模式相匹配的供应链金融、物流金融风险管理模式；建立信用审批回检机制，强化审查审批激励约束，提升监控预警主动防御能力；健全关键岗位责任约束，完善尽职免责与问责管理体系，建立停岗清收管理机制；统筹推进阳光信贷文化建设，持续深化重点领域“管贷吃货”专项治理；优化押品鉴价管理流程和岗位职责，提升估值审核质效和自动化水平。

统筹施策，畅通不良出口

持续加大清收处置力度，以多元化处置提增保全效益贡献；优化体制机制，锚定特殊资产经营定位，构建资产保全新格局；强化队伍专业能力建设，依托数智化工具辅助提升处置执行质效。报告期内，本行共处置表内外不良贷款本息473.18亿元。其中：现金清收本息112.09亿元，呆账核销本息173.20亿元，不良资产证券化本息126.04亿元，其他方式61.85亿元。

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分析¹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¹⁾	金额	占比(%) ⁽¹⁾
信用贷款	25,810	29.55	23,906	29.77
保证贷款 ⁽²⁾	6,808	7.79	6,869	8.55
抵押贷款 ⁽²⁾⁽³⁾	53,921	61.73	48,675	60.60
质押贷款 ⁽²⁾⁽⁴⁾	812	0.93	869	1.08
票据贴现	-	-	-	-
合计	87,351	100.00	80,319	100.00

注(1): 按每一类担保方式的不良贷款余额除以不良贷款总额计算。

注(2): 指每个类别中全部或部分由该担保方式担保的贷款总额。如有一笔贷款由一种以上的担保方式进行担保，则该笔贷款的全部金额将分配至主要担保方式的类别。

注(3): 指以借款人仍然保留占有的资产进行担保的贷款，主要包括以楼宇及附着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及交通工具担保的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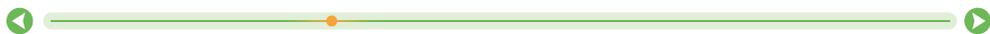
注(4): 指以占有资产或登记成为其持有人进行担保的贷款，该等资产主要包括动产、存单、金融工具、知识产权以及获取未来现金流量的权利。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逾期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金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逾期1天至90天	42,482	0.45	39,032	0.44
逾期91天至180天	23,757	0.25	20,389	0.23
逾期181天至1年	26,805	0.28	23,365	0.26
逾期1年至3年	21,065	0.22	19,350	0.22
逾期3年以上	3,544	0.04	3,555	0.04
合计	117,653	1.24	105,691	1.19

1 本报告“信用风险分析”部分所涉及的客户贷款总额均不包含应计利息。



按地区划分的已逾期客户贷款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6,092	5.18	6,297	5.96
长江三角洲	23,041	19.58	20,855	19.73
珠江三角洲	17,809	15.14	16,022	15.16
环渤海地区	14,773	12.56	12,574	11.90
中部地区	28,300	24.05	25,141	23.78
西部地区	21,176	18.00	18,898	17.88
东北地区	6,462	5.49	5,904	5.59
合计	117,653	100.00	105,691	100.00

贷款集中度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十大单一借款人	行业	金额	占贷款总额的百分比(%)	占资本净额的百分比(%) ⁽¹⁾
借款人A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9,914	0.52	3.66
借款人B	采矿业	16,914	0.18	1.24
借款人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016	0.17	1.18
借款人D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353	0.16	1.13
借款人E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898	0.16	1.09
借款人F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663	0.15	1.08
借款人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065	0.15	1.03
借款人H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995	0.14	0.95
借款人I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554	0.12	0.85
借款人J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305	0.10	0.68

注(1): 指贷款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的比例，资本净额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规定计算。

风险管理

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9,315,304	97.87	8,726,999	98.15
关注	114,949	1.21	84,328	0.95
不良贷款	87,351	0.92	80,319	0.90
次级	17,792	0.19	17,938	0.20
可疑	28,484	0.30	23,368	0.26
损失	41,075	0.43	39,013	0.44
合计	9,517,604	100.00	8,891,646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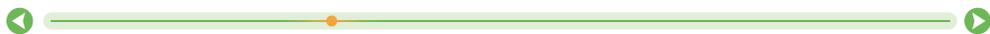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不良贷款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率 (%) ⁽¹⁾	不良贷款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率 (%) ⁽¹⁾
个人贷款						
个人消费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	17,461	19.99	0.73	15,231	18.96	0.64
个人其他消费贷款	9,232	10.57	1.47	8,173	10.18	1.34
个人小额贷款	36,747	42.07	2.30	33,839	42.13	2.21
信用卡透支及其他	3,479	3.98	1.55	3,520	4.38	1.48
小计	66,919	76.61	1.38	60,763	75.65	1.28
公司类贷款						
公司贷款 ⁽²⁾	10,093	11.56	0.37	8,962	11.16	0.37
小企业贷款	10,187	11.66	1.32	9,517	11.85	1.38
贸易融资	152	0.17	0.02	1,077	1.34	0.22
小计	20,432	23.39	0.49	19,556	24.35	0.54
票据贴现	-	-	-	-	-	-
合计	87,351	100.00	0.92	80,319	100.00	0.90

注(1)：按每类产品的不良贷款余额除以该产品类别的贷款总额计算。

注(2)：含一般公司贷款和垫款。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不良贷款生成率⁽¹⁾分布情况

项目			百分比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增(减)额
个人贷款			
个人消费贷款			
个人住房贷款	0.61	0.53	0.08
个人其他消费贷款	1.92	2.19	(0.27)
个人小额贷款	2.55	2.18	0.37
信用卡透支及其他	3.06	3.16	(0.10)
小计	1.53	1.36	0.17
公司类贷款			
公司贷款 ⁽²⁾	0.12	0.06	0.06
小企业贷款	1.60	1.55	0.05
贸易融资	0.01	0.03	(0.02)
小计	0.34	0.28	0.06
票据贴现	-	-	-
合计	0.93	0.84	0.09

注(1): 按每类产品期末不良贷款余额与期初不良贷款余额之差加回期间清收处置及上调金额后除以该产品类别的期初贷款总额计算。此处为年化后的不良生成率。

注(2): 含一般公司贷款和垫款。

按地区划分的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3,480	3.98	3,521	4.38
长江三角洲	15,907	18.21	14,839	18.48
珠江三角洲	13,653	15.63	11,875	14.78
环渤海地区	10,797	12.36	9,615	11.97
中部地区	22,800	26.11	21,041	26.20
西部地区	15,786	18.07	14,931	18.59
东北地区	4,928	5.64	4,497	5.60
合计	87,351	100.00	80,319	100.00



风险管理

按行业划分的境内公司类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不良贷款率(%)	金额	不良贷款率(%)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23	0.08	637	0.08
制造业	4,186	0.62	4,038	0.7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0	0.03	156	0.05
金融业	-	-	-	-
批发和零售业	4,261	1.17	3,818	1.31
建筑业	2,280	0.92	1,470	0.64
房地产业	5,450	1.62	5,972	1.94
采矿业	8	0.01	12	0.0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76	0.31	1,286	0.4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48	0.30	996	0.36
农、林、牧、渔业	214	0.26	232	0.41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27	0.76	390	1.42
住宿和餐饮业	137	1.20	120	1.27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15	2.15	66	1.2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9	0.33	41	0.25
其他 ⁽¹⁾	358	0.60	322	0.68
合计	20,432	0.49	19,556	0.54

注(1)： 主要包括教育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及卫生、社会保障等。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5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132,782	23,116	73,160	229,058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569	(1,938)	(631)	-
转移至第二阶段	(5,007)	5,730	(723)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862)	(9,956)	11,818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1,865)	13,976	23,201	35,312
终止确认或结清	(39,332)	(3,812)	(13,078)	(56,22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6,368	-	-	46,368
重新计量	(14,412)	16	3,947	(10,449)
核销	-	-	(17,320)	(17,320)
2025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119,241	27,132	80,374	226,7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合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5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772	-	-	772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648)	-	-	(64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16	-	-	616
重新计量	(64)	-	-	(64)
核销	-	-	-	-
2025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676	-	-	676

风险管理

大额风险暴露管理

本行严格贯彻落实《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要求，强化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相关信息系统支撑，完善大额风险暴露监测预警管理体系，严控客户集中度风险，加强大额风险暴露并表管理，不断提升信用风险精细化管理能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行严格遵循市场风险管理相关监管要求，建立与本行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市场风险治理架构。董事会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市场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风险管理部负责组织开展市场风险管理，各业务经营部门负责按照职责分工开展本业务领域的市场风险管理工作。本行建立了完备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全面开展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等工作，有效防范市场风险，力将市场风险控制可在可承受的合理范围内，实现风险和收益的合理平衡。

交易账簿市场风险管理

交易账簿指以交易目的或对冲交易账簿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外汇和商品头寸及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的其他工具。本行采用敞口分析、损益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风险价值和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对交易账簿业务开展计量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强化账簿划分管理，优化管理流程，定期评估执行情况，确保划分标准清晰、执行一致；制定年度市场风险限额方案，坚持审慎合规与灵活经营相结合，整合优化限额指标体系；结合产品创新持续优化计量模型，加强对受市值波动影响资产组合的监测分析，完善交易行为监控机制，提升中台风险监测和评价能力。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是指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外汇敞口保持相对稳定，汇率风险相关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汇率风险整体可控。

报告期内，本行密切关注地缘政治事件和全球经济金融形势，积极研判汇率市场走势，动态监测分析外汇敞口限额，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加强风险监控，提升外汇敞口管理精细化水平，确保全行汇率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汇率风险分析

有关本行汇率风险的分析，详情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十一、4.2汇率风险”。

货币集中度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合计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 (折合人民币)	
即期资产	71,545	1,152	16,701	89,398
即期负债	(34,895)	(17,975)	(3,654)	(56,524)
远期购入	185,304	36,243	10,304	231,851
远期出售	(197,907)	(17,745)	(22,439)	(238,091)
净长/(短)头寸	24,047	1,675	912	26,634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 (折合人民币)	
即期资产	64,904	525	11,730	77,159
即期负债	(34,015)	(3,386)	(8,448)	(45,849)
远期购入	142,850	6,698	8,170	157,718
远期出售	(146,732)	(3,521)	(11,545)	(161,798)
净长/(短)头寸	27,007	316	(93)	27,230

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不匹配与定价基准变动的不一致。

本行建立了与自身相适应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体系和治理架构，基于宏观经济、市场变化和风险偏好等因素实施稳健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策略，主要通过重定价缺口分析、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敏感性分析、限额管理、久期管理、压力测试以及主动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等方法开展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本行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积极主动开展前瞻管理，持续优化资产负债久期结构，持续推进贷款分散重定价，充分开展压力测试，坚持量价险均衡发展，坚持当期收益和长期价值的平衡。报告期内，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水平整体稳定，各项风险指标均在监管要求范围内。

利率风险分析

利率风险缺口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计息
2025年6月30日	(2,707,938)	206,188	(545,006)	1,653,389	1,574,767	803,912
2024年12月31日	(1,092,962)	(1,888,379)	(205,643)	1,597,137	1,689,149	787,005

利率敏感性分析

假设市场利率平行上移或下移，贷款、定期存款等业务的重定价周期按合同确定，活期存款等无固定期限业务的重定价周期设置为隔夜。不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本行银行账簿利率敏感性分析如下：

收益率基点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	
	2025年6月30日 利息净收入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变动
上升100个基点	(26,253)	(27,367)
下降100个基点	26,253	27,36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引起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市场流动性重大不利变化、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务人未按期偿还本息、资产负债期限过度错配、资产变现困难、融资能力下降、经营损失和附属机构相关风险等。

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治理结构由决策体系、执行体系和监督体系组成。其中，决策体系包括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执行体系包括流动性管理部门、各表内外业务牵头管理部门、风险管理部门、信息科技部门、运营管理部门及分支机构相关部门；监督体系包括监事会及内部审计、法律合规等相关部门。

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策略和政策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确保本行在正常经营及压力状态下，能够以合理成本及时满足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本行坚持审慎、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前瞻研判内外部形势变化，合理安排资金来源与运用的总量、结构和节奏，有效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根据监管政策要求、外部环境变化和自身业务特点，本行制定限额管理、日间流动性管理、压力测试、应急预案等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集中管理本行流动性风险，并明确附属机构承担自身流动性管理的主体责任。

流动性风险管理方法

本行积极关注宏观经济形势与货币政策变化，密切监测市场及全行流动性状况。加强趋势研判和流动性影响因素的分析，严格执行限额管理，强化资产负债组合与匹配管理，有效控制期限错配风险。践行负债高质量发展理念，确保存款来源稳定，将同业负债作为流动性补充与调节工具，增强资金来源多元性。强化资金头寸管理，满足各项支付需求。加强流动性风险并表管理，确保银行集团流动性安全。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不断强化流动性应急管理能力和持续优化流动性管理系统，提升信息化、智能化管理水平。

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

本行按季度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检验压力情景下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监管和内部管理要求不断改进压力测试方法。报告期内，压力测试结果显示，在多种压力情景假设下，本行均能通过最短生存期测试。

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行资金来源以零售存款为主，负债稳定性强；资产中合格优质债券占比较高，资产变现能力较强；流动性状况整体充足、安全可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比例104.07%，流动性覆盖率223.29%，净稳定资金比例168.56%，均满足监管要求。

有关本行流动性覆盖率及净稳定资金比例的详情，请参见“附录：补充资料”。



风险管理

流动性缺口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2025年6月30日	26,759	(4,031,261)	(87,005)	(522,527)	(3,960,180)	3,087,487	5,270,661	1,201,378	985,312
2024年12月31日	29,997	(3,950,844)	(804,912)	(2,421,636)	(1,315,939)	2,954,286	5,175,204	1,220,151	886,307

有关详情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6.2到期日分析”。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可能面临的的操作风险类别主要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实物资产的损坏，信息科技系统，执行、交割及流程管理等。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及操作风险损失率均控制在较低水平。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等监管制度，本行严格落实监管规定，持续提升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应用实效，结合内控手册细化流程梳理，根据业务特征加强指标监控，强化损失分析，促进流程优化，防范重点业务操作风险。

法律风险

法律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因经营管理行为违反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合同对方等他人的不合法与违约行为，以及外部法律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导致银行承担法律责任、丧失权利、损害声誉等不利法律后果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法律风险整体可控。

本行持续健全法律风险管理体系，提升法律风险管理水平和防控能力。对重大诉讼案件实施“一案一策”管理，多措并举开展诉讼应对，按照分级分类原则，加强对分支机构的诉讼指导，提高全行诉讼管理水平。提高授权管理水平，优化年度授权，持续提升授权对经营发展的服务支撑作用。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强化商标商号一体化保护，增强重点信息科技项目的知识产权服务支撑，促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与保护。搭建集成化、标准化、智能化的“法审工具箱”，结合新法新规更新印发法律审查指引，总结法律审查标准意见，不断提升法律审查专业化和规范化水平。贴近业务实际开展“送法到一线”普法活动，举办“法律知识达人赛”趣味普法答题活动，促进员工“主动学法”“趣味学法”，厚植全行法治文化。举办“邮法大家谈”法律实务研讨活动，采取“分组召开线上研讨”与“重点事项现场研讨”相结合的方式，组织总分行法律及业务管理人员结合真实业务场景、司法案例共同研讨实务热点问题，以点带面形成业务法律风险防控常态化机制。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金融机构经营管理行为或者员工履职行为违反合规规范，造成金融机构或者其员工承担刑事、行政、民事法律责任，财产损失、声誉损失以及其他负面影响的可能性。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合规管理体系，不断增强员工合规意识，全行业务保持合规经营、稳健发展态势，合规风险整体可控。

本行持续做好合规风险审查把关，将本行发展战略、重要内部规范、新产品和新业务方案、重大决策事项等重要文件作为合规审查重点，支撑全行业务合规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共审查新制度、新产品、新业务以及会议材料300余项，出具审查意见500余条。持续健全制度管理体系，全面开展制度梳理、规划和评估，修订印发制度文本范例，提升全行制度的规范性。优化知识管理系统，持续探索人工智能技术在合规审查工作中的应用，辅助提升全行制度审查质效，强化审查工作“人技融合”。强化合规风险监测，及时关注监管新规变化，发布监管动态和风险提示，推动将外部监管要求全面、准确内化至行内制度、产品和业务中。

洗钱风险

洗钱风险是指由于业务、产品被违法犯罪分子利用，从事洗钱、恐怖融资和扩散融资等违法犯罪活动而引发的风险。本行严格遵守反洗钱法律法规，牢固树立风险意识，积极认真履行各项反洗钱义务，扎实推进反洗钱工作转型发展，持续提升全行反洗钱工作合规性和有效性。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洗钱风险事件，洗钱风险整体可控。

本行秉承“基于风险”的反洗钱管理理念，坚持守正创新，完善管理机制，优化工作流程，强化系统工具建设，全面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持续提升洗钱风险管理水平。建立健全客户尽职调查体系，有序推进合规性和有效性体系化建设工作，筑牢洗钱风险防控根基。持续深化洗钱风险评估工作，强化评估结果应用，对高风险领域开展适当性、差异化管控，有效预防、遏制洗钱及相关犯罪。积极开展可疑交易监测分析工作，协助各地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及破获案件。应用大模型及图技术，提升监测有效性。持续强化反洗钱科技与数据赋能，开展反洗钱系统迭代优化建设和源头数据治理。持续加强反洗钱宣传，多渠道开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主题宣传活动，不断提升金融机构和社会公众反洗钱法制意识。报告期内，组织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活动49,180次，覆盖群众2,637万余人次。

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在运用信息科技的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报告期内，本行信息系统整体运行稳定，无重大安全事件发生，各项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指标正常。

本行坚持把防控信息科技风险作为科技管理工作的重要主题，持续建设精准、高效的科技风险管理体系，着力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科技制度执行情况评估，推动管理机制和流程要求细化落地。建立网络安全“中期评价+年度考核”体系，不断强化精细化管控。启动建设数据安全监测系统，进一步强化敏感数据监测，筑牢数据安全防线。完善安全防控体系，开展红蓝对抗演练，加速提升系统安全防护水平。常态化开展灾备切换演练，持续提升信息系统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

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银行机构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银行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品牌价值，不利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整体舆情态势良好，未发生重大声誉事件，通过有效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工作，为全行转型发展与各项重点工作的开展营造了良好的外部舆论环境，同时也为银行业健康稳定发展、营造良好网络舆论环境贡献了积极力量。

本行秉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声誉风险管理理念，严格贯彻落实监管工作要求，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做好重点声誉风险隐患清单制管理，提高声誉风险精细化管理水平。对各类声誉风险排查发现的“中等”及以上声誉风险隐患的事件，纳入重点声誉风险隐患清单，提前制定应对措施。着力推进声誉风险管理关口前移，系统开展声誉风险排查及声誉风险事前评估工作，深入剖析声誉风险隐患，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进行控制。不断加强舆情监测和负面舆情应对处置工作，持续开展7×24小时舆情监测，针对话题敏感度较高、有一定影响力的敏感及负面舆情，及时提示相关单位做好研判及应对处置。

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声誉风险管理质效，通过持续迭代系统功能，强化科技对声誉风险管理工作的支撑效能。以讲好“邮储银行故事”为主线，聚焦本行禀赋优势，围绕落实国家战略、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服务实体经济、助力乡村全面振兴、防范金融风险、满足人民群众金融需求等方面强化新闻宣传，向外界展示本行持续打造服务乡村振兴主力军、普惠金融标杆行、科技金融生力军，担当绿色金融先行者，建设养老暖心银行和数字生态银行的负责任大行形象，统筹运用各类媒介资源加强宣传，持续积累声誉资本。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经营策略不适当或外部经营环境变化而导致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增强战略风险管理能力，战略风险整体可控。

本行坚守长期主义和可持续发展理念，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将自身资源禀赋与服务实体重点领域有机结合，加快培育新优势、新动能。推进战略优化升级，优化业务、客户、收入和区域结构，加快打造更加稳健、均衡、韧性的发展模式，加强金融科技创新，持续提升周期应对能力。全面评估战略执行情况，充分识别、监测战略实施过程中的战略风险因素，开展“十五五”规划编制与专项课题研究，强化战略管理的前瞻性、稳定性。

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政治、经济、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或地区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债务，或使银行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银行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国别风险敞口主要集中在国别风险低和较低的国家地区，国别风险总体控制在合理水平。

本行将国别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通过一系列管理工具来管理和控制国别风险，包括国别风险评级、国别风险限额以及国别风险敞口统计与监测等。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形势，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结合业务发展需要，持续加强国别风险管理。印发国别风险应急预案，及时调整国别风险评级和限额，加强限额执行情况的监测与预警，强化国别风险监控与报告，优化国别风险管理系统建设。



气候风险

气候风险是指气候变化对自然系统和经济社会系统可能造成的潜在不利影响，主要包括物理风险和转型风险。其中，物理风险是指发生气候异常、环境污染等事件，可能导致企业、家庭、银行、保险机构等市场主体的资产负债表严重受损，进而影响金融体系和宏观经济的风险；转型风险是指为应对气候变化和推动经济低碳转型，由于大幅收紧碳排放等相关政策，或出现技术革新，引发高碳资产重新定价和财务损失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气候风险整体可控。

本行高度重视环境和气候风险，将其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行管控。持续落实《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版）》，从风险政策、风险限额、授信政策、客户评级、审查审批、放款管理、贷后管理等方面，将环境和气候风险纳入授信全流程管理，有效识别、监测、防控业务活动中的ESG风险。

连续四年开展电力、钢铁、建材、石化、化工、造纸、民航和有色金属冶炼等八个行业的气候风险敏感性压力测试，在引入碳成本的情况下，分析高碳行业企业碳排放成本上升对本行持有的相应信贷资产质量和资本充足水平的影响。测试结果表明，在压力情景下，部分高碳客户信用风险有所上升，但对本行资本充足水平的影响整体可控。深化环境与气候风险管理，连续八年开展ESG及气候风险专项排查，摸清底数、分类处置，防范化解潜在风险。

风险并表管理

风险并表管理是指对银行集团及附属机构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进行持续优化，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银行集团总体风险的管理过程。根据监管要求，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附属机构均已纳入风险并表管理范围，银行集团整体风险可控。

本行严格遵循国家政策及相关监管要求，坚持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持续加强银行集团风险并表管理。加强银行集团风险偏好与风险限额要求传导，约束附属机构风险水平在可接受范围内。优化风险与合规考核方案，确保各项风险限额与合规要求得到有效贯彻落实，使业务发展建立在合规经营与风险有效控制的基础上。持续提升附属机构风险监测系统自动化水平，全面及时掌握附属机构风险水平和风险管理状况。落实银行集团风险隔离管理要求，结合业务协同管理机制，实现业务协同与风险隔离的协调统一，有效防范银行集团各机构间的风险传染。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目标为保持稳健、合理的资本充足水平，持续满足监管政策和宏观审慎要求；综合建立、运用以经济资本为核心的价值管理体系，强化资本约束，传导价值创造理念；不断夯实全行资本基础，持续增强内源性资本补充能力，积极拓宽外源性资本补充渠道。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资本管理体系，高效落实各项监管要求，加强资本精细化管理，厉行资本节约，不断稳固内源资本补充能力；同时，积极开展外源资本补充，圆满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有序开展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发行，多措并举夯实资本实力，有效支撑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项资本指标良好，资本充足率与杠杆率持续满足包含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要求在内的各项监管要求，并保持在稳健合理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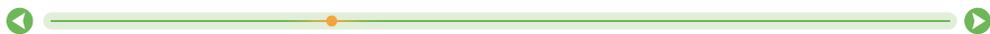
本行全面落实资本新规要求，持续提升风险管理、资本管理精细化水平，重点围绕风险暴露分类、业务流程优化、数据质量提升等工作，全面加强资本新规实施效果。本行以RAROC为标尺，推动业务资产结构优化，着力加强资本计量的精细化管理，支持业务健康、规范、有序发展。

资本充足率情况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0.52%、12.13%及14.57%。

资本充足率情况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83,753	959,082	824,191	800,554
一级资本净额	1,133,918	1,109,078	1,024,332	1,000,540
资本净额	1,362,487	1,336,430	1,244,111	1,219,215
风险加权资产	9,349,529	9,258,568	8,617,743	8,533,934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8,767,392	8,696,147	8,057,517	7,993,424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10,849	110,849	88,938	88,938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71,288	451,572	471,288	451,57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52	10.36	9.56	9.3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13	11.98	11.89	11.72
资本充足率(%)	14.57	14.43	14.44	14.29



杠杆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的杠杆率为5.92%，满足监管要求，杠杆率情况详情参见“附录：补充资料”。

经济资本管理

本行根据资本新规政策导向，持续提升经济资本管理精细化水平。强化内部资本约束，促进资本集约有序使用；深化以RAROC为核心指标的资产配置机制，加大高回报领域资源配置力度；有序推进内部评级结果在经济资本计量、分配、绩效考核中的应用；加强数字赋能，提高资本精细化管理能力。全行资本节约、价值创造意识持续增强，业务结构持续优化。

资本融资管理

为落实国家重大战略部署，根据资本需求及资本补充计划，本行于2025年6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0,000,00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9,961,940,637.58元，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详情请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本行于2025年2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300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依据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本行于2025年3月按面值全额赎回2020年发行的800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公司治理

●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00
● 公司治理运作	108
● 环境和社会责任	111
● 重要事项	118

图注：
《海河夜景》，邮储银行天津分行蔡建茹作品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普通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份总数为120,095,053,492股，其中：A股股份100,238,886,492股，占比83.47%；H股股份19,856,167,000股，占比16.53%。

股份变动情况表

	2024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5年6月30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182,513,838	12.29	+20,933,977,454	-	-	-	+20,933,977,454	33,116,491,292	27.58
1. 国家持股	-	-	+18,933,967,793	-	-	-	+18,933,967,793	18,933,967,793	15.77
2. 国有法人持股	12,182,513,838	12.29	+2,000,009,661	-	-	-	+2,000,009,661	14,182,523,499	11.81
3.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 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6,978,562,200	87.71	-	-	-	-	-	86,978,562,200	72.42
1. 人民币普通股	67,122,395,200	67.69	-	-	-	-	-	67,122,395,200	55.89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9,856,167,000	20.02	-	-	-	-	-	19,856,167,000	16.53
4. 其他	-	-	-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99,161,076,038	100.00	+20,933,977,454	-	-	-	+20,933,977,454	120,095,053,492	100.00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5年5月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080号),本行于2025年6月完成向财政部、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0,933,977,454股A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21元/股,签署股份认购协议前最近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3月28日)的A股收市价为人民币5.2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0,000,00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38,059,362.42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9,961,940,637.58元,每股可得净额约为人民币6.21元。本次发行完成后,本行股份总数由99,161,076,038股增加至120,095,053,492股。详情请参见本行2025年6月20日刊登的公告。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行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发行后,新增股本20,933,977,454.00元,新增资本公积109,027,963,183.58元。

项目	人民币元	
	2025年1-6月	2025年1-6月 同口径 ⁽¹⁾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43
稀释每股收益	0.43	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23	8.66

注(1): 2025年1-6月同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2025年不发行股份的情况下计算。

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普通股股份未发生变动。

限售股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	18,933,967,793	18,933,967,793	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承诺限售	2030年6月19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6,777,108,433	-	-	6,777,108,433	2023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承诺限售	2028年3月28日
	-	-	1,264,744,074	1,264,744,074	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承诺限售	2030年6月19日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5,405,405,405	-	-	5,405,405,405	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承诺限售	2026年3月25日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	-	735,265,587	735,265,587	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承诺限售	2030年6月19日
合计	12,182,513,838	-	20,933,977,454	33,116,491,292	/	/

注(1): 按报告期末股东持有的限售股总数降序排列。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64,055名（其中包括161,707名A股股东及2,348名H股股东），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		股东性质	普通股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62,291,489,480	51.87	5,405,405,405	-	-	国有法人	A股、H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43,423,600	16.52	-	-	未知	境外法人	H股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8,933,967,793	15.77	18,933,967,793	-	-	国家	A股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8,041,852,507	6.70	8,041,852,507	-	-	国有法人	A股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1,117,223,218	0.93	-	-	-	国有法人	A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2,368,362	0.78	-	-	-	境外法人	A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83,124,105	0.74	-	-	-	国有法人	A股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735,265,587	0.61	735,265,587	-	-	国有法人	A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6,126,452	0.18	-	-	-	其他	A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 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7,426,225	0.16	-	-	-	其他	A股

-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控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的80,700,000股H股。
- 注(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A股股份(沪港通股票)。
- 注(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注(4)：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其余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 注(5)：上述股东不存在回购专户；不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 注(6)：2025年6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因认购本行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成为前十名普通股股东。除此之外，本行不存在战略投资者、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 注(7)：2025年4月8日，本行接到控股股东邮政集团通知，其于当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行股份并将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持。截至2025年6月30日，邮政集团累计增持本行A股股份35,940,200股，共持有本行A股股份62,210,789,480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56,886,084,075	A股	56,805,384,075
		H股	80,700,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43,423,600	H股	19,843,423,600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1,117,223,218	A股	1,117,223,21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2,368,362	A股	942,368,362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83,124,105	A股	883,124,105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6,126,452	A股	216,126,45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7,426,225	A股	197,426,22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93,209,302	A股	193,209,3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0,351,247	A股	140,351,247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539,226	A股	112,539,226

注(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控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的80,700,000股H股。

注(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A股股份(沪股通股票)。

注(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4): 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其余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注(5): 上述股东不存在回购专户;不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参与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情况。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的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8,933,967,793	2030年6月19日	-	自本行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6,777,108,433	2028年3月28日	-	自本行2023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1,264,744,074	2030年6月19日	-	自本行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5,405,405,405	2026年3月25日	-	自本行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735,265,587	2030年6月19日	-	自本行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行股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行任何股份。

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原中国银监会颁发的《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邮政集团、财政部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因持有本行股份超过5%，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向本行派驻董事，均为本行主要股东。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未发生变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邮政集团。邮政集团全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China Pos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成立于1995年10月4日，于2019年12月17日改制更名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依法经营各项邮政业务，承担邮政普遍服务义务，受政府委托提供邮政特殊服务。邮政集团注册资本1,376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3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000192465，法定代表人刘爱力。邮政集团经营的主要业务包括：国内、国际邮件寄递业务；报刊等出版物发行业务；邮票发行业务；邮政汇兑业务，依法经营邮政储蓄业务；机要通信业务；邮政金融业务；邮政物流、电子邮件等新兴业务；电子商务；各类邮政代理业务；国家规定开办的其他业务。



其他主要股东

财政部成立于1949年10月，作为国务院的组成部门，是主管我国财政收支、税收政策等事宜的国家行政机关，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南三巷3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100000000013186G。

中国移动集团全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China Mobile Communications Group Co., Ltd.)”，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3,000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50324，法定代表人杨杰。中国移动集团是按照国家电信体制改革的总体部署，于1999年7月22日成立的中央企业，是全球最大的移动通信服务供应商，拥有超10亿的移动用户，超3亿家庭客户。中国移动集团主要从事基础电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以及数字媒体内容、信息化解决方案等在内的创新数字化服务，并具有计算机互联网国际联网单位经营权和国际进出口经营权，可为包括个人、家庭、政府、企业等在内的客户提供优质的信息通信相关产品、服务及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

中国船舶集团全称“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China State Shipbuilding Corporation Limited)”，成立于2019年11月8日，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中国船舶集团注册资本1,100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上海市黄浦区中华路889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70B67，法定代表人徐鹏。中国船舶集团拥有我国最大的造修船基地和最完整的船舶及配套产品研发能力，能够设计建造符合全球船级社规范、满足国际通用技术标准和安全公约要求的船舶海工装备，是全球最大的造船集团。中国船舶集团主要从事海军装备、民用船舶及配套、非船舶装备研发生产相关业务，是中国船舶行业中位居世界500强的企业之一。

上港集团全称“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hanghai International Port (Group) Co., Ltd.)”，是2003年1月由原上海港务局改制后成立的大型专业化集团企业，上海港公共码头的运营商。2005年6月，上港集团完成股份制改造，成立了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0月26日在上交所上市，成为全国首家整体上市的港口股份制企业，目前是我国最大的港口类上市公司，也是全球最大的港口公司之一。上港集团注册资本约为232.81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同汇路1号综合大楼A区4楼，总部办公地为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358号(国际港务大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75806，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港集团主要从事港口相关业务，主营业务分为：集装箱板块、散杂货板块、港口物流板块和港口服务板块。

主要股东出质本行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股东不存在出质本行股权的情况。

主要股东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将上述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等约1,800家机构作为本行关联方进行管理。报告期内，本行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类型主要包括授信类、资产转移类、服务类等，该等关联交易已纳入本行日常关联交易管理，按程序提交董事会及其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批或备案。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

截至报告期末，就本行董事、监事及行长所知，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所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除如下披露外，并无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行董事、监事及行长）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持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二、三分部须向本行及香港联交所作出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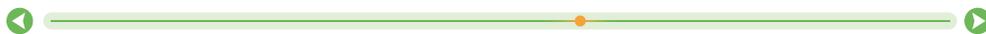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身份	股份类别	相关权益和淡仓	权益性质	股，百分比除外	
					占类别发行股份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A股	62,210,789,480	好仓	62.06	51.80
	实益拥有人	H股	80,700,000	好仓	0.41	0.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	A股	18,933,967,793	好仓	18.88	15.7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A股	8,041,852,507	好仓	8.02	6.70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受控法团权益	H股	3,939,907,462	好仓	19.84	3.28
	实益拥有人	A股	735,265,587	好仓	0.73	0.61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及受控法团权益	H股	4,226,813,041	好仓	21.29	3.52
	实益拥有人	A股	112,539,226	好仓	0.11	0.09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经理	H股	2,585,383,000	好仓	13.02	2.15
中国烟草总公司	实益拥有人	H股	1,296,000,000	好仓	6.53	1.08

注(1)： 以上披露资料基于香港联交所网站提供的信息及本行截至报告期末掌握的信息作出。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倘若若干条件达成，则本行股东须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倘股东于本行的持股量变更，除非若干条件已达成，否则股东毋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故股东于本行之最新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香港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注(2)：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于合共3,939,907,462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包括受控法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及中国船舶资本有限公司间接持有CSIC Investment One Limited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3,777,884,462股H股(好仓)，以及受控法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中国船舶资本有限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162,023,000股H股(好仓)。

注(3)：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合共4,226,813,041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包括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861,192,000股H股(好仓)，受控法团上港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3,215,660,360股H股(好仓)，以及受控法团上港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上港集团BVI控股有限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持有的149,960,681股H股(好仓)。

注(4)：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资管”)于2,585,383,000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该等股份为平安资管作为投资经理代表若干客户(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人寿”)等若干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集团”)的附属公司)持有，上述权益为平安资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最后须申报之权益(有关事件日期为2025年6月25日)。平安资管为平安集团的附属公司，因平安资管作为投资经理代表客户对该等股份全权行使投票权及独立行使投资经营管理权，亦完全独立于平安集团，故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平安集团豁免作为控股公司对平安资管持有的非平安集团股份权益进行披露。平安人寿作为实益拥有人于2,601,270,000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上述权益为平安人寿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最后须申报之权益(有关事件日期为2025年6月30日)。平安集团透过平安人寿等受控法团于合共2,583,994,000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上述权益为平安集团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最后须申报之权益(有关事件日期为2025年6月26日)。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股票及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股)	发行数量(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股)	交易终止日期
人民币普通股	2025年6月19日	6.21	20,933,977,454	2025年6月19日	20,933,977,454	-

2025年3月30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船舶集团以战略投资者身份参与本行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并与其分别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本行与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船舶集团本着“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通过建立和完善双方战略合作机制，充分整合双方优势，积极谋求双方协调互补的长期共同战略利益。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船舶集团基于战略投资者定位，持续关注银行业发展态势，围绕本行的发展战略、重点项目、资本运作规划、分红水平等方面向本行提出合理可行的意见和建议，助力本行持续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报告期内，本行与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船舶集团认真履行战略合作协议，充分发挥各自战略性资源优势，推动双方合作共赢。

本行其他证券发行情况的详情，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六、26应付债券”及“财务报表附注一六、29.2其他权益工具”。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公司治理运作

公司治理概况

本行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关于公司治理的要求，以及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1所载《企业管治守则》内的原则和守则条文，不断追求公司治理最佳实践，持续推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持续优化管理机制，提升公司治理运作质效。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股东大会会议4次，审议通过议案33项，听取汇报3项。

本行召开董事会会议6次，审议议案73项，听取汇报18项。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19次（其中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会议4次，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1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4次，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5次，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会议3次，董事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2次），审议议案81项，听取汇报20项。

本行召开监事会会议5次，审议议案及监督事项64项。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5次（其中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会议2次，监事会财务与内控风险监督委员会会议3次），审议议案16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16名，包括董事长、非执行董事郑国雨先生；执行董事2名，分别是刘建军先生和姚红女士；非执行董事7名，分别是韩文博先生、刘新安先生、张宣波先生、刘瑞钢先生、胡宇霆先生、丁向明先生和余明雄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6名，分别是温铁军先生、钟瑞明先生、潘英丽女士、唐志宏先生、洪小源先生和杨勇先生。

本行监事会共有监事5名，包括监事长、股东代表监事陈跃军先生；外部监事2名，分别是白建军先生、陈世敏先生；职工监事2名，分别是李跃先生、谷楠楠先生。

本行共有高级管理人员7名，分别是刘建军先生、姚红女士、徐学明先生、杜春野先生、牛新庄先生、胡健泼先生和梁世栋先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董事变动情况

2025年1月2日，本行董事会提名郑国雨先生为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及选举郑国雨先生为董事长。2025年1月22日，本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郑国雨先生为非执行董事。2025年2月13日，郑国雨先生的董事长、董事任职资格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自核准之日起担任本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任期三年。郑国雨先生确认已于2025年1月20日取得香港上市规则第3.09D条所述的法律意见，并知悉其作为本行董事的责任。

2025年1月22日，本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勇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2025年5月23日，杨勇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自核准之日起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杨勇先生确认已于2025年1月22日取得香港上市规则第3.09D条所述的法律意见，并知悉其作为本行董事的责任。

2025年5月23日，刘瑞钢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自核准之日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刘瑞钢先生确认已于2025年2月14日取得香港上市规则第3.09D条所述的法律意见，并知悉其作为本行董事的责任。自刘瑞钢先生任职之日起，陈东浩先生不再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2025年4月17日，本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浦永灏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其董事任职资格尚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

2025年4月29日，本行董事会提名陈雪女士为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股东大会选举，其董事任职资格尚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

有关本行董事变动的详情，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

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无变动。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变动情况

2025年3月，洪小源先生不再担任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常务理事。

2025年8月，丁向明先生不再担任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2025年1月，陈世敏先生不再担任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年4月，陈世敏先生不再担任银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年7月，梁世栋先生兼任中国钱币学会常务理事。



公司治理运作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
郑国雨	邮政集团	董事	2023年3月至今
		总经理	2023年3月至今
		首席合规官	2023年5月至今
刘建军	邮政集团	副总经理	2021年5月至今
韩文博	邮政集团	董事	2021年2月至今
刘新安	邮政集团	董事	2024年4月至今
刘瑞钢	邮政集团	董事	2023年5月至今
		副总裁	2013年7月至2025年8月
		董事会秘书	2014年3月至2025年8月
丁向明	上港集团	总法律顾问	2022年11月至2025年8月
		资产管理部主任	2023年10月至今
余明雄	中国船舶集团	纪检监察组副组长	2020年6月至今
胡健泼	邮政集团		

利润及股利分配

本行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本行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勤勉履职，发表独立专业意见，充分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本行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99,161,076,038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截至2025年4月29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2024年度末期现金股利，每10股派发人民币1.139元（含税），派发2024年度末期现金股利总额约为人民币112.94亿元（含税）。加上2024年度已派发的中期现金股利，2024年全年现金股利为每10股派发人民币2.616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人民币259.41亿元（含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2025年度中期普通股现金股利，以本行总股本120,095,053,492股普通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2025年度中期现金股利，每10股普通股派发人民币1.23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约为人民币147.72亿元（含税）。该分配方案将提请2025年下半年的股东大会审议，如获批准，将于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派发现金股利。

环境和社会责任

绿色金融

绿色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

增速**4.60**个百分点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2025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

5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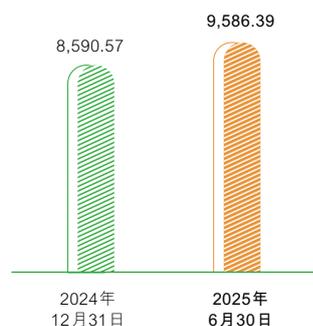
锚定国家“双碳”战略与绿色发展全局，制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绿色金融工作方案》

加入中英转型金融工作组，积极支持**绿色金融**和**转型金融**业务发展

绿色贷款余额

(亿元)

较上年末增长
11.59%



本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严格落实国家政策和监管要求，支持联合国2030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和《巴黎气候协定》，大力发展可持续金融、绿色金融和气候融资，支持生物多样性保护，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截至报告期末，绿色贷款余额9,586.3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59%，增速持续多年高于各项贷款平均水平；绿色贷款形成的年减排二氧化碳当量为3,778.26万吨。在碳减排支持工具支持下，本行上半年合计向91个项目发放碳减排贷款49.23亿元，带动年度碳减排量为93.23万吨二氧化碳当量。

加强顶层设计。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治理架构，将环境相关战略融入治理体系。坚持总行党委统一领导，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层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绿色金融工作的领导、监督和落实。定期召开董事会、董事会社会责任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监事会、碳达峰碳中和暨绿色金融领导小组会议、碳达峰碳中和暨绿色金融工作组会议，研究部署绿色银行建设及ESG风险管理工作，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总行、分行及控股子公司成立碳达峰碳中和暨绿色金融领导小组，形成多层次的工作推进机制。支持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气候投融资试点地区、碳达峰试点城市和园区等区域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累计成立碳中和支行、绿色支行和绿色金融部门等绿色金融机构45家，提升绿色金融服务低碳转型质效。

优化政策制度。制定“可持续金融授信政策指引”，单列绿色金融和转型金融授信政策指引，明确绿色金融、转型金融支持方向与重点领域，将水电、核电、风电、光伏发电、电化学储能、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充电桩、铁路、轨道交通、海洋产业等列为鼓励进入类行业。将ESG要素融入重点行业授信政策，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气候变化内容。对客户ESG风险进行分类管理与动态评估，结合行业属性、业务特点，不断加大差异化政策支持及管控力度。坚持“环保一票否决制”，对不符合环保、产业政策的客户与项目实行“零容忍”政策。制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绿色金融工作方案》，加入中英转型金融工作组，积极支持绿色金融和转型金融业务发展。

环境和社会责任

完善资源配置。实施差异化经济资本调节系数，下调绿色金融业务经济资本调节系数为90%。绿色信贷、绿色债券FTP（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给予15个基点优惠，对于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中的绿色信贷给予90个基点减点优惠。按照授权与能力相匹配的原则，差异化绿色金融业务审批权限，加大对节能环保、光伏发电、风电、生物质能发电、水电等绿色金融领域的审批授权。开通审查审批“绿色通道”，加大平行作业支持力度，支持绿色金融业务发展。

加强ESG风险管理。将环境和气候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环境信息数据库，识别和评估气候风险，开展ESG及气候风险专项排查和气候风险压力测试，不断提升ESG及气候风险管理能力。加强应用金融科技工具和手段，持续优化完善绿色金融大数据平台，在本行“金睛”信用风险监控系统中收集、整理和分析政府、企业公开的环境信息，搭建环境信息数据库。将ESG管理要求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有效提升ESG管理和评价水平。制定钢铁行业客户ESG评价方案，准确识别、监测钢铁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发展绿色金融业务。积极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加大绿色债券投资，优先支持节能环保、清洁能源、基础设施升级等领域绿色项目建设，助力发展方式转变。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2025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50亿元，重点支持基础设施绿色升级改造。本期债券获得了市场投资者的积极关注和踊跃认购，机构类型涵盖银行、基金、保险、券商等主体，充分体现了投资者对本行以金融力量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与绿色转型的深度认可。参与认购东方汇理银行发行的“绿上绿”离岸人民币团结中期债券，首创“资金募集—生态投资—环境回报”的闭环模式，募集资金用于全球清洁能源开发、气候适应及生态修复等领域，部分资金将专项用于内蒙古、宁夏等生态脆弱区实施“百万植树计划”，以生态治理与金融工具深度融合的新路径，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有机统一。参加人民银行、生态环境部联合召开的绿色金融服务美丽中国建设工作推进会，现场签约四川雷波县唐家山乡村振兴农文旅融合建设示范项目，是签约项目中唯一一个乡村振兴领域农文旅项目。该项目依托当地生态环境优势，打造“农业+”多元化创新产业链，是支持乡村生态振兴的样板工程。

延伸案例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分行成功落地新能源电解水制氢项目贷款。该项目通过新能源发电制氢，绿氢直接用于当地煤化工企业，在解决新能源发电消纳问题的同时降低了煤化工项目碳排放，有效促进了传统化工行业的清洁化、绿色化转型，同时，该项目也是国内首个中大型风光离网制氢深度耦合煤化工科技示范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增产甲醇2.97万吨/年，减排二氧化碳13.88万吨/年，对绿氢耦合煤化工产业化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分行支持风光制氢一体化示范项目

宁夏区分行紧扣国家“双碳”目标，将绿色金融作为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的关键举措，让绿色成为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成立碳达峰碳中和暨绿色金融领导小组，制定并实施差异化授信政策，依托先进的“金睛”信用风险监控系統，加强对ESG风险的评估与管理，确保资金精准投向生态友好型产业。截至报告期末，绿色贷款余额达45.15亿元，重点支持光伏、风电、储能等一系列绿色能源项目，为黄河流域减少碳排放、优化能源结构提供了强有力的金融支撑。宁夏区分行通过开辟“绿色信贷专项通道”、对绿色项目给予FTP定价减点等一系列优惠政策，为某新能源有限公司授信超亿元资金，支持其光伏电站高效运转。



▲ 宁夏吴忠市分行支持风力发电项目

绿色运营

贯彻低碳发展理念，持续践行绿色运营。组织36家一级分行及控股子公司主要负责人签订《2025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书》，压实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责任。总行机关按季开展绿色办公检查，进一步加强节电、节水管理，组织全行开展“节能增效，焕‘新’引领”节能宣传活动，提升员工绿色办公意识，规范员工用能行为。弘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优良作风，进一步推进“光盘行动”，杜绝餐饮浪费，不定期组织开展食堂监督检查，持续加强餐饮浪费监管力度，促进节约型餐饮文化形成。

建立全行碳排放数据管理体系，全行层面推广使用碳资源管理系统，加强碳排放数据的搜集、整理、标识和积累。积极推进绿色电力应用和绿色园区建设，合肥基地已建成光伏发电系统，总装机容量125.35千瓦，报告期内发电量6.40万千瓦时，自投产以来累计发电47.80万千瓦时，100%实现了自发自用。报告期内，按照《合肥市城市集中供热管理条例》“看天供暖/冷”有关规定，供暖季每天提前约2小时关闭锅炉，利用空调管路余热供暖，节约燃气约3.63万立方米；供冷季每天提前约2小时关闭冷水机组，利用空调管路余水供冷，节省电量约2.08万千瓦时；地下车库照明灯半幅开放，节省电量约7.32万千瓦时；利用雨水回收系统对园区景观池塘、绿化进行补水灌溉，节约用水量约1,000立方米。

推进绿色建筑落地，应用先进节能技术。向全行下发《关于做好2025年后勤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坚持节约优先、低碳导向、因地制宜，在新建业务技术用房上，全面执行绿色建筑要求；在改造业务技术用房时，结合房屋原始情况，科学安排改造时序，坚持“留改拆”并举；在施工管理过程中，进行绿色施工影响分析，明确绿色施工目标，做好材料节约、能源降耗、水源保护、土地防护等工作。宝坻基地一期-B工程建设主体结构采用预制装配式工艺，大幅减少材料损耗和建筑垃圾，建筑材料采用三银低辐射(Low-e)中空玻璃，提升建筑物主体节能禀赋，冷热源系统采用变频技术，选用高效设备，供配电系统优化线路，选取节能型变压器，从技术和设备选型两方面有效节约能源消耗。

深入贯彻落实绿色采购，印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绿色采购实施办法》，明确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符合绿色包装和绿色运输等要求的产品，持续要求供应商签署并履行《节能减排和绿色环保发展协议》，不断加强和推动供应商共同履行绿色环保等社会责任。



▲ 总行机关组织开展2025年义务植树活动

环境和社会责任

员工关爱

本行以职工为中心，切实做好员工关爱工作，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多种形式为职工提供展示平台，提升职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大力弘扬劳模精神

“五一”劳动节，本行以H5形式推出“邮储人 干得漂亮！”——2025年邮储银行“五一”劳动节先进人物线上巡展活动，集中展示39名不同岗位、条线的先进人物风采事迹以及他们的独家工作秘籍，凝聚干事创业的强大精神力量。



扫码了解本行

“邮储人 干的漂亮！”巡展活动详情



持续推进女职工工作

“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本行向全行征集近千张女职工照片，统一制作成短片《Yes! 我的小宇宙》，片中鲜活而自由的精彩瞬间，充分展现了本行女职工热爱生活、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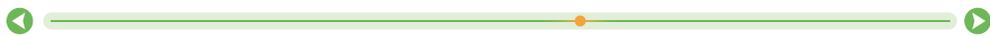
扫码观看本行

“三八”节短片“Yes! 我的小宇宙”



青海省分行开展“巾帼风采 邮我绽放”女职工服装秀活动，女职工在T台上展示旗袍、民族服饰、古装、戏曲等多元服装，彰显新时代女性自信风采。





多种形式展现员工风采



5月4日青年节，本行发布《邮储新青年》第三部主题片。该片秉持“让自带光芒的邮储年轻人被看见”的宗旨，以本行不同地域背景、岗位经历的年轻人为主角，反映了他们用青春力量诠释“五四精神”的当代注解——让理想在实干中闪光，让担当在服务里生长，展现了新时代邮储青年与企业共奋进、与时代同频共振的蓬勃姿态。



扫码观看
“邮储新青年”第三部主题片

福建省分行员工倾情创作歌曲《邮储人的一天》，以质朴动人的歌词和旋律，唱响了一线邮储人的心声与担当。天津分行在世界读书日之际升级打造“阅享Space”职工书屋，融合阅读、学习与休闲功能，为员工提供阅读成长平台。



扫码观看福建省分行
原创歌曲“邮储人的一天”



环境和社会责任

开展丰富多样的职工体育活动

本行举办第二届职工气排球赛和台球混合团体赛，冠名举办并组队参加全国邮政职工气排球对抗赛，组队参加通信行业职工乒乓球精英赛等赛事活动，丰富了职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培养职工团队精神和凝聚力，为投身企业发展注入强大活力。



开发文化IP周边产品

本行以借记卡经典卡面图案——“驿使图”为文化内核，结合Z世代审美偏好，通过萌系IP形象设计与情绪价值注入，开发“驿小弟”毛绒公仔挂件作为员工线上活动奖品，后续以员工随身挂饰作为流动传播触点，实现本行文化的场景化宣传。



▲ 总行机关举办2025年“工会百年路 邮爱‘益’起行”公益健步走活动

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行始终坚持人民至上，深入贯彻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贯穿于经营发展的全过程，积极践行金融为民的责任担当，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体制机制建设，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切实履职，定期审议研究消保工作开展情况和重大事项，不断强化对消保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及时发现并纠正产品和服务中可能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情况，聚焦常见问题、强化能力建设，严把消保审查事前防范关口。扎实开展溯源整改、监测提示和投诉核减工作，积极推进投诉问题根源治理，加快投诉管理向数智化转型，科学精准提升投诉管理质效。创新金融教育宣传形式，将数字化建设融入各项宣传活动，构建“线上+线下”“科技+场景”的立体化金融教育宣传矩阵，探索多元化传播渠道。拓宽金融教育宣传覆盖范围，将“U心消保”全行统一工作标识融入各项宣传活动，将金融知识普及与传统文化、日常出行、建筑群落、文旅产业、现代科技等深度结合，拓展多维度宣传场景资源，打好“金融教育+”组合拳，帮助公众强化金融安全意识、构建健康金融观念。各级机构累计开展线上线下金融教育宣传活动81,000余次，触及消费者超5.4亿人次。



▲ 福建省分行开展金融知识进校园活动



▲ 青海西宁城中区支行员工身着民族服饰，走进公园等地以快闪形式普及金融消保知识



▲ 深圳华强北支行营业部工作人员为老年客户讲解金融知识

廉洁文化建设

为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走深走实，本行聚焦“清廉邮储”建设，在邮连平台开辟“清风邮储”专区，设置清风荐读、释纪说法、警钟长鸣、清风文苑4个栏目，面向行内各单位长期征稿，旨在打造集警示、教育、交流为一体的线上学习平台，推动清廉金融文化宣贯工作从“纸间”到“指尖”“心间”转变，构建以清为美、以廉为荣的行内政治生态。



重要事项

内部控制及内部审计

内部控制

本行建立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控管理职能部门、内部审计部门、业务部门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考虑到上述内部控制系统监控的目的在于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董事会仅能合理而非绝对地保证上述系统及内部监控可防范任何重大失实陈述或损失。

本行持续深化内控体系建设，坚持“严”和“早”的基调，深入推进集约化、智能化改革，进一步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深化整改质效，开展整改问责重检，做好监管部门通报及检查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加强对检查发现问题的系统刚性管控，常态化开展系统参数阈值评估，充分发挥科技在内部控制中的支撑作用。厚植合规文化土壤，邮银联合开展第三届内控合规知识竞赛，以竞赛为抓手，广泛带动邮银员工学规守规。组织召开信贷业务案件警示教育大会，开展警示教育巡回宣讲，在邮连平台创新搭建案件警示教育资源平台，警示全体员工以案为鉴，守法合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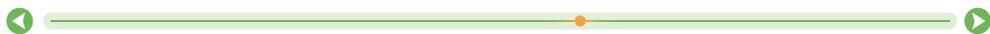
内部审计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内部审计指引》和《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实行内部审计制度，构建了“总行审计局+7家审计分局+29家审计分部”的独立垂直审计体系，形成了适应本行经营发展和治理需要的审计管理架构，建立并有效落实内部审计报告制度和报告路线。全行审计条线独立于第一道、第二道防线，不断提升审计工作的专业性和权威性。总行审计局在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领导下开展工作，定期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和监事会报告工作，并通报高级管理层。

总行审计局负责按照监管机构及公司治理层的要求，制定年度审计计划，报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审议批准后组织实施。总行审计局负责管理全行审计工作，统筹协调全行审计资源，按照本行审计章程及相关准则，组织开展全行审计活动。审计分局负责按照统一部署，执行总行年度审计计划，负责调配辖内审计资源，组织实施各类审计项目，各审计分部执行上级下达的审计任务，负责实施审计项目。

报告期内，本行内部审计继续坚持问题导向、风险为本、效能为先的审计理念，深度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监管精神贯穿始终、金融“五篇大文章”做实做精、重大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开展一系列审计活动，从制度流程、体制机制、系统运行、经营质效等层面提出审计意见，重点推动党中央政策措施在本行贯彻好、落实好，不断促进本行业务经营审慎合规、内控机制健全有效、运行发展安全稳健，增厚增强本行风险防控第三道防线，助力本行实现经营目标。同时，本行持续夯实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提升全行问题整改质效。

报告期内，本行内部审计持续推进创新变革和精细化管理，在项目质量提升、问题整改压实、成果运用深化、内部管理精益、人才队伍培塑、科技强审升级等方面精准发力，以高质量审计监督服务全行高质量发展。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行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即巩固本行的资本基础，以支持本行业务的持续增长。

本行历次发布的招股说明书和募集说明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规划，经核查与分析，其实施进度均符合规划内容。

重大诉讼及仲裁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和仲裁。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作为被告或仲裁被申请人，且标的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尚未审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涉及的标的总金额约为11.87亿元。该等事项已计提相应预计负债，本行认为这些未决案件不会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的事项。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本行日常经营活动中常规的表外业务之一。报告期内，本行除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本行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对外担保决议程序订立担保合同的情形。

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重大诉讼案件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无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情形。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

本行积极响应上交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4年8月30日，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披露。详情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

本行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全面落实到位。面对新时代新征程对金融工作的新要求，本行积极履行国有大行责任担当，坚定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全方位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聚焦实体经济所需，践行“五大行动”“七大改革”，为新质生产力培育提供坚实保障，努力打造“更加普惠、更加均衡、更加稳健、更加智慧、更具活力”的一流大型零售银行。

本行贯彻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工作进展及取得成效请见本报告“经营情况概览”“业务综述”“风险管理”“公司治理运作”等相关内容。此外，2025年3月27日，本行在前期“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基础上，根据监管相关要求，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估值提升计划。通过提升经营质效、完善现金分红、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优化信息披露等方面的举措，着力推动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详情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



重要事项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行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本行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2019年6月18日	长期	是	是
		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19年6月18日	长期	是	是
		本行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19年6月18日	长期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9年10月10日	长期	是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入的土地、房产相关事项确认函	2019年8月27日	长期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9年11月6日	长期	是	是
与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认购与股份限售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进一步明确拟认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的承诺	2021年2月5日	自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是	是
与2023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认购与股份限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事宜的承诺	2023年2月24日	自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是	是
与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认购与股份限售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2025年3月30日	自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是	是
与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认购与股份限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2025年3月30日	自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是	是
与2025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认购与股份限售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2025年3月30日	自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	是	是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分别负责对本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提供2025年度审计及相关服务。

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遵循监管法规，建立健全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完善关联交易运行机制，持续培育关联交易合规文化，进一步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水平。本行关联交易依法合规进行，符合本行及中小股东的整体利益。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增资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进一步巩固提升大型商业银行稳健经营发展的能力，更好地承担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贯彻落实金融“五篇大文章”的重要任务，本行于2025年6月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股数20,933,977,454股，扣除与本次发行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12,996,194.06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本行核心一级资本。根据相关监管规定，中国移动集团、中国船舶集团作为本行关联方，参与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构成与本行在境内规则下的关联交易(其中，中国移动集团参与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构成本行A股口径应披露的关联交易)。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已经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按要求进行相关披露并履行报批程序。详情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

储蓄代理费主动调整情况

本行与邮政集团于2016年9月签署了《代理营业机构委托代理银行业务框架协议》，明确了储蓄代理费率的主动和被动调整情形。2024年被动调整时，邮银双方达成加强主动调整机制运用的一致意见。考虑到市场利率下行，结合本行经营实际情况，为促进“自营+代理”模式长期健康发展，本行与邮政集团积极协商，于2025年3月27日签署《代理营业机构委托代理银行业务框架协议补充协议(2025年版)》，对人民币个人存款业务储蓄代理费率进行主动调整，详情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

关联交易的上限执行情况¹

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和香港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2024年10月30日，本行召开董事会2024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预测2025-2027年关联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详情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关联交易均未超过预计年度上限。

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上限执行情况

授信类关联交易²

2025年，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之间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上限为82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的授信余额为22亿元。

1 除本节披露的“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所述的关联交易外，本节披露的其他关联交易不构成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关联交易，且本行概无其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而须予披露的关联交易或持续关联交易。

2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14A.87条规定，对于经营银行业务的公司在日常业务中向关联人提供的财务资助如交易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可根据香港上市规则获得全面豁免，因此本行与包括邮政集团在内的所有关联人按一般商务条款开展的授信类交易在香港上市规则项下获全面豁免。



重要事项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人之间非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上限的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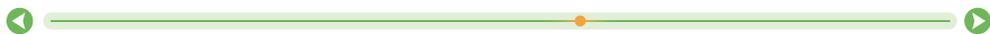
关联交易类型	2025年度 上限金额	人民币亿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关联交易金额
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向本行出租若干房屋及附属设备	15.77	4.23
本行向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出租若干房屋及附属设备	2.00	0.18
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向本行销售邮品并提供邮寄服务	4.45	0.25
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向本行销售邮品之外的其他商品	15.54	4.20
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向本行提供存款业务营销及其他业务营销服务	21.90	5.19
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向本行提供劳务	17.47	4.39
本行向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提供代理销售保险服务	14.28	4.19
本行向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提供代销(经销)贵金属业务	5.50	0.47
本行向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销售生产材料及其他商品	2.00	0.04
本行向邮政集团及／或其关联人提供劳务	5.29	0.62

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上限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之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的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关联交易类型	2025年度 上限金额	人民币亿元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关联交易金额
本行支付资金	18.03	5.18
本行收取资金	64.76	17.75

本行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情况，详情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其他依据境内外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界定的关联方交易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资产押记

截至报告期末，有关本行资产押记的详情，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一七、2抵质押资产和七、3接受的抵质押物”。

本行上市证券的购回、出售或赎回

报告期内，本行及子公司均未购回、出售或赎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证券（包括出售库存股份）。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持有库存股份。

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

本行已就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采纳一套不低于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标准的行为守则。本行董事和监事已确认于报告期内均遵守了上述守则。

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或债券之权利

报告期内，本行并无发给董事及监事任何认购股权或债券之权利，亦没有任何该等权利被行使；本行或本行的子公司亦无订立任何使董事及监事可因购买本行或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债券而获利的协议或安排。

董事及监事在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的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概无任何董事或监事在本行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的任何权益或淡仓（包括他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规定被视为拥有的权益及淡仓），又或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载入有关条例所述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又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

附录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本行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及淡仓详情，请参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

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或本行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立案调查、受到刑事处罚或重大行政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行政处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者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况；本行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采取留置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况。

其他重大事项

2025年7月16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拟以人民币100亿元，投资设立金融资产投资公司，本次投资尚需取得有关监管机构的批准。详情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

报告期内，本行依据监管要求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详情，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

半年度审阅情况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5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本报告已经本行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财务报告及其他

● 审阅报告	126
● 中期财务报告	127
● 附录：补充资料	276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 的确认意见	291
● 备查文件目录	292



审阅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2504432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贵集团”)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6月30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上述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贵集团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何琪

叶洪铭

2025年8月29日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5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六、1	1,288,857	1,314,703	1,288,435	1,314,176
存放同业款项	六、2	387,492	262,476	388,308	262,638
拆出资金	六、3	368,009	348,017	375,430	356,927
衍生金融资产	六、4	4,766	6,661	4,766	6,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六、5	421,253	229,842	421,661	229,295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六、6	9,309,437	8,684,144	9,239,210	8,617,56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7	1,087,699	1,024,165	1,057,892	1,014,956
债权投资	六、8	4,393,840	4,306,513	4,382,540	4,295,269
其他债权投资	六、9	684,683	668,812	679,082	662,8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0	4,647	4,637	4,647	4,637
长期股权投资	六、11	739	733	15,115	15,115
固定资产	六、13	47,637	46,087	47,546	45,966
在建工程	六、14	13,254	14,163	13,237	14,158
使用权资产	六、15	9,912	9,972	9,827	9,893
无形资产	六、16	7,832	8,383	7,378	7,9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65,078	61,185	63,909	59,999
其他资产	六、18	95,386	94,417	94,854	93,746
资产总计		18,190,521	17,084,910	18,093,837	17,011,799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5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 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六、19	26,963	26,138	26,963	26,1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六、20	234,266	135,599	237,282	137,023
拆入资金	六、21	56,367	47,299	8,476	4,719
衍生金融负债	六、4	6,536	7,199	6,536	7,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六、22	228,029	194,524	228,029	194,524
吸收存款	六、23	16,108,809	15,287,541	16,101,231	15,279,400
应付职工薪酬	六、24	19,759	24,105	19,544	23,770
应交税费	六、25	8,930	3,714	8,728	3,428
应付债券	六、26	265,421	241,980	260,678	238,455
租赁负债	六、27	9,330	9,222	9,262	9,1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45	57	-	-
其他负债	六、28	85,260	75,883	57,215	66,121
负债合计		17,049,715	16,053,261	16,963,944	15,989,963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9.1	120,095	99,161	120,095	99,161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六、29.2	149,996	199,986	149,996	199,986
资本公积	六、30	271,697	162,681	271,706	162,690
其他综合收益	六、43	6,282	9,071	6,167	8,916
盈余公积	六、31	75,540	75,540	75,540	75,540
一般风险准备	六、32	219,993	219,887	216,762	216,762
未分配利润	六、33	295,036	263,343	289,627	258,781
归属于银行股东权益合计		1,138,639	1,029,669	1,129,893	1,021,836
少数股东权益		2,167	1,980	-	-
股东权益合计		1,140,806	1,031,649	1,129,893	1,021,83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8,190,521	17,084,910	18,093,837	17,011,7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郑国雨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六、34	241,658	254,683	236,877	249,957
利息支出	六、34	(102,600)	(111,807)	(101,941)	(111,086)
利息净收入	六、34	139,058	142,876	134,936	138,87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六、35	25,482	23,688	24,815	23,05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六、35	(8,564)	(8,527)	(8,567)	(8,52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六、35	16,918	15,161	16,248	14,539
投资收益/(损失)	六、36	19,750	11,996	19,550	11,953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	6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 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		8,485	1,731	8,317	1,7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六、37	3,671	6,450	3,653	6,438
汇兑收益/(损失)		(89)	(277)	(89)	(277)
其他业务收入		138	583	135	539
小计		179,446	176,789	174,433	172,063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六、38	(1,438)	(1,307)	(1,400)	(1,267)
业务及管理费	六、39	(98,158)	(105,951)	(97,298)	(105,164)
信用减值损失	六、40	(21,715)	(16,120)	(19,045)	(13,02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	(13)	(4)	(13)
其他业务成本		(18)	(28)	(18)	(28)
小计		(121,333)	(123,419)	(117,765)	(119,492)
三、营业利润					
		58,113	53,370	56,668	52,571
营业外收入		79	130	79	130
营业外支出	六、41	(194)	(86)	(192)	(86)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四、利润总额		57,998	53,414	56,555	52,615
所得税费用	六、42	(8,583)	(4,529)	(8,280)	(4,323)
五、净利润		49,415	48,885	48,275	48,292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228	48,815	48,275	48,292
少数股东损益		187	70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43	(2,789)	2,498	(2,749)	2,457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退休福利重估损失		-	(22)	-	(2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17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	145	9	14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95)	2,567	(2,656)	2,5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102)	(209)	(102)	(209)
权益法下将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626	51,383	45,526	50,749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46,439	51,313	45,526	50,7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187	70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六、44	0.43	0.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郑国雨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附注 (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840	-	840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66,047	955,327	968,261	956,7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44,708	-	44,70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9,221	1,382	3,796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33,350	-	33,371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9,425	216,279	203,208	210,1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60	1,144	13,066	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5,243	1,218,840	1,222,542	1,212,43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2,998)	-	(2,998)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652,987)	(524,284)	(645,594)	(518,97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81,952)	(70,755)	(81,055)	(70,152)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8,456)	(9,547)	(7,053)	(11,54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	-	(3,2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532)	-	(3,55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187,988)	-	(187,98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4,992)	(3,213)	(44,981)	(3,21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4,367)	(138,946)	(153,821)	(137,55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623)	(30,720)	(30,716)	(30,5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22)	(9,925)	(12,633)	(9,4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13)	(109,532)	(75,353)	(108,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544)	(1,087,908)	(1,054,759)	(1,083,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45 183,699	130,932	167,783	128,6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6,440	833,568	984,818	826,6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014	81,943	96,616	81,7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342	39	342	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3,796	915,550	1,081,776	908,4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8,374)	(1,106,073)	(1,096,397)	(1,097,0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35)	(7,410)	(4,189)	(7,3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609)	(1,113,483)	(1,100,586)	(1,104,4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13)	(197,933)	(18,810)	(196,019)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附注 (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普通股股东投入的现金	130,000	-	130,000	-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0,280	-	128,78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280	30,000	288,780	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132)	(7,700)	(35,131)	(7,700)
偿付永续债支付的现金	(80,000)	-	(80,000)	-
偿付已发行债券支付的现金	(106,540)	(129,140)	(106,540)	(129,140)
为发行永续债所支付的现金	(2)	(3)	(2)	(3)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8)	(1,757)	(1,623)	(1,7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312)	(138,600)	(223,296)	(138,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68	(108,600)	65,484	(108,5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	6	37	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11,891	(175,595)	214,494	(175,943)
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期初余额	339,415	453,227	337,033	447,584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期末余额				
	八、45	551,306	277,632	551,527
		277,632	551,527	271,6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郑国雨	徐学明	邓萍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_____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般			
		股本	永续债	资本公积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5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9,161	199,986	162,681	9,071	75,540	219,887	263,343	1,980	1,031,64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0,934	(49,990)	109,016	(2,789)	-	106	31,693	187	109,157
(一)净利润		-	-	-	-	-	-	49,228	187	49,4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六、43	-	-	-	(2,789)	-	-	-	-	(2,789)
综合收益总额		-	-	-	(2,789)	-	-	49,228	187	46,626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20,934	(49,990)	109,016	-	-	-	-	-	79,960
1.发行普通股	六、29.1	20,934	-	109,028	-	-	-	-	-	129,962
2.发行永续债	六、29.2	-	30,000	(2)	-	-	-	-	-	29,998
3.赎回永续债	六、29.2	-	(79,990)	(10)	-	-	-	-	-	(80,000)
(四)利润分配		-	-	-	-	-	106	(17,535)	-	(17,429)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六、32	-	-	-	-	-	106	(106)	-	-
2.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11,294)	-	(11,294)
3.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6,135)	-	(6,135)
三、2025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120,095	149,996	271,697	6,282	75,540	219,993	295,036	2,167	1,140,80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9,161	169,986	162,682	5,034	67,010	201,696	249,304	1,743	956,61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30,000	(3)	1,532	-	100	18,484	70	50,183
(一)净利润		-	-	-	-	-	-	48,815	70	48,8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六、43	-	-	-	2,498	-	-	-	-	2,498
综合收益总额		-	-	-	2,498	-	-	48,815	70	51,383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1.发行永续债	六、29.2	-	30,000	(3)	-	-	-	-	-	29,997
(四)利润分配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六、32	-	-	-	-	-	100	(31,297)	-	(31,197)
2.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25,881)	-	(25,881)
3.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5,316)	-	(5,31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六、10	-	-	-	(966)	-	-	966	-	-
三、2024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99,161	199,986	162,679	6,566	67,010	201,796	267,788	1,813	1,006,79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9,161	169,986	162,682	5,034	67,010	201,696	249,304	1,743	956,61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30,000	(1)	4,037	8,530	18,191	14,039	237	75,033
(一)净利润		-	-	-	-	-	-	86,479	237	86,716
(二)其他综合收益	六、43	-	-	-	5,187	-	-	-	-	5,187
综合收益总额		-	-	-	5,187	-	-	86,479	237	91,903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1.发行永续债	六、29.2	-	30,000	(3)	-	-	-	-	-	29,997
(四)利润分配		-	-	-	-	8,530	18,191	(73,590)	-	(46,869)
1.提取盈余公积	六、31	-	-	-	-	8,530	-	(8,530)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六、32	-	-	-	-	-	18,191	(18,191)	-	-
3.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40,527)	-	(40,527)
4.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6,342)	-	(6,342)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144)	-	-	1,144	-	-
(六)其他		-	-	2	(6)	-	-	6	-	2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99,161	199,986	162,681	9,071	75,540	219,887	263,343	1,980	1,031,6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郑国雨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合计
		股本	永续债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5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9,161	199,986	162,690	8,916	75,540	216,762	258,781	1,021,83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0,934	(49,990)	109,016	(2,749)	-	-	30,846	108,057
(一)净利润		-	-	-	-	-	-	48,275	48,2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六、43	-	-	-	(2,749)	-	-	-	(2,749)
综合收益总额		-	-	-	(2,749)	-	-	48,275	45,526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20,934	(49,990)	109,016	-	-	-	-	79,960
1.发行普通股	六、29.1	20,934	-	109,028	-	-	-	-	129,962
2.发行永续债	六、29.2	-	30,000	(2)	-	-	-	-	29,998
3.赎回永续债	六、29.2	-	(79,990)	(10)	-	-	-	-	(80,000)
(四)利润分配		-	-	-	-	-	-	(17,429)	(17,429)
1.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11,294)	(11,294)
2.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6,135)	(6,135)
三、2025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120,095	149,996	271,706	6,167	75,540	216,762	289,627	1,129,893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合计
		股本	永续债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9,161	169,986	162,693	4,991	67,010	198,910	245,591	948,34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30,000	(3)	1,491	-	-	18,061	49,549
(一)净利润		-	-	-	-	-	-	48,292	48,2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六、43	-	-	-	2,457	-	-	-	2,457
综合收益总额		-	-	-	2,457	-	-	48,292	50,749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1.发行永续债	六、29.2	-	30,000	(3)	-	-	-	-	29,997
(四)利润分配									
1.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25,881)	(25,881)
2.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5,316)	(5,31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六、10	-	-	-	(966)	-	-	966	-
三、2024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99,161	199,986	162,690	6,482	67,010	198,910	263,652	997,891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合计
		股本	永续债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经审计)		99,161	169,986	162,693	4,991	67,010	198,910	245,591	948,34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30,000	(3)	3,925	8,530	17,852	13,190	73,494
(一)净利润		-	-	-	-	-	-	85,297	85,297
(二)其他综合收益	六、43	-	-	-	5,069	-	-	-	5,069
综合收益总额		-	-	-	5,069	-	-	85,297	90,366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1.发行永续债	六、29.2	-	30,000	(3)	-	-	-	-	29,997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六、31	-	-	-	-	8,530	17,852	(73,251)	(46,86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六、32	-	-	-	-	-	17,852	(17,852)	-
3.对普通股股东的股利分配	六、33	-	-	-	-	-	-	(40,527)	(40,527)
4.对永续债持有者的分配	六、33	-	-	-	-	-	-	(6,342)	(6,342)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144)	-	-	1,144	-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经审计)		99,161	199,986	162,690	8,916	75,540	216,762	258,781	1,021,8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郑国雨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系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政集团”)控股的商业银行。本行的前身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7年3月6日, 是在改革邮政储蓄管理体制的基础上组建的商业银行。

2011年, 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及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 邮储银行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

于2016年9月28日和2019年12月10日, 本行分别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有关本行股票发行的信息载列于附注六、29。

于2025年6月30日, 本行的普通股股数为1,200.95亿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本行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持有编号为B0018H111000001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 并经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71093465XC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经营, 经营范围包括: 个人金融业务、公司金融业务、资金业务及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于2025年6月30日, 本行已在全国设立一级分行共计36家, 二级分行共计325家。

本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本集团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以下简称“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的要求列报和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并不包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一套完整的年度财务报表所需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 因此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经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并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与本行于2025年6月30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相一致。

2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 管理层采用的重大判断、关键估计和假设, 与本集团在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采用的一致。

五 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如下:

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人民币)	业务性质	本行 持股比例	本行持有 表决权比例	成立年份
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1) 广东省广州市	30亿元	消费金融	70.50%	70.50%	2015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 北京市	80亿元	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2019
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3) 上海市	50亿元	直销银行	100.00%	100.00%	2022

- (1) 于2015年11月19日, 本行与其他投资方联合发起成立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邮消费金融”)。公司经营范围: 发放个人消费贷款; 接受股东及其境内子公司、股东所在集团母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的存款; 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 向作为公司股东的境外金融机构借款; 发行非资本类债券; 同业拆借; 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等。

于2025年6月30日, 本行对中邮消费金融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均为70.50%(2024年12月31日: 70.5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子公司(续)

- (2) 于2019年12月3日, 本行收到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于2019年12月18日,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理财”)正式注册成立。经营范围包括: 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 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 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 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 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 经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于2025年6月30日, 本行对中邮理财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均为100.00%(2024年12月31日: 100.00%)。

- (3) 于2021年12月16日, 本行收到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于2022年1月7日, 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邮惠万家银行”)正式注册成立。经营范围包括: 吸收公众存款, 主要是个人及小微企业存款; 主要针对个人及小微企业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通过电子渠道办理国内外结算; 办理电子票据承兑与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从事银行卡业务;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于2025年6月30日, 本行对邮惠万家银行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均为100.00%(2024年12月31日: 100.00%)。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现金	42,001	46,478	42,001	46,478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	1,195,329	1,211,769	1,194,929	1,211,32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49,570	52,266	49,548	52,188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1,957	4,190	1,957	4,190
合计	1,288,857	1,314,703	1,288,435	1,314,176

-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主要是本集团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中央银行”)的一般性存款准备金, 法定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本集团日常经营活动。于2025年6月30日, 本行人民币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7.50%(2024年12月31日: 8.00%), 本行外币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4.00%(2024年12月31日: 4.00%)。本行子公司的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按中央银行相关规定执行。

-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是本集团存入中央银行用于银行间往来资金清算的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364,495	260,284	362,289	257,435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0,564	284	23,582	3,292
存放境外同业	3,165	2,622	3,165	2,622
总额	388,224	263,190	389,036	263,349
减值准备	(732)	(714)	(728)	(711)
账面价值	387,492	262,476	388,308	262,638

本集团于存放同业款项中收到的抵质押物在附注七、3“或有事项及承诺—接受的抵质押物”中披露。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未与交易对手签订净额结算的协议或类似安排。

3 拆出资金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73,374	39,767	73,374	39,767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95,272	305,311	303,226	314,668
拆放境外银行	43	4,338	43	4,338
总额	368,689	349,416	376,643	358,773
减值准备	(680)	(1,399)	(1,213)	(1,846)
账面价值	368,009	348,017	375,430	356,92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叙做与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等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义金额仅为资产负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 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 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和贵金属市场价格的波动,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 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按合约类型分析

	合并及银行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合同/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合同/ 名义金额	资产	负债
汇率合约	376,741	1,516	(1,674)	277,915	3,487	(3,719)
利率合约	457,650	2,409	(2,632)	424,720	3,089	(3,357)
贵金属合约	23,021	841	(2,216)	8,123	85	(117)
其他合约	9	-	(14)	11	-	(6)
合计	857,421	4,766	(6,536)	710,769	6,661	(7,19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369,858	184,761	370,264	184,212
票据	52,844	45,712	52,844	45,712
总额	422,702	230,473	423,108	229,924
减值准备	(1,449)	(631)	(1,447)	(629)
账面价值	421,253	229,842	421,661	229,295

本集团于买入返售交易中收到的抵质押物在附注七、3“或有事项及承诺—接受的抵质押物”中披露。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未与交易对手签订净额结算的协议或类似安排。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按贷款类型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以摊余成本计量	(1)	8,426,187	7,898,469	8,355,960	7,831,88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2)	883,250	785,675	883,250	785,675
合计		9,309,437	8,684,144	9,239,210	8,617,563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消费贷款		3,032,980	2,995,999	2,959,936	2,927,019
— 个人住房贷款		2,403,462	2,382,146	2,403,462	2,382,146
— 个人其他消费贷款		629,518	613,853	556,474	544,873
个人小额贷款		1,602,690	1,537,363	1,600,001	1,534,296
信用卡透支及其他		224,706	238,221	224,706	238,221
小计		4,860,376	4,771,583	4,784,643	4,699,536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3,791,844	3,355,105	3,791,843	3,355,104
— 贴现		714	839	714	839
小计		3,792,558	3,355,944	3,792,557	3,355,9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652,934	8,127,527	8,577,200	8,055,47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1 按贷款类型分布情况列示如下:(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 第一阶段	119,241	132,782	116,709	130,331
— 第二阶段	27,132	23,116	26,012	21,865
— 第三阶段	80,374	73,160	78,519	71,3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账面价值	8,426,187	7,898,469	8,355,960	7,831,888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398,417	294,058
— 贴现	484,833	491,6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883,250	785,675

6.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行业分布、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及逾期贷款和垫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一、3.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按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方式列示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445,603	119,908	87,423	8,652,9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19,241)	(27,132)	(80,374)	(226,7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8,326,362	92,776	7,049	8,426,1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883,250	-	-	883,2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676)	-	-	(676)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7,959,402	87,698	80,427	8,127,5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32,782)	(23,116)	(73,160)	(229,0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7,826,620	64,582	7,267	7,898,4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785,675	-	-	785,6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772)	-	-	(77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3 按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方式列示如下:(续)

银行	2025年6月30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374,107	117,781	85,312	8,577,2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16,709)	(26,012)	(78,519)	(221,2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8,257,398	91,769	6,793	8,355,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883,250	-	-	883,2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676)	-	-	(676)
银行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7,891,543	85,517	78,419	8,055,4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30,331)	(21,865)	(71,395)	(223,5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7,761,212	63,652	7,024	7,831,8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785,675	-	-	785,6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772)	-	-	(77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并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5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4,643,400	67,357	60,826	4,771,583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7,123	(6,338)	(785)	-
转移至第二阶段	(62,206)	63,214	(1,008)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8,482)	(17,092)	35,574	-
终止确认或结清	(970,111)	(10,779)	(14,729)	(995,619)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097,320	-	-	1,097,320
核销	-	-	(12,908)	(12,908)
2025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4,697,044	96,362	66,970	4,860,376

合并	2024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4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4,399,038	21,287	49,923	4,470,248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4,638	(3,187)	(1,451)	-
转移至第二阶段	(66,191)	67,225	(1,034)	-
转移至第三阶段	(43,433)	(6,748)	50,181	-
终止确认或结清	(1,666,292)	(11,220)	(17,118)	(1,694,63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2,015,640	-	-	2,015,640
核销	-	-	(19,675)	(19,675)
2024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4,643,400	67,357	60,826	4,771,58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续)

银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5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4,575,542	65,176	58,818	4,699,536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7,068	(6,286)	(782)	-
转移至第二阶段	(59,708)	60,714	(1,006)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6,667)	(15,362)	32,029	-
终止确认或结清	(926,829)	(10,007)	(14,447)	(951,28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046,143	-	-	1,046,143
核销	-	-	(9,753)	(9,753)
2025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4,625,549	94,235	64,859	4,784,643

银行	2024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4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4,338,201	19,226	47,944	4,405,371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4,624	(3,173)	(1,451)	-
转移至第二阶段	(63,683)	64,717	(1,034)	-
转移至第三阶段	(37,955)	(5,252)	43,207	-
终止确认或结清	(1,614,804)	(10,342)	(16,440)	(1,641,58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949,159	-	-	1,949,159
核销	-	-	(13,408)	(13,408)
2024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4,575,542	65,176	58,818	4,699,53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合并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2025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316,002	20,341	19,601	3,355,944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79	(279)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0,970)	10,993	(23)	-
转移至第三阶段	(2,761)	(3,680)	6,441	-
终止确认或结清	(743,406)	(3,829)	(1,154)	(748,389)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189,415	-	-	1,189,415
核销	-	-	(4,412)	(4,412)
2025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3,748,559	23,546	20,453	3,792,558

合并	2024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2024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2,897,761	25,830	17,606	2,941,197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8,897	(8,890)	(7)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2,605)	13,161	(556)	-
转移至第三阶段	(8,479)	(1,560)	10,039	-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90,478)	(8,200)	(3,601)	(1,202,279)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620,906	-	-	1,620,906
核销	-	-	(3,880)	(3,880)
2024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3,316,002	20,341	19,601	3,355,94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续)

银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2025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316,001	20,341	19,601	3,355,943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79	(279)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0,970)	10,993	(23)	-
转移至第三阶段	(2,761)	(3,680)	6,441	-
终止确认或结清	(743,404)	(3,829)	(1,154)	(748,387)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189,413	-	-	1,189,413
核销	-	-	(4,412)	(4,412)
2025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3,748,558	23,546	20,453	3,792,557

银行	2024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2024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2,897,761	25,830	17,606	2,941,197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8,897	(8,890)	(7)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2,605)	13,161	(556)	-
转移至第三阶段	(8,479)	(1,560)	10,039	-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90,478)	(8,200)	(3,601)	(1,202,279)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620,905	-	-	1,620,905
核销	-	-	(3,880)	(3,880)
2024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3,316,001	20,341	19,601	3,355,94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4 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银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5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785,675	-	-	785,675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693,693)	-	-	(693,69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791,268	-	-	791,268
核销	-	-	-	-
2025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883,250	-	-	883,250

合并及银行	2024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4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737,415	33	-	737,448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737,415)	(33)	-	(737,44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785,675	-	-	785,675
核销	-	-	-	-
2024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785,675	-	-	785,67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按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并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5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65,016	17,766	55,121	137,903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520	(1,889)	(631)	-
转移至第二阶段	(3,762)	4,465	(703)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275)	(8,906)	10,181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1,853)	12,593	19,241	29,981
终止确认或结清	(19,062)	(3,154)	(12,176)	(34,39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21,043	-	-	21,043
重新计量	301	767	3,318	4,386
核销	-	-	(12,908)	(12,908)
2025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62,928	21,642	61,443	146,013

合并	2024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4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85,587	7,582	47,033	140,202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016	(1,056)	(960)	-
转移至第二阶段	(5,564)	6,212	(648)	-
转移至第三阶段	(5,204)	(2,830)	8,034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1,358)	11,115	32,907	42,664
终止确认或结清	(37,602)	(3,109)	(13,242)	(53,95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3,571	-	-	43,571
重新计量	(16,430)	(148)	1,672	(14,906)
核销	-	-	(19,675)	(19,675)
2024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65,016	17,766	55,121	137,90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按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续)

银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5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62,565	16,515	53,356	132,436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487	(1,859)	(628)	-
转移至第二阶段	(3,337)	4,039	(702)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091)	(7,793)	8,884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1,834)	11,922	17,232	27,320
终止确认或结清	(17,829)	(3,069)	(12,112)	(33,01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8,952	-	-	18,952
重新计量	483	767	3,311	4,561
核销	-	-	(9,753)	(9,753)
2025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60,396	20,522	59,588	140,506

银行	2024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2024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82,926	6,720	45,389	135,035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2,009	(1,050)	(959)	-
转移至第二阶段	(4,542)	5,190	(648)	-
转移至第三阶段	(3,958)	(2,138)	6,096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1,356)	10,869	28,460	37,973
终止确认或结清	(35,594)	(2,937)	(13,154)	(51,685)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9,374	-	-	39,374
重新计量	(16,294)	(139)	1,580	(14,853)
核销	-	-	(13,408)	(13,408)
2024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62,565	16,515	53,356	132,43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按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银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2025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67,766	5,350	18,039	91,155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49	(49)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245)	1,265	(20)	-
转移至第三阶段	(587)	(1,050)	1,637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12)	1,383	3,960	5,331
终止确认或结清	(20,270)	(658)	(902)	(21,83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25,325	-	-	25,325
重新计量	(14,713)	(751)	629	(14,835)
核销	-	-	(4,412)	(4,412)
2025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56,313	5,490	18,931	80,734

合并及银行	2024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贷款和垫款				
2024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72,653	5,109	15,684	93,446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1,474	(1,467)	(7)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487)	1,926	(439)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974)	(146)	2,120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1,036)	993	5,731	5,688
终止确认或结清	(42,419)	(679)	(1,747)	(44,845)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4,474	-	-	44,474
重新计量	(3,919)	(386)	577	(3,728)
核销	-	-	(3,880)	(3,880)
2024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67,766	5,350	18,039	91,15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6.5 按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并及银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5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772	-	-	772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648)	-	-	(64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16	-	-	616
重新计量	(64)	-	-	(64)
核销	-	-	-	-
2025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676	-	-	676

合并及银行	2024年度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4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818	1	-	819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818)	(1)	-	(819)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772	-	-	772
重新计量	-	-	-	-
核销	-	-	-	-
2024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772	-	-	77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发行人分析如下: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 政府	4,594	2,516	4,594	2,516
— 金融机构	65,131	50,596	65,131	50,596
— 公司	13,826	14,565	13,826	14,565
债券合计	83,551	67,677	83,551	67,677
同业存单				
— 金融机构	159,415	125,775	159,415	125,775
资产支持证券				
— 金融机构	9,710	3,149	9,710	3,149
基金投资				
— 金融机构	832,581	825,356	804,109	817,176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 金融机构	45	45	45	45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 金融机构	1,335	1,029	-	-
权益工具				
— 金融机构	12	5	12	5
— 公司	1,050	1,129	1,050	1,129
权益工具合计	1,062	1,134	1,062	1,134
合计	1,087,699	1,024,165	1,057,892	1,014,95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债权投资

8.1 按发行人分析如下: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 政府	1,996,373	1,704,448	1,992,555	1,700,959
— 金融机构 (1)	1,928,756	2,067,656	1,925,972	2,065,235
— 公司	139,915	138,231	139,652	137,969
债券合计	4,065,044	3,910,335	4,058,179	3,904,163
同业存单				
— 金融机构	259,433	293,645	254,991	288,563
资产支持证券				
— 金融机构	72,566	98,142	72,566	98,142
债权融资计划				
— 公司	408	1,451	408	1,451
其他债务工具				
— 金融机构 (2)	17,256	24,823	17,256	24,823
总额	4,414,707	4,328,396	4,403,400	4,317,142
减值准备	(20,867)	(21,883)	(20,860)	(21,873)
账面价值	4,393,840	4,306,513	4,382,540	4,295,269

(1) 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包括国家开发银行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于2015年发行的人民币长期专项债券。于2025年6月30日, 上述专项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246.22亿元, 原始期限10年至20年(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741.27亿元, 原始期限10年至20年)。

(2) 其他债务工具主要包括信托投资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债权投资(续)

8.2 债权投资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5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4,309,091	2,193	17,112		4,328,396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519,202)	(654)	(267)		(520,12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06,434	-	-		606,434
2025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4,396,323	1,539	16,845		4,414,707
合并	2024年度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4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990,574	6,001	17,561		4,014,136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125	(125)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195	(195)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707,816)	(3,878)	(254)		(711,94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026,208	-	-		1,026,208
2024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4,309,091	2,193	17,112		4,328,39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债权投资(续)

8.2 债权投资按账面余额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银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5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4,297,837	2,193	17,112	4,317,142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513,614)	(654)	(267)	(514,535)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00,793	-	-	600,793
2025年6月30日的账面余额	4,385,016	1,539	16,845	4,403,400

银行	2024年度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4年1月1日的账面余额	3,983,602	6,001	17,561	4,007,164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125	(125)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195	(195)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705,594)	(3,878)	(254)	(709,72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019,704	-	-	1,019,704
2024年12月31日的账面余额	4,297,837	2,193	17,112	4,317,14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债权投资(续)

8.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5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3,953	818	17,112	21,883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828)	(353)	(267)	(1,44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850	-	-	850
重新计量	(472)	52	-	(420)
汇率变动	2	-	-	2
2025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3,505	517	16,845	20,867

合并	2024年度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4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6,030	2,339	17,557	25,926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3	(3)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195	(195)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2)	(145)	-	(147)
终止确认或结清	(2,526)	(1,460)	(254)	(4,24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55	-	-	1,355
重新计量	(911)	(108)	4	(1,015)
汇率变动	4	-	-	4
2024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3,953	818	17,112	21,88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债权投资(续)

8.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续)

银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5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3,943	818	17,112	21,873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	-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826)	(353)	(267)	(1,44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850	-	-	850
重新计量	(471)	52	-	(419)
汇率变动	2	-	-	2
2025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3,498	517	16,845	20,860

银行	2024年度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024年1月1日的减值准备	6,024	2,339	17,557	25,920
转移:				
转移至第一阶段	3	(3)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	195	(195)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	-	-
由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化	(2)	(145)	-	(147)
终止确认或结清	(2,524)	(1,460)	(254)	(4,23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49	-	-	1,349
重新计量	(911)	(108)	4	(1,015)
汇率变动	4	-	-	4
2024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3,943	818	17,112	21,87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其他债权投资

按发行人分析如下: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 政府	249,564	308,090	248,277	306,699
— 金融机构	323,215	280,494	320,001	276,954
— 公司	64,651	79,322	63,551	78,338
债券合计	637,430	667,906	631,829	661,991
同业存单				
— 金融机构	47,253	906	47,253	906
合计	684,683	668,812	679,082	662,897

本报告期内及2024年度, 本集团其他债权投资无因阶段转移导致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减值准备的变动主要源自新增源生或购入、终止确认或结清和重新计量的其他债权投资项目。

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及本行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0.77亿元及人民币10.72亿元(2024年12月31日: 分别为人民币11.17亿元及人民币11.12亿元), 主要为第一阶段的减值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按发行人分析如下:

	合并及银行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权益工具		
— 金融机构	4,247	4,237
— 公司	400	400
合计	4,647	4,637

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投资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确认该类权益投资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0.62亿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未确认该类权益投资的股利收入)。

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未处置该类权益投资, 未有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未分配利润的累计税后利得(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处置该类权益投资的金额为人民币26.94亿元, 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未分配利润的累计税后利得为人民币9.66亿元)。

11 长期股权投资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附注五)	-	-	15,115	15,115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1)	739	733	-	-
合计	739	733	15,115	15,115

- (1) 本集团持有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为本行子公司中邮理财作为发起人认购的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养老保险”)的股权。2022年3月22日, 国民养老保险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3.78亿元, 本集团对国民养老保险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均为5.71%, 本集团可在国民养老保险的董事会中委派董事并参与对国民养老保险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 所以本集团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结构化主体

12.1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

(1)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为发行和销售理财产品而成立的集合投资主体(“理财业务主体”), 本集团未对此等理财产品(“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诺。理财业务主体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以及信贷资产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作为这些理财产品的管理人, 本集团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理财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 根据理财产品运作情况向投资者分配收益。本集团所承担的与非保本理财产品收益相关的可变回报并不重大, 因此, 本集团未合并此类理财产品。

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12,019.25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0,225.30亿元)。本集团于非保本理财产品中取得的收益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附注六、35)。

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持有本集团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13.35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0.29亿元)。

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未与本集团作为发起人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之间进行买入返售交易(2024年12月31日: 无)。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结构化主体(续)

12.1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续)

(2) 本集团为投资而持有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投资中包含其他机构发行和/或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并确认其产生的利息收入、投资收益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投资、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和其他债务工具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 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由于持有以上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而产生的最大损失风险敞口涉及金额分析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投资	746,916	-	746,916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45	5,741	5,786
资产支持证券	9,710	71,422	81,132
合计	756,671	77,163	833,834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基金投资	762,525	-	762,525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45	12,788	12,833
资产支持证券	3,149	96,835	99,984
合计	765,719	109,623	875,342

上述本集团为投资而持有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总体规模无公开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结构化主体(续)

12.1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续)

(2) 本集团为投资而持有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续)

于本报告期内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本集团自上述未合并结构化主体取得的收益为: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	1,104	1,957	1,104	1,957
投资收益	6,981	5,693	6,976	5,68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73	6,343	3,370	6,330
合计	11,458	13,993	11,450	13,970

12.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发起设立、管理和/或投资的部分资产管理计划。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 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 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

	合并				合计
	房屋 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原值					
2025年1月1日	73,654	12,441	1,413	6,565	94,073
本期增加	262	62	74	148	54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	-	-	-	2
在建工程转入	792	3,005	-	14	3,811
本期减少	(292)	(88)	(9)	(106)	(495)
2025年6月30日	74,418	15,420	1,478	6,621	97,937
累计折旧					
2025年1月1日	(31,240)	(10,608)	(1,077)	(5,061)	(47,986)
本期增加	(1,739)	(567)	(60)	(239)	(2,605)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	-	-	-	(2)
本期减少	118	78	7	90	293
2025年6月30日	(32,863)	(11,097)	(1,130)	(5,210)	(50,300)
账面价值					
2025年1月1日	42,414	1,833	336	1,504	46,087
2025年6月30日	41,555	4,323	348	1,411	47,63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合并				合计
	房屋 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原值					
2024年1月1日	67,368	14,633	1,348	4,570	87,919
本年增加	594	389	146	2,285	3,41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4	-	-	-	24
在建工程转入	5,942	90	-	25	6,057
本年减少	(274)	(2,671)	(81)	(315)	(3,341)
2024年12月31日	73,654	12,441	1,413	6,565	94,073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27,937)	(11,429)	(1,003)	(3,411)	(43,780)
本年增加	(3,370)	(1,588)	(151)	(1,948)	(7,057)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9)	-	-	-	(19)
本年减少	86	2,409	77	298	2,870
2024年12月31日	(31,240)	(10,608)	(1,077)	(5,061)	(47,986)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39,431	3,204	345	1,159	44,139
2024年12月31日	42,414	1,833	336	1,504	46,08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银行				合计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原值					
2025年1月1日	73,654	12,086	1,407	6,551	93,698
本期增加	262	62	74	148	54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	-	-	-	2
在建工程转入	792	3,005	-	14	3,811
本期减少	(292)	(88)	(9)	(106)	(495)
2025年6月30日	74,418	15,065	1,472	6,607	97,562
累计折旧					
2025年1月1日	(31,240)	(10,369)	(1,073)	(5,050)	(47,732)
本期增加	(1,739)	(538)	(60)	(238)	(2,575)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	-	-	-	(2)
本期减少	118	78	7	90	293
2025年6月30日	(32,863)	(10,829)	(1,126)	(5,198)	(50,016)
账面价值					
2025年1月1日	42,414	1,717	334	1,501	45,966
2025年6月30日	41,555	4,236	346	1,409	47,54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固定资产(续)

	银行				合计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原值					
2024年1月1日	67,368	14,345	1,344	4,555	87,612
本年增加	594	320	144	2,285	3,34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4	-	-	-	24
在建工程转入	5,942	90	-	25	6,057
本年减少	(274)	(2,669)	(81)	(314)	(3,338)
2024年12月31日	73,654	12,086	1,407	6,551	93,698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27,937)	(11,253)	(999)	(3,401)	(43,590)
本年增加	(3,370)	(1,523)	(151)	(1,946)	(6,99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9)	-	-	-	(19)
本年减少	86	2,407	77	297	2,867
2024年12月31日	(31,240)	(10,369)	(1,073)	(5,050)	(47,732)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39,431	3,092	345	1,154	44,022
2024年12月31日	42,414	1,717	334	1,501	45,966

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尚有原值为人民币21.65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22.69亿元), 净值为人民币14.79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5.76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 其房屋所有权证尚在办理中。

本集团认为, 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进行有关业务活动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亦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在建工程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期/年初余额	14,163	11,081	14,158	11,081
本期/年增加	3,015	10,389	3,003	10,304
本期/年减少	(3,924)	(7,307)	(3,924)	(7,227)
期/年末余额	13,254	14,163	13,237	14,158

15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合并	银行
原值		
2025年1月1日	19,160	18,630
本期增加	2,093	2,046
本期减少	(2,411)	(2,332)
2025年6月30日	18,842	18,344
累计折旧		
2025年1月1日	(9,188)	(8,737)
本期增加	(1,725)	(1,684)
本期减少	1,983	1,904
2025年6月30日	(8,930)	(8,517)
账面价值		
2025年1月1日	9,972	9,893
2025年6月30日	9,912	9,82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使用权资产(续)

房屋及建筑物	合并	银行
原值		
2024年1月1日	18,968	18,378
本年增加	4,360	4,326
本年减少	(4,168)	(4,074)
2024年12月31日	19,160	18,630
累计折旧		
2024年1月1日	(8,962)	(8,569)
本年增加	(3,584)	(3,501)
本年减少	3,358	3,333
2024年12月31日	(9,188)	(8,737)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10,006	9,809
2024年12月31日	9,972	9,89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

	合并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5年1月1日	2,603	12,158	14,761
本期增加	2	32	34
本期减少	(33)	(12)	(45)
2025年6月30日	2,572	12,178	14,750
累计摊销			
2025年1月1日	(883)	(5,495)	(6,378)
本期增加	(30)	(538)	(568)
本期减少	17	11	28
2025年6月30日	(896)	(6,022)	(6,918)
账面价值			
2025年1月1日	1,720	6,663	8,383
2025年6月30日	1,676	6,156	7,83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续)

	合并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2,613	10,562	13,175
本年增加	-	1,619	1,619
本年减少	(10)	(23)	(33)
2024年12月31日	2,603	12,158	14,761
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831)	(4,535)	(5,366)
本年增加	(59)	(983)	(1,042)
本年减少	7	23	30
2024年12月31日	(883)	(5,495)	(6,378)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1,782	6,027	7,809
2024年12月31日	1,720	6,663	8,38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续)

	银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5年1月1日	2,603	11,492	14,095
本期增加	2	23	25
本期减少	(33)	(12)	(45)
2025年6月30日	2,572	11,503	14,075
累计摊销			
2025年1月1日	(883)	(5,309)	(6,192)
本期增加	(30)	(503)	(533)
本期减少	17	11	28
2025年6月30日	(896)	(5,801)	(6,697)
账面价值			
2025年1月1日	1,720	6,183	7,903
2025年6月30日	1,676	5,702	7,37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续)

	银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原值			
2024年1月1日	2,613	10,082	12,695
本年增加	-	1,433	1,433
本年减少	(10)	(23)	(33)
2024年12月31日	2,603	11,492	14,095
累计摊销			
2024年1月1日	(831)	(4,409)	(5,240)
本年增加	(59)	(923)	(982)
本年减少	7	23	30
2024年12月31日	(883)	(5,309)	(6,192)
账面价值			
2024年1月1日	1,782	5,673	7,455
2024年12月31日	1,720	6,183	7,90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当本集团依法有权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且相应所得税的征管属同一税务管辖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以抵销后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抵销后净额列示如下：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078	61,185	63,909	59,9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	(57)	-	-
合计	65,033	61,128	63,909	59,999

17.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6,120	68,263	261,197	64,573
已计提未发放的工资薪金	13,273	3,316	13,471	3,365
预计负债	3,120	780	3,119	780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800	450	578	144
租赁负债及其他	14,629	3,658	13,528	3,373
合计	308,942	76,467	291,893	72,235

	银行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8,557	67,139	253,710	63,427
已计提未发放的工资薪金	13,191	3,298	13,384	3,346
预计负债	3,120	780	3,119	780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800	450	578	144
租赁负债及其他	14,170	3,542	13,053	3,264
合计	300,838	75,209	283,844	70,96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7.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5,521)	(8,881)	(34,148)	(8,537)
使用权资产及其他	(10,445)	(2,553)	(10,512)	(2,570)
合计	(45,966)	(11,434)	(44,660)	(11,107)

	银行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5,374)	(8,843)	(33,953)	(8,488)
使用权资产	(9,827)	(2,457)	(9,893)	(2,474)
合计	(45,201)	(11,300)	(43,846)	(10,96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17.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资产 减值准备	预计负债	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 变动	已计提 未发放的 工资薪金	使用权 资产	租赁负债 及其他	合计
2025年1月1日	64,573	780	(8,393)	3,365	(2,488)	3,291	61,128
计入损益	3,656	-	(933)	(49)	17	285	2,97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4	-	895	-	-	-	929
2025年6月30日	68,263	780	(8,431)	3,316	(2,471)	3,576	65,033
2024年1月1日	62,811	1,041	(5,500)	3,291	(2,461)	3,322	62,504
计入损益	1,703	(261)	(1,476)	74	(27)	(31)	(1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9	-	(1,417)	-	-	-	(1,358)
2024年12月31日	64,573	780	(8,393)	3,365	(2,488)	3,291	61,128
	银行						
	资产 减值准备	预计负债	金融工具 公允价值 变动	已计提 未发放的 工资薪金	使用权 资产	租赁负债 及其他	合计
2025年1月1日	63,427	780	(8,344)	3,346	(2,473)	3,263	59,999
计入损益	3,678	-	(931)	(48)	16	279	2,99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4	-	882	-	-	-	916
2025年6月30日	67,139	780	(8,393)	3,298	(2,457)	3,542	63,909
2024年1月1日	61,981	1,041	(5,487)	3,278	(2,452)	3,295	61,656
计入损益	1,387	(261)	(1,469)	68	(21)	(32)	(328)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9	-	(1,388)	-	-	-	(1,329)
2024年12月31日	63,427	780	(8,344)	3,346	(2,473)	3,263	59,99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待摊费用	38,877	34,621	38,867	34,604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25,149	32,676	25,146	32,675
应收利息	6,522	6,004	6,452	5,936
继续涉入资产(附注八、3)	4,402	4,450	4,402	4,450
其他应收款	3,992	3,946	3,776	3,507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5,128	3,636	5,038	3,563
贵金属	4,443	2,714	4,443	2,714
预付账款	2,690	987	2,657	972
低值易耗品	215	257	214	257
抵债资产(1)	36	57	36	57
其他	5,599	6,670	5,436	6,565
总额	97,053	96,018	96,467	95,300
减值准备	(1,667)	(1,601)	(1,613)	(1,554)
净额	95,386	94,417	94,854	93,74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其他资产(续)

(1) 抵债资产

	合并及银行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抵债资产按类别列示:		
— 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及建筑物	36	57
总额	36	57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2)	(19)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24	38

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合并及银行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963	26,138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为本行与中央银行开展的专项再贷款业务及碳减排支持工具。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	55,695	59,024	57,535	60,065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178,571	76,575	179,747	76,958
合计	234,266	135,599	237,282	137,023

21 拆入资金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	54,692	45,641	6,801	3,061
境外同业	1,675	1,658	1,675	1,658
合计	56,367	47,299	8,476	4,719

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对应担保物列示如下:

	合并及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210,430	177,177
票据	17,599	17,347
合计	228,029	194,524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 本集团用作抵押物的担保物在附注七、2“或有事项及承诺—抵质押资产”中披露。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吸收存款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个人客户	3,164,835	3,239,491	3,164,578	3,238,606
— 公司客户	949,731	904,244	949,726	904,237
小计	4,114,566	4,143,735	4,114,304	4,142,843
定期存款				
— 个人客户	11,054,847	10,389,047	11,047,531	10,381,798
— 公司客户	936,139	752,003	936,139	752,003
小计	11,990,986	11,141,050	11,983,670	11,133,801
其他存款	3,257	2,756	3,257	2,756
合计	16,108,809	15,287,541	16,101,231	15,279,400

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吸收存款中包含存入保证金人民币1,428.74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970.42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按类别列示如下:

合并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981	16,081	(20,323)	16,739	
职工福利费	110	1,100	(1,207)	3	
社会保险费	202	1,906	(1,821)	28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99	1,825	(1,740)	284	
生育保险费	2	34	(34)	2	
工伤保险费	1	47	(47)	1	
住房公积金	22	2,474	(2,461)	3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55	477	(522)	1,610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437	4,632	(4,674)	395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	74	2,913	(2,910)	77	
失业保险费	4	103	(103)	4	
年金计划	359	1,616	(1,661)	314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	(1)	698	6	(14)	690
其他	-	24	(24)	-	
合计	24,105	26,700	(31,046)	19,75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续)

应付职工薪酬按类别列示如下:(续)

合并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654	42,822	(42,495)	20,981
职工福利费	88	2,994	(2,972)	110
社会保险费	240	3,838	(3,876)	20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37	3,678	(3,716)	199
生育保险费	2	68	(68)	2
工伤保险费	1	92	(92)	1
住房公积金	25	4,850	(4,853)	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7	1,678	(1,350)	1,655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447	9,138	(9,148)	437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	91	5,741	(5,758)	74
失业保险费	3	159	(158)	4
年金计划	353	3,238	(3,232)	359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	(1)	650	78	698
其他	-	48	(48)	-
合计	23,431	65,446	(64,772)	24,10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续)

应付职工薪酬按类别列示如下:(续)

银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689	15,774	(19,900)	16,563	
职工福利费	110	1,089	(1,196)	3	
社会保险费	202	1,888	(1,803)	28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99	1,807	(1,722)	284	
生育保险费	2	34	(34)	2	
工伤保险费	1	47	(47)	1	
住房公积金	22	2,444	(2,431)	3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16	471	(514)	1,573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433	4,576	(4,616)	393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	72	2,877	(2,874)	75	
失业保险费	4	101	(101)	4	
年金计划	357	1,598	(1,641)	314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	(1)	698	6	(14)	690
其他	-	22	(22)	-	
合计	23,770	26,270	(30,496)	19,54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续)

应付职工薪酬按类别列示如下:(续)

银行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341	42,135	(41,787)	20,689
职工福利费	87	2,958	(2,935)	110
社会保险费	239	3,797	(3,834)	20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36	3,638	(3,675)	199
生育保险费	2	68	(68)	2
工伤保险费	1	91	(91)	1
住房公积金	25	4,788	(4,791)	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3	1,658	(1,335)	1,616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441	9,022	(9,030)	433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	89	5,665	(5,682)	72
失业保险费	3	156	(155)	4
年金计划	349	3,201	(3,193)	357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	(1)	650	78	698
其他	-	44	(44)	-
合计	23,076	64,480	(63,786)	23,77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应付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

离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义务为本集团按照精算“预期单位成本法”计算确认的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退福利负债, 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的净负债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及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2024年度
期/年初余额	698	650
利息费用	6	17
精算损益	-	61
- 计入损益	-	(2)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63
已支付福利	(14)	(30)
期/年末余额	690	698

精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设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折现率 - 退休福利计划	1.75%	1.75%
折现率 - 内退福利计划	1.50%	1.25%
平均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退休人员费用年增长率	3%及0%	3%及0%
内退人员费用年增长率	6%、3%及0%	6%、3%及0%
正常退休年龄		
- 男性	60 - 63	60 - 63
- 女性	55 - 58、50 - 55	55 - 58、50 - 55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基于2016年12月28日发布的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年)确定。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应交税费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5,119	192	5,082	-
增值税	2,952	2,438	2,875	2,4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4	243	268	241
教育费附加	202	181	199	179
其他	383	660	304	590
合计	8,930	3,714	8,728	3,428

26 应付债券

	合并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122,320	122,339
其中: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1年8月发行)	(1) 51,467	50,614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1年8月发行)	(2) 10,320	10,133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2年3月发行)	(3) 35,388	36,012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2年3月发行)	(4) 5,058	5,152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3年5月发行)	(5) 20,087	20,428
应付金融债券	(6) 19,815	13,739
应付同业存单	(7) 123,286	105,902
合计	265,421	241,98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应付债券(续)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122,320	122,339
其中: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1年8月发行)	(1) 51,467	50,614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1年8月发行)	(2) 10,320	10,133
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2年3月发行)	(3) 35,388	36,012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2年3月发行)	(4) 5,058	5,152
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2023年5月发行)	(5) 20,087	20,428
应付金融债券	(6) 15,072	10,214
应付同业存单	(7) 123,286	105,902
合计	260,678	238,455

- (1)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集团于2021年8月发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50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3.44%, 每年付息一次。在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时, 本集团有权选择于2026年8月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集团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6年8月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44%不变。
- (2)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集团于2021年8月发行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10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3.75%, 每年付息一次。在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时, 本集团有权选择于2031年8月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集团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31年8月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75%不变。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应付债券(续)

- (3)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集团于2022年3月发行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35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3.54%, 每年付息一次。在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时, 本集团有权选择于2027年3月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集团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27年3月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54%不变。
- (4)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集团于2022年3月发行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5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3.74%, 每年付息一次。在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时, 本集团有权选择于2032年3月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集团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32年3月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74%不变。
- (5)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集团于2023年5月发行15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20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3.39%, 每年付息一次。在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批准且满足发行文件中约定的赎回条件时, 本集团有权选择于2033年5月按面值部分或全额赎回该债券。如本集团不行使赎回权, 则自2033年5月起, 票面年利率维持3.39%不变。

上述债券具有二级资本工具的减记特征, 当发生发行文件中约定的监管触发事件时, 本集团有权对上述债券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 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依据金融监管总局相关规定, 上述二级资本债券符合合格二级资本工具条件。

- (6)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行于2023年3月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5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2.79%, 每年付息一次。本行于2023年3月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5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2.80%, 每年付息一次。经金融监管总局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行于2025年6月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5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1.62%, 每年付息一次。

经金融监管总局和中央银行批准, 本行子公司中邮消费金融于2024年7月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20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2.10%, 每年付息一次; 于2024年9月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15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2.17%, 每年付息一次; 于2025年6月发行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 面值为人民币15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1.90%, 每年付息一次。

- (7) 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发行的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总面值为人民币1,237.80亿元。已发行同业存单原始期限为三个月至半年, 票面年利率为1.62%-1.68%(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发行的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065.40亿元。原始期限为1个月至1年, 年利率区间为1.60%-1.8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租赁负债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214	234	212	232
1至3个月	449	474	444	469
3个月至1年	1,883	2,392	1,859	2,377
1至2年	2,323	2,330	2,299	2,323
2至5年	3,379	3,306	3,358	3,294
5年以上	1,423	1,597	1,423	1,597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9,671	10,333	9,595	10,292
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9,330	9,222	9,262	9,186

28 其他负债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代理业务负债	14,627	15,382	14,540	15,265
应付股利	-	14,646	-	14,646
预计负债 (1)	8,891	9,802	8,884	9,796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15,513	6,219	15,512	6,167
继续涉入负债(附注八、3)	4,402	4,450	4,402	4,450
合同负债	2,459	2,161	2,459	2,161
应付邮政集团及其他关联方 (附注十、4.1(4))	172	2,001	169	1,976
应付工程款	1,161	969	954	744
应解汇兑款	700	720	700	720
其他	37,335	19,533	9,595	10,196
合计	85,260	75,883	57,215	66,12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负债(续)

(1) 预计负债

合并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初 账面余额	本期 (转回)/计提	本期支付	本期 汇率变动	期末 账面余额
担保及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i)	6,683	(913)	-	1	5,771
案件诉讼及其他	(ii)	3,119	1	-	-	3,120
合计		9,802	(912)	-	1	8,891

合并		2024年度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 计提/(转回)	本年支付	本年 汇率变动	年末 账面余额
担保及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i)	4,767	1,914	-	2	6,683
案件诉讼及其他	(ii)	4,163	(899)	(145)	-	3,119
合计		8,930	1,015	(145)	2	9,802

银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期初 账面余额	本期 (转回)/计提	本期支付	本期 汇率变动	期末 账面余额
担保及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i)	6,677	(914)	-	1	5,764
案件诉讼及其他	(ii)	3,119	1	-	-	3,120
合计		9,796	(913)	-	1	8,88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负债(续)

(1) 预计负债(续)

银行		2024年度				年末 账面余额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 计提/(转回)	本年支付	本年 汇率变动	
担保及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i)	4,767	1,908	-	2	6,677
案件诉讼及其他	(ii)	4,163	(899)	(145)	-	3,119
合计		8,930	1,009	(145)	2	9,796

(i) 担保及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5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5,674	97	-	5,771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总计
	第一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4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6,517	114	52	6,68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其他负债(续)

(1) 预计负债(续)

- (i) 担保及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续)

银行	2025年6月30日			总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2025年6月30日的减值准备	5,667	97	-	5,764

银行	2024年12月31日			总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个月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2024年12月31日的减值准备	6,512	114	51	6,677

- (ii)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根据预计可能的经济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计确认与未决案件诉讼或索赔相关的预计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及其他权益工具

29.1 股本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股份数 (百万)	金额	股份数 (百万)	金额
境内上市(A股)	100,239	100,239	79,305	79,305
境外上市(H股)	19,856	19,856	19,856	19,856
合计	120,095	120,095	99,161	99,161

A股是指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H股是指获准在香港上市的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港币认购和交易的股票。本行发行的所有H股和A股均为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享有同等权益。

2011年12月23日, 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财金[2011]181号)》, 同意邮政集团作为发起人独家发起设立本行, 设置发起人股份450亿股, 本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450亿元。邮政集团于2013年12月和2014年12月分别对本行增资人民币20亿元和人民币100亿元。

2015年12月8日,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邮政储蓄银行增资扩股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批复》, 原中国银保监会同意本行向瑞士银行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加拿大养老基金投资公司、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摩根大通中国投资第二有限公司、富敦管理私人有限公司、国际金融公司、星展银行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等10家机构(以下简称“战略投资者”)非公开募集不超过116.04亿股的股份。增资扩股后, 本行股份合计686.04亿股。

2016年9月28日, 本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并于当年完成超额配售, 本行股份增至810.31亿股。

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邮储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565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991号文)核准, 本行于2019年12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51.72亿股A股股票工作(不含超额配售)。本次初始发行A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0.01亿元, 其中股本人民币51.72亿元, 资本公积人民币228.29亿元。A股上市完成后, 本行股份增至862.03亿股。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及其他权益工具(续)

29.1 股本(续)

联席主承销商于2020年1月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超额配售发行7.76亿股A股股票,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05亿元, 其中股本人民币7.76亿元, 资本公积人民币34.29亿元。A股超额配售完成后, 本行股份增至869.79亿股。

2021年3月, 本行向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54.05亿股A股股票,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9.85亿元, 其中股本人民币54.05亿元, 资本公积人民币245.80亿元。本次A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本行股份增至923.84亿股。

2023年3月, 本行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67.77亿股A股股票,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6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9.80亿元, 其中股本人民币67.77亿元, 资本公积人民币382.03亿元。本次A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本行股份增至991.61亿股。

2025年6月, 本行向财政部、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09.34亿股A股股票,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2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99.62亿元, 其中股本人民币209.34亿元, 资本公积人民币1,090.28亿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 本行股份增至1,200.95亿股。

于2025年6月30日, 本行普通股股份总数为1,200.95亿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331.16亿股, 无限售条件股869.79亿股(2024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份总数991.61亿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121.82亿股, 无限售条件股869.79亿股)。

29.2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		数量 (百万张)	币种	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	赎回/
			利率	发行价格					减记情况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1年3月19日	权益工具	4.42%	100元/张	300	人民币	30,000	无到期日	无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2年1月14日	权益工具	3.46%	100元/张	300	人民币	30,000	无到期日	无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3年10月13日	权益工具	3.42%	100元/张	300	人民币	30,000	无到期日	无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4年3月14日	权益工具	2.73%	100元/张	300	人民币	30,000	无到期日	无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25年2月19日	权益工具	1.99%	100元/张	300	人民币	30,000	无到期日	无
募集资金合计							150,0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及其他权益工具(续)

29.2 其他权益工具(续)

(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续)

于2025年6月30日, 本行发行的永续债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计入永续债的余额为人民币1,499.96亿元(于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999.86亿元)。

(a) 有条件赎回权

本行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 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含发行之日后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永续债债券”)。在永续债债券发行后, 如发生不可预计的监管规则变化导致永续债债券不再计入其他一级资本, 本行有权全部而非部分地赎回永续债债券。

本行须在得到金融监管总局批准并满足下述条件的前提下行使赎回权: (1)使用同等或更高质量的资本工具替换被赎回的工具, 并且只有在收入能力具备可持续性的条件下才能实施资本工具的替换; (2)或者行使赎回权后的资本水平仍明显高于金融监管总局规定的监管资本要求。

(b) 受偿顺序

永续债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永续债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 本行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 永续债债券与本行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如《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后续修订或相关法律法规对本行适用的债务受偿顺序另行约定的, 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c) 减记条款

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 本行有权在无需获得永续债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 将永续债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永续债债券按照存续票面金额在设有同一触发事件的所有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存续票面总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减记。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 (1)金融监管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 本行将无法生存; (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 本行将无法生存。减记部分不可恢复。

触发事件发生日指金融监管总局或相关部门认为触发事件已发生, 并且向本行发出通知, 同时发布公告的日期。

触发事件发生后两个工作日内, 本行将就触发事件的具体情况、永续债债券将被减记的金额、减记金额的计算方式、减记的执行日以及减记执行程序予以公告, 并通知永续债债券持有人。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及其他权益工具(续)

29.2 其他权益工具(续)

(1) 期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表(续)

(d) 票面利率

永续债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 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发行时的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确定。永续债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

(e) 利息发放

本行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永续债债券派息, 且不构成违约事件, 本行在行使该项权利时将充分考虑永续债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永续债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取消全部或部分永续债债券派息除构成对普通股的股息分配限制以外, 不构成对本行的其他限制。若取消全部或部分永续债债券派息, 需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并及时通知投资者。

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永续债债券的派息, 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次日起, 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永续债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 本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对普通股股东停止收益分配, 不会构成本行取消派息自主权的限制, 也不会对本行补充资本造成影响。

永续债债券派息必须来自于可分配项目, 且派息不与本行自身评级挂钩, 也不随着本行未来评级变化而调整。永续债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 即未向永续债债券持有人足额派息的差额部分, 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永续债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机制及其他赎回激励。

(2) 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25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年6月30日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2,000	200,000	(500)	(50,000)	1,500	150,000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24年1月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债券数量 (百万张)	募集资金 (百万元)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1,700	170,000	300	30,000	2,000	200,0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及其他权益工具(续)

29.2 其他权益工具(续)

(3)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

项目	合并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1.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1,138,639	1,029,669
(1) 归属于银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988,643	829,683
(2) 归属于银行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149,996	199,986
其中: 净利润	6,135	6,342
当期/年已分配利息	(6,135)	(6,342)
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2,167	1,980
(1)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2,167	1,980
(2) 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	-

项目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1.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1,129,893	1,021,836
(1) 归属于银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979,897	821,850
(2) 归属于银行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149,996	199,986
其中: 净利润	6,135	6,342
当期/年已分配利息	(6,135)	(6,34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资本公积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银行股份制改制净资产评估增值	3,448	3,448	3,448	3,448
战略投资者股本溢价	33,536	33,536	33,536	33,536
公开发行H股股本溢价	37,675	37,675	37,675	37,675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	(11)	(11)	-	-
公开发行A股股本溢价(附注六、29.1)	26,258	26,258	26,258	26,258
非公开发行A股股本溢价(附注六、29.1)	171,811	62,783	171,811	62,783
其他资本公积	(1,020)	(1,008)	(1,022)	(1,010)
合计	271,697	162,681	271,706	162,690

31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行章程, 本行需要按当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确认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 可不再提取。

32 一般风险准备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2024年度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2024年度
期/年初余额	219,887	201,696	216,762	198,910
本期/年计提	106	18,191	-	17,852
期/年末余额	219,993	219,887	216,762	216,762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 本行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应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

本行子公司亦根据监管要求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未分配利润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2024年度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2024年度
	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263,343	249,304	258,781
加: 本期/年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228	86,479	48,275	85,297
可供分配利润	312,571	335,783	307,056	330,888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	1,144	-	1,144
其他	-	6	-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8,530	-	8,53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6	18,191	-	17,852
分配普通股股利	(1) 11,294	40,527	11,294	40,527
向永续债持有者派息	(2) 6,135	6,342	6,135	6,342
期/年末未分配利润	295,036	263,343	289,627	258,781

(1) 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批准本行以每10股派发1.139元(含税)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2024年度末期现金股利合计112.94亿元(含税)。本行已于2025年4月30日派发上述A股现金股利, 于2025年5月22日派发上述H股现金股利。

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批准本行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1.477元(含税)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2024年度中期现金股利合计人民币146.46亿元(含税)。本行已于2025年1月8日派发上述A股现金股利, 于2025年1月24日派发上述H股现金股利。

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批准本行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610元(含税)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2023年度现金股利合计人民币258.81亿元(含税)。本行已于2024年7月11日派发上述A股现金股利, 于2024年8月8日派发上述H股现金股利。

(2) 2025年1月, 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重置日前的初始利率3.46%计算, 支付2022年发行的永续债利息人民币10.38亿元。于2025年3月, 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重置日前的初始利率3.69%、4.42%及2.73%计算, 分别支付2020年、2021年及2024年发行的永续债利息共计人民币50.97亿元。

2024年1月, 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重置日前的初始利率3.46%计算, 支付2022年发行的永续债利息人民币10.38亿元。于2024年3月, 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重置日前的初始利率3.69%及4.42%计算, 分别支付2020年及2021年发行的永续债利息共计人民币42.78亿元。于2024年10月, 本行按照永续债条款和条件确定的第一个重置日前的初始利率3.42%计算, 支付2023年发行的永续债利息人民币10.26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利息净收入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071	10,093	10,068	10,089
存放同业款项	3,123	2,818	3,139	2,849
拆出资金	4,526	5,222	4,630	5,3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56	3,059	2,952	3,02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1,626	163,260	146,944	158,610
其中: 个人贷款和垫款	87,075	99,837	82,393	95,187
企业贷款和垫款	64,551	63,423	64,551	63,423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61,347	63,154	61,207	63,042
其他债权投资	8,009	7,077	7,937	7,002
小计	241,658	254,683	236,877	249,957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7)	(268)	(227)	(26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91)	(935)	(1,199)	(942)
拆入资金	(704)	(907)	(170)	(2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49)	(1,000)	(1,549)	(1,000)
吸收存款	(95,851)	(105,820)	(95,757)	(105,726)
应付债券	(3,078)	(2,877)	(3,039)	(2,877)
小计	(102,600)	(111,807)	(101,941)	(111,086)
利息净收入	139,058	142,876	134,936	138,87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5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月30日止	6月30日止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6个月期间	6个月期间	6个月期间
代理业务	(1)	5,732	6,383	5,790	6,486
结算与清算	(2)	5,300	5,255	5,300	5,255
银行卡业务		5,148	5,456	5,148	5,456
投资银行业务	(3)	3,608	2,434	3,608	2,434
理财业务		2,739	1,852	2,030	1,144
托管业务		701	596	701	596
其他		2,254	1,712	2,238	1,68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482	23,688	24,815	23,05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	(8,564)	(8,527)	(8,567)	(8,52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918	15,161	16,248	14,539

- (1)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主要包括代理保险、代销基金、代销国债、代收付类业务等各项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 (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是本集团为机构或个人办理各项结算业务而取得的手续费收入, 包括电子支付手续费、单位结算与清算手续费、个人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 (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收入主要包括债券及证券承销、分销, 资产证券化, 银团贷款, 顾问及咨询等业务产生的手续费收入。
- (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主要为代理及结算业务而发生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包括支付给邮政集团的由其代为办理各项中间业务而发生的支出(参见附注十、4.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投资收益/(损失)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其中: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	6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919	8,905	8,915	8,8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078	1,212	2,057	1,1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8,485	1,731	8,317	1,733
其他	261	142	261	142
合计	19,750	11,996	19,550	11,953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73	6,439	4,955	6,427
衍生金融工具	(1,302)	11	(1,302)	11
合计	3,671	6,450	3,653	6,43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税金及附加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5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7	501	558	479
教育费附加	422	369	408	354
房产税	317	305	317	305
其他	122	132	117	129
合计	1,438	1,307	1,400	1,267

39 业务及管理费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截至2024年	截至2025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储蓄代理费及其他(附注十、4.1)	55,434	60,859	55,434	60,859
员工费用	(1) 26,074	28,036	25,642	27,672
折旧与摊销	5,607	5,684	5,495	5,563
其他支出	(2) 11,043	11,372	10,727	11,070
合计	98,158	105,951	97,298	105,16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业务及管理费(续)

(1) 员工费用具体列示如下: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590	17,733	15,282	17,489
设定提存计划	4,574	4,502	4,517	4,449
住房公积金	2,426	2,298	2,396	2,268
社会保险费	1,875	1,844	1,856	1,824
职工福利费	1,096	1,103	1,087	1,09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7	524	471	520
退休福利及其他	36	32	33	32
合计	26,074	28,036	25,642	27,672

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包括在补充退休福利和内部退养福利负债的变动中(参见附注六、24(1))。

- (2) 本报告期内, 其他支出中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费为人民币3.49亿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3.36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信用减值损失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存放同业款项	18	642	17	643
拆出资金	(719)	692	(633)	6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18	(533)	818	(5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993	15,690	20,244	12,616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1,018)	(1,471)	(1,015)	(1,472)
其他债权投资	(40)	(263)	(40)	(262)
信贷承诺	(913)	814	(914)	814
其他金融资产	576	549	568	521
合计	21,715	16,120	19,045	13,020

41 营业外支出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罚款和赔偿金支出	172	26	170	26
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本期计提	1	1	1	1
其他	21	59	21	59
合计	194	86	192	86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所得税费用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	11,559	4,366	11,274	4,158
递延所得税(附注六、17.3)	(2,976)	163	(2,994)	165
合计	8,583	4,529	8,280	4,323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如下: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利润总额	57,998	53,414	56,555	52,615
按适用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499	13,353	14,139	13,154
减: 减免税收入及利息支出抵扣的影响	10,296	9,375	10,280	9,36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55	531	4,421	5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	(28)	-	-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	48	-	-
所得税费用	8,583	4,529	8,280	4,323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所得税费用(续)

本集团的减免税收入主要包括根据税法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 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证券投资基金分配取得的收入; 减计征收企业所得税的铁道债及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 以及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专项债券利息收入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50号)的规定, 减计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国家开发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发行专项债券的利息收入。

43 其他综合收益

(1)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表

合并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			合计
	退休福利 重估损失	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收益	权益法下的 其他综合收益	
2024年1月1日	(298)	5,330	2	5,034
本年变动	(63)	4,070	30	4,037
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61)	9,400	32	9,071
本期变动	-	(2,788)	(1)	(2,789)
2025年6月30日	(361)	6,612	31	6,282

银行	以公 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		合计
	退休福利 重估损失	金融资产收益	
2024年1月1日	(298)	5,289	4,991
本年变动	(63)	3,988	3,925
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61)	9,277	8,916
本期变动	-	(2,749)	(2,749)
2025年6月30日	(361)	6,528	6,16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其他综合收益(续)

(2)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表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退休福利重估损失	-	(22)	-	(2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17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	193	12	193
减: 所得税影响	3	48	3	4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将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09)	3,769	(2,057)	3,755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出	1,484	346	1,484	364
所得税影响	(898)	856	(885)	8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190)	518	(191)	516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出	(54)	797	(55)	795
所得税影响	(34)	(70)	(34)	(7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合计	(2,789)	2,498	(2,749)	2,45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是以本行普通股股东享有的净利润除以本期间内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49,228	48,815
减: 归属于本行永续债持有者的净利润	6,135	5,31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093	43,499
普通股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00,780	99,161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43	0.44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及原始期限在3个月以内的以下项目: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现金	42,001	42,677	42,001	42,677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49,569	12,484	49,547	12,442
存放同业款项	32,101	9,453	31,937	8,062
拆出资金	25,333	22,778	25,333	22,7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1,854	186,164	402,261	182,596
短期债券投资	448	4,076	448	3,086
合计	551,306	277,632	551,527	271,641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合并		银行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净利润	49,415	48,885	48,275	48,292
调整:				
信用减值损失	21,715	16,120	19,045	13,02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	13	4	13
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4,330	4,581	4,259	4,490
无形资产及待摊费用摊销	1,277	1,103	1,236	1,0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净(收益)/损失	(11)	10	(11)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71)	(6,450)	(3,653)	(6,438)
非经营活动产生的利息收支净额	(66,278)	(67,354)	(66,105)	(67,167)
投资收益	(18,094)	(7,908)	(17,894)	(7,865)
递延所得税变动	(2,976)	163	(2,994)	165
未实现汇兑收益	(78)	(781)	(78)	(7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89,944)	(595,203)	(780,719)	(591,5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88,010	737,753	966,418	735,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699	130,932	167,783	128,65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资本性承诺

	合并		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已签订但未履行的合同	3,873	4,706	3,823	4,629

本集团的资本性承诺主要包括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装修工程的已签订但未履行的合同。

2 抵质押资产

本集团部分资产被用作回购业务的抵质押物, 该等交易按相关业务的常规条款进行。

	合并及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债券	152,387	110,006
票据	17,644	17,395
合计	170,031	127,401

本集团部分债权投资中的债券用作抵质押物。于2025年6月30日, 此类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620.58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209.51亿元)。

3 接受的抵质押物

本集团在发放贷款和垫款中, 收到的抵质押物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等。本集团在抵质押物所有权人不违约的情况下未将前述抵质押物出售或再抵押。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相应抵质押物覆盖的敞口为人民币434.58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411.39亿元)。

对于质押式存放同业款项, 质押物主要为政策性金融债或国债。本集团在抵质押物所有权人不违约的情况下未将前述抵质押物出售或再抵押。

对于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担保物主要为债券或票据。根据部分买入返售协议的条款, 本集团在与同业进行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会接受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债券或票据作为抵质押物。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均不存在与同业进行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的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债券; 于2025年6月30日, 接受的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票据的票面金额为人民币216.18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283.54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4 国债兑付承诺

本集团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部分国债。该等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取持有的国债, 而本集团有义务履行承兑责任。财政部对持有人已向本集团提前兑取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 但将在国债到期时或定期结算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和利息。本集团可能承担的国债提前兑取金额为本集团承销并卖出的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取国债发行文件确定的应付利息。

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具有承兑义务的国债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554.69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1,417.03亿元)。上述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本集团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日前, 本集团所需承兑的金额并不重大。

5 法律诉讼及索赔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过程中有若干法律诉讼与索赔事项。于2025年6月30日, 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 本集团已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31.20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31.19亿元), 并在附注六、28(1)预计负债中进行了披露。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及索赔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6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数额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	293,849	285,926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数额视交易对手方的状况和到期期限的特质等因素而定。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7 信贷承诺

	合并及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贷款承诺		
— 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	-
— 原到期日在1年以上(含1年)	23,269	27,543
小计	23,269	27,543
银行承兑汇票	231,937	186,026
开出保函及担保	143,735	123,816
开出信用证	171,256	127,969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85,858	490,968
合计	1,056,055	956,322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对客户提供的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和一般信用额度, 该一般信用额度可以通过贷款或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及担保或银行承兑汇票等形式实现。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信贷承诺主要集中于第一阶段。

八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 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托。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全部或部分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时, 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 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资产转移(续)

1 买断式卖出回购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叙做的相关卖出回购债券业务信息如下, 对手方的追索权不限于被转移的资产。在卖出回购交易中, 作为抵押品而转移的金融资产未终止确认。

	合并及银行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抵押物账面价值	67,515	82,382
对应的卖出回购款	(63,096)	(77,229)

2 证券借出交易

证券借出交易下, 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 可以将交易中借出的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 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 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 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及本行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均为人民币546.80亿元(2024年12月31日: 均为人民币641.09亿元)。

3 信贷资产证券化

本集团开展了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 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证券化业务。本集团在该等信贷资产转让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优先档和次级档投资, 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程度, 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对于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 本集团全部终止确认已转移的信贷资产。本报告期内通过该等信贷资产证券化交易转让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面值为人民币116.85亿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84.03亿元)。鉴于与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绝大部分风险及报酬均已转移, 本集团已终止确认该等证券化信贷资产的全部金额。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且保留了对该信贷资产控制的,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 其余部分终止确认。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集团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无新增继续涉入的证券化信贷资产(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无)。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继续确认的相关资产价值合计人民币44.02亿元(于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44.50亿元)。同时, 本集团由于该事项确认了相同金额的继续涉入资产和继续涉入负债。本集团作为上述特定目的信托的贷款服务机构, 对转让予特定目的信托的信贷资产进行管理, 并作为贷款资产管理人收取相应手续费。本报告期内及2024年度, 本集团未向上述特定目的信托提供财务支持。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

1 经营分部

本集团从业务和地区两方面对业务进行管理。从业务角度, 本集团主要通过四大经营分部提供金融服务, 具体列示如下:

个人银行业务

向个人客户提供的服务包括储蓄存款、个人贷款、信用卡及借记卡、支付结算、理财产品、代销基金和代理保险等。

公司银行业务

向公司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的服务包括活期账户结算、存款、透支、贷款、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信贷服务、外币业务、理财产品等。

资金业务

该分部涵盖存放同业、同业拆借交易、回购及返售交易、各类债务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和发行债务证券等业务。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分部是指不包括在上述报告分部中的其他业务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划分的业务。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本集团监控各经营分部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和评价其业绩。编制分部信息与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个人银行	公司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外部利息收入	89,925	64,608	87,125	-	241,658
外部利息支出	(85,432)	(10,535)	(6,633)	-	(102,600)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101,884	(20,441)	(81,443)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106,377	33,632	(951)	-	139,0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120	7,033	1,765	-	16,918
投资收益	2,343	104	17,296	7	19,7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	(4)	3,675	-	3,671
汇兑损失	-	(19)	(70)	-	(89)
其他业务收入	71	-	-	67	138
税金及附加	(588)	(496)	(354)	-	(1,438)
业务及管理费	(76,961)	(11,690)	(9,507)	-	(98,158)
信用减值损失	(30,317)	7,678	924	-	(21,71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	-	-	-	(4)
其他业务成本	-	-	-	(18)	(18)
营业利润	9,041	36,238	12,778	56	58,113
营业外收入	14	-	-	65	79
营业外支出	(2)	-	(1)	(191)	(194)
利润总额	9,053	36,238	12,777	(70)	57,998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	4,394	1,110	103	-	5,607
资本性支出	3,344	855	36	-	4,23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2025年6月30日				合计
	个人银行	公司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资产	5,243,507	4,487,522	8,393,675	739	18,125,4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078
资产总额					18,190,521
分部负债	(14,326,843)	(1,916,687)	(806,140)	-	(17,049,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
负债总额					(17,049,715)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485,858	570,197	-	-	1,056,05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个人银行	公司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外部利息收入	102,913	63,345	88,425	-	254,683
外部利息支出	(95,700)	(10,259)	(5,848)	-	(111,807)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110,428	(24,468)	(85,960)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117,641	28,618	(3,383)	-	142,87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537	4,966	1,658	-	15,161
投资收益	90	267	11,633	6	11,9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	6,447	-	6,450
汇兑收益/(损失)	24	104	(405)	-	(277)
其他业务收入	486	-	-	97	583
税金及附加	(729)	(463)	(115)	-	(1,307)
业务及管理费	(82,994)	(12,291)	(10,666)	-	(105,951)
信用减值损失	(25,917)	8,779	1,018	-	(16,12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3)	-	-	-	(13)
其他业务成本	-	-	-	(28)	(28)
营业利润	17,125	29,983	6,187	75	53,370
营业外收入	2	-	-	128	130
营业外支出	-	-	-	(86)	(86)
利润总额	17,127	29,983	6,187	117	53,414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	4,469	1,093	122	-	5,684
资本性支出	5,887	1,456	67	-	7,41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1 经营分部(续)

	2024年12月31日				
	个人银行	公司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分部资产	5,193,893	3,914,978	7,914,121	733	17,023,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185
资产总额					17,084,910
分部负债	(13,719,363)	(1,682,280)	(651,391)	(170)	(16,053,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负债总额					(16,053,261)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490,968	465,354	-	-	956,322

2 地区分部

地区分部具体列示如下:

— 总行

— 长江三角洲: 包括上海、江苏、浙江、宁波

— 珠江三角洲: 包括广东、深圳、福建、厦门

— 环渤海地区: 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东、青岛

— 中部地区: 包括山西、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西、海南

— 西部地区: 包括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

— 东北地区: 包括辽宁、黑龙江、吉林、大连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合计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外部利息收入	93,586	31,685	22,644	22,457	36,374	27,910	7,002	241,658
外部利息支出	(4,710)	(17,625)	(8,775)	(15,770)	(30,020)	(19,135)	(6,565)	(102,600)
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104,833)	12,410	6,168	17,064	36,692	23,129	9,370	-
利息净(支出)/收入	(15,957)	26,470	20,037	23,751	43,046	31,904	9,807	139,0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0	3,534	2,385	3,529	3,775	2,667	618	16,918
投资收益	16,201	1,094	838	299	692	508	118	19,7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722	(27)	-	18	(13)	-	(29)	3,671
汇兑(损失)/收益	(392)	52	147	40	26	16	22	(89)
其他业务收入	3	30	20	17	40	23	5	138
税金及附加	(238)	(275)	(158)	(199)	(276)	(223)	(69)	(1,438)
业务及管理费	(5,758)	(14,151)	(10,114)	(13,819)	(27,102)	(20,267)	(6,947)	(98,158)
信用减值损失	10,151	(7,081)	(7,940)	(4,141)	(6,673)	(4,541)	(1,490)	(21,71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	-	(4)	-	(4)
其他业务成本	-	(8)	(2)	(3)	(1)	(4)	-	(18)
营业利润	8,142	9,638	5,213	9,492	13,514	10,079	2,035	58,113
营业外收入	20	4	6	6	28	13	2	79
营业外支出	(108)	(29)	(3)	(9)	(17)	(20)	(8)	(194)
利润总额	8,054	9,613	5,216	9,489	13,525	10,072	2,029	57,998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	1,086	778	576	889	991	958	329	5,607
资本性支出	1,411	293	333	487	1,015	564	132	4,23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2025年6月30日								合计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抵销	
分部资产	10,354,358	2,963,587	1,766,073	2,916,120	5,462,732	3,657,250	1,224,226	(10,218,903)	18,125,4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078
资产总额									18,190,521
分部负债	(9,333,053)	(2,950,450)	(1,755,703)	(2,893,510)	(5,450,297)	(3,648,508)	(1,222,470)	10,204,321	(17,049,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
负债总额									(17,049,715)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485,858	117,729	111,818	149,023	97,183	82,694	11,750	-	1,056,05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合计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外部利息收入	95,146	33,301	24,097	23,995	40,376	29,448	8,320	254,683
外部利息支出	(4,235)	(19,175)	(9,180)	(17,416)	(33,059)	(21,331)	(7,411)	(111,807)
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109,389)	12,626	5,829	17,671	38,400	24,900	9,963	-
利息净(支出)/收入	(18,478)	26,752	20,746	24,250	45,717	33,017	10,872	142,87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98	2,890	2,232	3,123	3,439	2,496	683	15,161
投资收益	9,659	689	376	373	444	359	96	11,9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394	-	28	12	112	20	(116)	6,450
汇兑(损失)/收益	(549)	52	133	38	12	17	20	(277)
其他业务收入	15	38	59	31	104	327	9	583
税金及附加	(121)	(268)	(165)	(183)	(264)	(228)	(78)	(1,307)
业务及管理费	(5,868)	(15,123)	(10,937)	(14,787)	(29,780)	(21,669)	(7,787)	(105,951)
信用减值损失	18,048	(5,604)	(7,043)	(4,142)	(8,634)	(6,329)	(2,416)	(16,12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2)	-	(5)	(6)	(13)
其他业务成本	-	(16)	(2)	(2)	(4)	(4)	-	(28)
营业利润	9,398	9,410	5,427	8,711	11,146	8,001	1,277	53,370
营业外收入	2	16	10	24	36	35	7	130
营业外支出	18	(21)	(9)	(20)	(27)	(21)	(6)	(86)
利润总额	9,418	9,405	5,428	8,715	11,155	8,015	1,278	53,414
补充信息								
折旧及摊销	1,229	776	584	833	977	965	320	5,684
资本性支出	3,899	676	332	887	1,047	370	199	7,41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分部报告(续)

2 地区分部(续)

	2024年12月31日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抵销	合计
分部资产	9,814,204	2,756,352	1,662,697	2,695,029	5,166,752	3,489,706	1,196,451	(9,757,466)	17,023,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185
资产总额									17,084,910
分部负债	(8,909,665)	(2,738,938)	(1,652,206)	(2,669,556)	(5,152,567)	(3,478,572)	(1,194,498)	9,742,798	(16,053,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
负债总额									(16,053,261)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490,968	104,770	75,977	124,546	78,071	69,928	12,062	-	956,32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邮政集团 中国, 北京市	国内、国际邮件寄递业务; 报刊等出版物发行业务; 邮票发行业务; 邮政汇兑业务, 依法经营邮政储蓄业务; 机要通信业务; 邮政金融业务; 邮政物流、电子邮件等新兴业务; 电子商务; 各类邮政代理业务; 国家规定开办的其他业务等。

财政部代表国务院履行对邮政集团的出资人职责。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母公司邮政集团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1,376亿元。

于2025年6月30日, 邮政集团对本行的直接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51.87%; 于2024年12月31日, 邮政集团对本行的直接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62.78%。

2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详细情况见附注五所述。本行与控股子公司的交易根据正常的商业条件, 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1) 本行与子公司往来余额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款项	3,022	3,024
拆出资金	7,421	8,9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5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826	7,741
其他债权投资	320	-
其他资产	82	7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16	1,424
其他负债	27,765	7,74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续)

(2) 本行与子公司的交易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利息收入	135	172
利息支出	7	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5	11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	-
其他业务收入	7	4

3 主要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财政部	本行主要股东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上海邮乐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宁夏中邮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江苏省邮电印刷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集团的联营企业
中国船舶集团长江科技有限公司	本行主要股东引发的关联方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关联自然人引发的关联方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关联自然人引发的关联方

本集团关联自然人包括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行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他关联自然人。本集团其他关联方还包括邮政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本行主要股东的其他关联方及关联自然人引发的其他关联方等。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与关联方进行交易, 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本集团与关联方发生的常规银行业务以外的交易, 其定价原则遵循一般商业条款, 经双方协商确定。

4.1 与邮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邮政集团合营及联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1) 接受邮政集团提供的代理银行业务服务

本行除自有营业网点开展商业银行业务外, 还委托邮政集团及各省邮政公司利用其下设的经批准取得金融许可证的网点, 作为代理营业机构, 代理部分商业银行业务, 主要包括: 吸收本外币储蓄存款、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受理信用卡还款业务、电子银行业务、代理发行、兑付政府债券、提供个人存款证明服务、代销基金、个人理财产品及本行委托的其他业务。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代理营业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各省邮政公司通过签订《代理营业机构委托代理银行业务框架协议》规范各项委托代理业务, 并确定代理业务收费依据。

对于吸收人民币储蓄存款委托代理业务, 本行与邮政集团及各省邮政公司以“固定费率、分档计费”的方式, 按分档存款余额和相应费率进行计算, 即针对不同期限储蓄存款分档适用不同的储蓄代理费率(“分档费率”)。“固定费率、分档计费”的公式如下:

某网点月代理费 = \sum (该网点当月各档次存款日积数 \times 相应档次存款费率 / 365) - 该网点当月现金(含在途)日积数 \times 1.5% / 36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1 与邮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邮政集团合营及联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续)

(1) 接受邮政集团提供的代理银行业务服务(续)

本行按收取的代理储蓄存款支付储蓄代理费, 扣除代理网点保留的备付金及在途代理储蓄存款, 于有关期间内按分档费率计算。自2025年1月1日起, 分档费率在0.000%至1.943%之间。

为有效管控付息成本、保持储蓄存款规模稳定增长, 本行推出促进存款发展的相关机制, 包括存款利率上浮利息成本分担和存款激励两个安排。本行和邮政集团约定, 存款激励金额在任何情况下将不高于存款利率上浮利息成本分担机制下邮政集团需承担的金额。

对于吸收外币储蓄存款委托代理业务, 其金额不重大, 本行与邮政集团参考银行间外汇市场利率等确定其代理费率。

对于代理营业机构代理的结算业务以及销售业务等, 代理费用按照相关业务取得的收入扣除全部直接税费后确定。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5年	2024年
储蓄代理费及其他	(i)	55,434	60,859
代理销售及其他佣金支出	(ii)	4,152	3,851
代理储蓄结算业务支出		3,002	3,160
合计		62,588	67,870

(i) 本报告期内, 储蓄代理费(包括人民币及外币存款业务)为人民币580.88亿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628.61亿元), 本行促进存款发展的相关机制结算净额为人民币-26.54亿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20.02亿元)。根据本行与邮政集团之间的结算约定, 储蓄代理费及其他以净额结算, 并按净额列报。

(ii) 代理销售及其他佣金支出包括代理网点开展代理销售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邮人寿”)的保险业务等产生的手续费。该等代理业务手续费先在本行确认收入(附注六、35), 再按照“谁办理谁受益”的原则, 由本行向邮政集团支付手续费及佣金。代理网点其余代销业务手续费根据与其他公司签订的合同通过本行或直接与邮政集团结算。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1 与邮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邮政集团合营及联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续)

(2) 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的租赁

(a) 本集团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在日常业务经营中相互租赁房屋、附属设备及其他资产

提供租赁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5年	2024年
房屋及其他	18	24

接受租赁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5年	2024年
房屋及其他	423	452

(b) 因接受邮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的租赁而确认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接受租赁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776	653
租赁负债	694	61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1 与邮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邮政集团合营及联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续)

(3) 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其他综合服务及交易

(a) 向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其他综合服务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5年	2024年
代理销售保险	(i)	419	505
提供劳务	(ii)	62	67
销售业务材料		4	12
代理销售贵金属		1	8
合计		486	592

(i) 代理销售保险为本行自营网点为中邮人寿提供代理服务确认的收入。

(ii) 本集团向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包括押钞寄库、设备维护和其他服务。

(b) 接受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其他综合服务的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5年	2024年
接受劳务	(i)	439	456
接受营销服务		519	577
购买材料及商品		420	157
购买邮品及接受邮寄服务		25	49
贵金属货款		46	21
合计		1,449	1,260

(i) 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的劳务主要包括押钞寄库、设备维护、广告商函、物业、培训和其他服务。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1 与邮政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邮政集团合营及联营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续)

(4) 与邮政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余额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i)	232	1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ii)	3,174	3,005
债权投资	(ii)	1,172	1,041
其他债权投资	(ii)	116	92
其他资产	(iii)	1,604	241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i)	1,291	606
吸收存款	(iv)	13,282	13,884
其他负债(附注六、28)		172	2,001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及担保		1	-

交易内容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16	3
利息支出	129	9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	1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	6
投资收益	20	4

- (i)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主要是与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 (ii)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主要是与邮政集团及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证券”)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是与中邮证券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 (iii)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其他资产均主要是与邮政集团及中邮人寿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 (iv) 于2025年6月30日, 吸收存款中包括与邮政集团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人民币94.66亿元(于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90.42亿元), 与邮政集团控制的企业及邮政集团的联营企业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人民币38.16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48.42亿元)。于2025年6月30日, 上述人民币吸收存款利率区间为0.05%至2.75%(于2024年12月31日: 0.10%至2.7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2 与本行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

交易余额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i)	20	3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ii)	4,594	-
债权投资	(ii)	189,215	-
其他债权投资	(ii)	34,827	-
使用权资产		7	6
其他资产		4	5
负债			
吸收存款		4,480	3,3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	2
租赁负债		6	5
其他负债		8	71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及担保	(iii)	3,749	3,156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交易内容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4,009	11
利息支出		37	3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9	5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01	28
其他业务收入		1	-
投资收益		59	6
业务及管理费		242	362

(i) 于2025年6月30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主要为与中国船舶集团长江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余额。于202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主要为与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广州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余额。

(ii) 于2025年6月30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主要为本集团直接持有财政部发行的国债余额。

(iii) 国债兑付承诺详见附注七、4国债兑付承诺。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3 与本行关联自然人引发的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

交易余额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资产		
存放同业款项	1	-
发放贷款和垫款 (i)	3,825	3,852
债权投资 (ii)	1,247	1,0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iii)	570	570
其他资产	30	23
负债		
吸收存款 (iv)	6,559	6,093
其他负债	-	8

交易内容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80	90
利息支出	75	7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v)	1,687	1,8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v)	503	596
业务及管理费	16	23

- (i)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主要是与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 (ii)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是与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 (iii)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是对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 (iv) 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吸收存款主要是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产生的交易余额。
- (v) 本报告期内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与支出主要是与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清算业务收取和支付的资金。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关联方交易(续)

4.4 与本行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

交易余额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73	67
其他资产	1	3
负债		
吸收存款	207	225
表外项目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57	62

交易内容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收入	1	1
利息支出	1	1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的活动的人士, 包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2025年	2024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	4

本报告期内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关键管理人员的部分薪酬待考核后发放。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集团秉承审慎稳健风险偏好, 针对各类主要风险设定与银行集团、银行法人及附属机构战略定位相适应的管理目标, 强调通过稳健经营, 承担适度风险, 兼顾适当规模、适中速度和良好质量, 确保风险调整后的收益和资本充足状况达到良好的水平。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操作风险等。

本附注包括本集团面临的以上风险的状况, 本集团计量和管理风险的目标、政策和流程, 以及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情况。

2 金融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负责建立风险文化; 制定批准风险管理策略; 设定批准风险偏好和确保风险限额的设立; 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监督高级管理层开展全面风险管理; 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审批风险数据加总和风险报告框架, 确保充足的资源支持, 定期听取专题汇报, 充分了解和掌握风险数据加总和风险报告工作的进展情况; 审批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的信息披露; 聘任首席风险官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牵头负责全面风险管理; 其他与风险管理有关的职责。

本集团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 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本集团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 执行董事会的决议, 负责建立适应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 明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 建立部门之间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 制定清晰的执行和问责机制, 确保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得到充分传达和有效实施; 根据董事会设定的风险偏好, 制定风险限额, 包括但不限于行业、区域、客户、产品等维度; 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定期评估, 必要时予以调整; 建立覆盖所有实质性风险领域的风险数据加总和风险报告体系; 评估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并向董事会报告; 建立完备的管理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 对突破风险偏好、风险限额以及违反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情况进行监督, 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 风险管理的其他职责。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来源包括: 贷款业务、资金业务(含存放同业、拆放同业、买入返售、企业债券和金融债券投资以及同业投资等)、表外信用业务(含担保、承诺等)。

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包括董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监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 高级管理层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 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有关决议; 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授信业务审议委员会, 分别负责在授权范围内履行信用风险管理职责、审批授信事项; 各业务部门承担信用风险防控首要责任, 按照职能分工执行本业务领域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标准和要求; 授信管理、风险管理、信用审批、内控合规、法律事务等部门负责信用风险防控的统筹、督导、审核, 其中授信管理部门是信用风险牵头管理部门, 内部审计部门对各部门在信用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独立、客观的监督。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1 发放贷款和垫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贷款业务风险是指贷款到期时借款人不能按时足额偿还本息, 导致银行收益不确定或贷款损失的风险。由于贷款业务是本集团主要的资产业务之一, 因此贷款业务风险是本集团面临的主要信用风险。

3.2 债券及其他债务工具

债券和其他债务工具的信用风险源于信用利差、违约率和损失率以及基础资产信用质量等的变化。

本集团的债券投资业务采取稳健的投资风格, 主要投资集中在政府债券、金融机构债券等低风险的债券品种上; 其他债务工具主要为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

本集团对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工具的发行人实行评级准入制度, 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3.3 同业往来业务

本集团主要考虑同业规模、财务状况及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结果确定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

3.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以及信贷承诺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将信用风险敞口划分为下列三个风险阶段,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金融工具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第二阶段: 金融工具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以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作为主要依据,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划分为第三阶段。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本集团可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预期未来现金流折现方法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评估预期信用损失使用了前瞻性信息, 并构建了较为复杂的模型, 其中涉及大量的管理层判断和假设, 包括:

- 风险分组;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
-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 前瞻性信息;
- 管理层叠加;
- 使用现金流折现方法的贷款和金融资产的未未来现金流预测。

(1) 风险分组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归类。在进行风险分组时, 本集团考虑了借款人类型、产品类型、行业类别等信息, 并将定期监控并复核分组结果, 确保信用风险分组划分的恰当性与可靠性。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相关金融工具评估其信用风险是否自初始确认后发生显著增加, 考虑因素主要包括: 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情况、贷款合同条款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 通过比较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资产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信用风险特征和风险管理现状, 设置定量和定性标准, 主要包括内部评级自初始确认后变化超过一定幅度且触及一定阈值、信用风险分类是否改变和本金或利息逾期天数是否超过30天等, 以判断金融资产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3)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 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定义为已发生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本金或利息逾期90天以上、信用风险敞口风险分类低于一定等级或信用主体内部评级低于一定阈值等。

(4)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PD): 是指在未来某个特定时期内, 如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间, 债务人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偿还本息或履行相关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违约概率以内部评级模型计算结果或对于未采用内部评级法的金融资产, 采用历史数据测算法, 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测算得到的客户历史违约数据为基础, 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时点型”债务人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LGD): 是指债务人如果发生违约将给债权人所造成的损失金额占债权金额的比率, 即损失的严重程度。本集团违约损失率为内部评级模型计算结果或对于未采用内部评级法的金融资产, 采用历史数据测算法, 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合, 按照客户类型、担保方式、历史不良贷款清收经验等因素, 逐笔统计违约资产的回收金额和回收时间, 计算自违约之日起未来一段期间内该资产组合的违约损失情况。

违约风险敞口(EAD): 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敞口总额。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各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 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将这三者相乘并对其存续性进行调整(如发生违约), 再将各期间的计算结果折现至资产负债表日并加总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金额。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使用的折现率为实际利率或其近似值。

本集团定期监控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并根据评估结果做出必要的更新与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5) 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影响计算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主要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消费者信心指数等。

这些经济指标及其对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对不同的资产组合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也应用了专家判断。本集团定期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基准经济情景”), 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 以理解这些指标历史上的变化对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本集团结合宏观数据、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 确定乐观、基准和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于本报告期, 基准情景占比最高, 乐观和悲观占比均不高于30%。

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参考内外部权威专家对宏观经济的预测确定基准经济情景。其中,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在基准情景下的预测范围值为4.3%-5.3%。乐观情景和悲观情景下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分别在基准情景预测值基础上上浮和下浮一定水平形成。

本集团定期复核并监控上述假设的恰当性, 并根据评估结果做出必要的更新与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所使用的宏观经济情景权重、宏观经济因子预测值、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等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由于模型内在的复杂性, 以上关键输入的变动势必引起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化。本集团针对宏观经济因子预测值的增减变动分析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敏感性。

假设关键经济预测指标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上浮或下浮10%, 本集团于2025年6月30日计提的减值准备余额变动比例不超过5%。

(6) 管理层叠加

由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存在固有限制, 也未反映暂时性系统风险, 本集团额外对减值准备进行增提, 以应对潜在风险因素, 提高本集团的风险抵补能力。于2025年6月30日, 因考虑管理层叠加而增提的减值准备金额相对于整体减值准备余额不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7) 使用现金流折现方法的贷款和金融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本集团在每个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 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后加总, 获得该笔资产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

(8) 核销政策

本集团在采取必要措施和实施必要程序后, 金融资产仍未能合理预期可收回时, 按照呆账核销政策将其进行核销。本集团有可能核销仍然处于强制执行中的金融资产。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已核销资产对应的未结清的金融资产余额为人民币173.20亿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人民币102.90亿元)。

(9) 合同现金流的修改

为了实现最大程度的收款, 本集团有时会与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重新商定合同条款, 包括考虑到借款人的财务困难与借款人达成协议或者依据法院的裁定而做出了让步。这类合同修改包括贷款期限、还款方式以及利率等。基于管理层对客户很可能继续还款的研判, 本集团制定了贷款的具体重组政策和操作实务, 且对该政策持续进行复核。重组贷款应当至少经过包含连续两个还款期、且不低于一年的观察期, 并达到对应阶段分类标准后才能回调。于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经重组的客户贷款和垫款余额为人民币226.31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223.79亿元)。

3.5 信用风险限额控制和缓释政策

本集团各风险管理和业务部门按照风险政策和限额要求, 制定风险管理措施并优化业务流程, 分解并监控风险控制指标执行情况。

为降低风险, 本集团在适当的情况下要求客户提供抵质押品或保证。本集团通过建立抵质押品管理体系和规范抵质押品操作流程, 为特定类别抵质押品的可接受性制定指引。同时, 本集团对抵质押品价值、结构及法律文件做定期审核, 确保其合法有效, 并符合市场惯例。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6 信用风险敞口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未考虑任何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表内资产,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以资产负债表中账面净额列示。

合并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表内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46,856	1,268,225
存放同业款项	387,492	262,476
拆出资金	368,009	348,017
衍生金融资产	4,766	6,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1,253	229,8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9,309,437	8,684,14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	1,086,637	1,023,031
债权投资	4,393,840	4,306,513
其他债权投资	684,683	668,812
其他金融资产	39,803	45,246
小计	17,942,776	16,842,967
表外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信贷承诺	1,056,055	956,322
合计	18,998,831	17,799,289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

(a)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269,146	3%	344,895	4%
中部地区	2,286,321	23%	2,168,479	24%
长江三角洲	2,108,140	22%	1,840,445	21%
西部地区	1,673,384	18%	1,579,873	18%
环渤海地区	1,525,493	16%	1,422,923	16%
珠江三角洲	1,216,602	13%	1,114,851	12%
东北地区	457,098	5%	441,736	5%
总额	9,536,184	100%	8,913,202	100%

(b)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贷款类型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贷款和垫款	4,860,376	51%	4,771,583	53%
企业贷款和垫款				
其中: 公司类贷款	4,190,261	44%	3,649,163	41%
票据贴现	485,547	5%	492,456	6%
总额	9,536,184	100%	8,913,202	10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续)

(c)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消费贷款				
— 个人住房贷款	2,403,462	25%	2,382,146	27%
— 个人其他消费贷款	629,518	7%	613,853	6%
个人小额贷款	1,602,690	17%	1,537,363	17%
信用卡透支及其他	224,706	2%	238,221	3%
小计	4,860,376	51%	4,771,583	53%
公司类贷款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31,887	8%	830,416	10%
制造业	671,252	7%	577,205	6%
房地产业	336,392	4%	308,590	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供应业	310,221	3%	287,913	3%
批发和零售业	365,184	4%	290,923	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06,740	4%	303,444	3%
金融业	339,970	4%	294,995	3%
建筑业	248,846	3%	228,512	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4,424	4%	277,904	3%
采矿业	106,835	1%	86,856	1%
其他行业	218,510	2%	162,405	2%
小计	4,190,261	44%	3,649,163	41%
票据贴现	485,547	5%	492,456	6%
总额	9,536,184	100%	8,913,202	100%

于2025年6月30日,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贷款中包括本行贷予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499.14亿元(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992.69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续)

(d)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2,811,771	29%	2,548,632	29%
保证贷款	1,024,686	11%	805,421	9%
抵押贷款	4,246,425	45%	4,188,326	47%
质押贷款	967,754	10%	878,367	10%
票据贴现	485,548	5%	492,456	5%
总额	9,536,184	100%	8,913,202	100%

(e)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逾期情况列示如下:

逾期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和逾期天数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逾期 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 91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0,848	17,253	4,361	941	33,403
保证贷款	2,336	3,433	1,836	630	8,235
抵押贷款	28,965	29,853	14,859	1,919	75,596
质押贷款	421	65	15	55	556
合计	42,570	50,604	21,071	3,545	117,79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集中度(续)

(e)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逾期情况列示如下:(续)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 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 91天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贷款	12,296	14,529	4,606	990	32,421
保证贷款	2,153	3,181	1,756	656	7,746
抵押贷款	24,628	26,002	12,960	1,842	65,432
质押贷款	38	77	35	68	218
合计	39,115	43,789	19,357	3,556	105,817

3.8 债务工具

(1)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下表列示了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2025年6月30日			
	阶段一(i)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债权投资	4,392,818	1,022	-	4,393,840
其他债权投资	684,683	-	-	684,683
合计	5,077,501	1,022	-	5,078,523

	2024年12月31日			
	阶段一(i)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债权投资	4,305,138	1,375	-	4,306,513
其他债权投资	668,812	-	-	668,812
合计	4,973,950	1,375	-	4,975,32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8 债务工具(续)

(1)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续)

(i) 阶段一的债务工具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合计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政府债券	1,996,373	249,564	2,245,937
金融机构债券	1,927,370	323,215	2,250,585
公司债券	136,263	64,651	200,914
同业存单	259,433	47,253	306,686
资产支持证券	71,540	-	71,540
其他债务工具	4,936	-	4,936
债权融资计划	408	-	408
合计	4,396,323	684,683	5,081,006
减: 减值准备	3,505	-	3,505
阶段一的债务工具账面价值	4,392,818	684,683	5,077,501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政府债券	1,704,448	308,090	2,012,538
金融机构债券	2,066,271	280,494	2,346,765
公司债券	134,371	79,322	213,693
同业存单	293,645	906	294,551
资产支持证券	97,116	-	97,116
其他债务工具	11,789	-	11,789
债权融资计划	1,451	-	1,451
合计	4,309,091	668,812	4,977,903
减: 减值准备	3,953	-	3,953
阶段一的债务工具账面价值	4,305,138	668,812	4,973,950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8 债务工具(续)

(2) 债务工具按照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组合信用风险状况, 具体评级以债务工具发行机构所在国家主要评级机构的评级结果为参照。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务工具账面余额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政府债券	588,344	1,658,683	2,440	1,064	-	2,250,531
金融机构债券	1,912,921	378,308	1,403	14,766	9,704	2,317,102
公司债券	103,139	98,383	2,924	11,395	2,551	218,392
同业存单	461,659	4,442	-	-	-	466,101
资产支持证券	18,594	63,182	-	-	500	82,276
债权融资计划	408	-	-	-	-	408
基金投资	832,581	-	-	-	-	832,581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45	-	-	-	-	45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1,335	-	-	-	-	1,335
其他债务工具	17,256	-	-	-	-	17,256
合计	3,936,282	2,202,998	6,767	27,225	12,755	6,186,027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合计
政府债券	740,529	1,271,394	2,643	488	-	2,015,054
金融机构债券	2,049,028	325,951	1,458	11,056	11,253	2,398,746
公司债券	103,834	111,339	1,579	12,571	2,795	232,118
同业存单	415,243	5,083	-	-	-	420,326
资产支持证券	25,155	75,577	59	-	500	101,291
债权融资计划	1,451	-	-	-	-	1,451
基金投资	825,356	-	-	-	-	825,356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45	-	-	-	-	45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1,029	-	-	-	-	1,029
其他债务工具	24,823	-	-	-	-	24,823
合计	4,186,493	1,789,344	5,739	24,115	14,548	6,020,239

本集团持有的未评级债务工具主要为国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同业存单、基金投资及其他债务工具, 其中其他债务工具主要包括由其他金融机构、第三方保证人提供担保或存单质押及其他资产支持的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

4.1 概况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市场风险实行统一集中管理, 涵盖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全流程。本集团已经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办法、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划分、金融资产财务估值管理等基本规章制度, 严格按照划分标准进行银行账簿和交易账簿划分, 并分别采取相应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方法。

本集团亦承担代客衍生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 并通过与其他金融机构间的背对背交易对冲该风险。

本集团采用敞口分析、损益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风险价值和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计量和管理市场风险, 将风险敞口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2 汇率风险

下表按币种列示了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受外汇汇率变动影响的风险敞口, 人民币敞口仅用于比较; 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表外信贷承诺按原币以等值人民币账面价值列示。

本集团经营的货币主要为人民币, 其他货币主要包括美元、欧元、港币及英镑等。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货币 折合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85,141	2,902	814	1,288,857
存放同业款项	382,784	3,496	1,212	387,492
拆出资金	355,739	12,270	-	368,009
衍生金融资产	3,250	1,505	11	4,7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1,253	-	-	421,253
发放贷款和垫款	9,303,038	4,496	1,903	9,309,43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7,479	10,220	-	1,087,699
债权投资	4,347,928	45,065	847	4,393,840
其他债权投资	681,859	2,019	805	684,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47	-	-	4,647
其他金融资产	38,896	878	29	39,803
金融资产总额	17,902,014	82,851	5,621	17,990,48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963	-	-	26,9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266	-	-	234,266
拆入资金	49,269	7,098	-	56,367
衍生金融负债	3,926	2,524	86	6,5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2,960	5,069	-	228,029
吸收存款	16,062,134	26,791	19,884	16,108,809
应付债券	265,421	-	-	265,421
其他金融负债	78,760	21	2	78,783
金融负债总额	16,943,699	41,503	19,972	17,005,174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958,315	41,348	(14,351)	985,312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5,237	(11,945)	5,310	(1,398)
信贷承诺	1,027,694	23,485	4,876	1,056,055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2 汇率风险(续)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货币 折合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11,354	3,043	306	1,314,703
存放同业款项	258,146	3,613	717	262,476
拆出资金	339,246	8,771	-	348,017
衍生金融资产	3,106	3,532	23	6,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9,842	-	-	229,8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8,675,061	7,398	1,685	8,684,14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4,165	-	-	1,024,165
债权投资	4,259,447	46,181	885	4,306,513
其他债权投资	665,500	2,590	722	668,8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37	-	-	4,637
其他金融资产	44,934	312	-	45,246
金融资产总额	16,815,438	75,440	4,338	16,895,21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138	-	-	26,1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5,599	-	-	135,599
拆入资金	44,288	3,011	-	47,299
衍生金融负债	3,480	3,713	6	7,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7,395	-	7,129	194,524
吸收存款	15,249,859	33,540	4,142	15,287,541
应付债券	241,980	-	-	241,980
其他金融负债	68,144	438	47	68,629
金融负债总额	15,956,883	40,702	11,324	16,008,909
资产负债表内敞口净额	858,555	34,738	(6,986)	886,307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2,926	(2,908)	(161)	(143)
信贷承诺	933,624	18,264	4,434	956,32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续)

4.2 汇率风险(续)

汇率敏感性分析:

下表列示了于所示日期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变动5%产生外汇折算差异对本集团净利润的潜在影响:

汇率变动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美元对人民币升值5%	222	509
美元对人民币贬值5%	(222)	(509)

对净利润的影响来自于人民币汇率变动对外币资产与负债的净头寸的影响。对净利润的影响是基于对本集团于报告期末的净外汇保持不变的假设确定的。本集团基于管理层对外币汇率变动走势的判断, 通过积极调整外币敞口以降低外汇风险。因此, 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5.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不匹配与定价基准变动的不一致。

本集团目前主要通过重定价缺口分析, 来对银行账簿资产与负债的重新定价和期限匹配特征进行静态测量, 对利率的潜在变化进行评估, 调整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结构和组合匹配, 改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敞口的管理。

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通过衡量利率变动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进行敏感性分析。该分析假设所有期限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以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结构保持不变, 未将客户行为、基准利率或债券提前偿还的期权等变化考虑在内。在假定人民币与外币收益率平行移动的情况下, 本集团计算预计未来一年内利息净收入的变动。

下表列示利率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动100个基点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的潜在影响。由于实际情况与假设可能存在不一致, 以下分析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可能与实际结果不同。

	利息净收入(减少)/增加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各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100个基点	(26,253)	(27,367)
各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100个基点	26,253	27,36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续)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

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中的较早者, 按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分类列示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40,962	-	-	-	-	47,895	1,288,857
存放同业款项	48,187	14,766	322,362	-	-	2,177	387,492
拆出资金	31,233	61,257	184,849	90,123	-	547	368,00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4,766	4,7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7,878	12,792	10,341	-	-	242	421,253
发放贷款和垫款	818,358	1,331,038	6,420,604	706,176	14,691	18,570	9,309,43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07	46,242	120,298	22,282	43,692	837,178	1,087,699
债权投资	33,214	200,622	555,570	2,022,710	1,533,495	48,229	4,393,840
其他债权投资	9,756	28,296	179,285	355,333	104,255	7,758	684,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647	4,647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39,803	39,803
金融资产总额	2,597,595	1,695,013	7,793,309	3,196,624	1,696,133	1,011,812	17,990,48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79	4,684	19,743	-	-	557	26,9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3,830	-	151	200	-	85	234,266
拆入资金	11,721	8,500	35,753	-	-	393	56,367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6,536	6,5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1,023	61,836	4,858	-	-	312	228,029
吸收存款	4,896,773	1,328,380	8,227,699	1,527,856	-	128,101	16,108,809
应付债券	-	84,991	48,294	9,676	119,992	2,468	265,421
其他金融负债	207	434	1,817	5,503	1,374	69,448	78,783
金融负债总额	5,305,533	1,488,825	8,338,315	1,543,235	121,366	207,900	17,005,174
利率风险缺口	(2,707,938)	206,188	(545,006)	1,653,389	1,574,767	803,912	985,312

上表列示数据包含交易账簿数据。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续)

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续)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60,371	-	-	-	-	54,332	1,314,703
存放同业款项	32,591	58,488	168,837	-	-	2,560	262,476
拆出资金	44,517	48,030	186,855	68,071	-	544	348,01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6,661	6,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3,548	46,472	9,591	-	-	231	229,8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78,464	982,941	3,978,604	604,195	19,405	20,535	8,684,14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734	28,328	79,542	15,817	39,435	829,309	1,024,165
债权投资	57,470	82,534	606,955	1,894,254	1,605,725	59,575	4,306,513
其他债权投资	19,306	42,786	146,976	306,259	146,001	7,484	668,8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4,637	4,637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45,246	45,246
金融资产总额	4,698,001	1,289,579	5,177,360	2,888,596	1,810,566	1,031,114	16,895,21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33	4,819	19,040	-	-	646	26,1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5,209	-	300	20	-	70	135,599
拆入资金	8,297	11,671	26,815	-	-	516	47,29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7,199	7,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5,025	85,241	4,101	-	-	157	194,524
吸收存款	5,540,590	3,031,515	5,269,001	1,272,914	-	173,521	15,287,541
应付债券	-	44,289	61,612	13,495	119,992	2,592	241,980
其他金融负债	209	423	2,134	5,030	1,425	59,408	68,629
金融负债总额	5,790,963	3,177,958	5,383,003	1,291,459	121,417	244,109	16,008,909
利率风险缺口	(1,092,962)	(1,888,379)	(205,643)	1,597,137	1,689,149	787,005	886,307

上表列示数据包含交易账簿数据。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流动性风险

6.1 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引起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 市场流动性重大不利变化、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务人未按期偿还本息、资产负债期限过度错配、资产变现困难、融资能力下降、经营损失和附属机构相关风险等。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 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性风险, 确保本集团在正常经营及压力状态下, 及时满足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本集团坚持审慎、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 前瞻研判内外部形势变化, 合理安排资金来源与运用的总量、节奏和结构, 有效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根据监管政策要求、外部环境变化和自身业务特点, 制定限额管理、日间流动性管理、压力测试、应急预案等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集中管理本集团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按季度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 识别潜在流动性风险, 并根据监管和内部管理要求不断改进压力测试方法。压力测试结果显示, 在多种压力情景假设下, 本集团均能通过监管规定的最短生存期测试。

本集团资金来源以零售存款为主, 负债稳定性强; 资产中合格优质债券占比较高, 变现能力较强。本报告期内, 本集团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运行正常, 流动性整体充足、安全可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流动性风险(续)

6.2 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91,570	-	645	1,382	83	-	1,195,177	1,288,857
存放同业款项	-	33,827	14,571	14,933	324,161	-	-	-	387,492
拆出资金	-	-	31,500	61,350	185,036	90,123	-	-	368,009
衍生金融资产	-	-	946	838	718	2,264	-	-	4,7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98,057	12,829	10,367	-	-	-	421,25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406	-	315,846	585,148	2,810,542	1,988,862	3,584,633	-	9,309,43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78,625	22,577	65,920	350,738	199,341	169,436	1,062	1,087,699
债权投资	-	-	41,756	216,633	578,105	2,023,643	1,533,703	-	4,393,840
其他债权投资	-	-	10,814	30,550	183,731	355,333	104,255	-	684,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4,647	4,647
其他金融资产	2,353	30,836	154	4,460	432	723	-	845	39,803
金融资产总额	26,759	434,858	836,221	993,306	4,445,212	4,660,372	5,392,027	1,201,731	17,990,48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235	4,750	19,978	-	-	-	26,9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233,903	10	-	152	201	-	-	234,266
拆入资金	-	-	11,821	8,604	35,942	-	-	-	56,367
衍生金融负债	-	-	1,198	825	1,979	2,534	-	-	6,5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61,131	61,992	4,906	-	-	-	228,029
吸收存款	-	4,211,999	703,166	1,347,982	8,291,290	1,554,372	-	-	16,108,809
应付债券	-	-	39	86,878	48,836	9,676	119,992	-	265,421
其他金融负债	-	20,217	43,626	4,802	2,309	6,102	1,374	353	78,783
金融负债总额	-	4,466,119	923,226	1,515,833	8,405,392	1,572,885	121,366	353	17,005,174
流动性净额	26,759	(4,031,261)	(87,005)	(522,527)	(3,960,180)	3,087,487	5,270,661	1,201,378	985,31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流动性风险(续)

6.2 到期日分析(续)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98,742	-	818	1,223	198	-	1,213,722	1,314,703
存放同业款项	-	7,201	25,879	59,429	169,967	-	-	-	262,476
拆出资金	-	-	44,646	48,381	186,911	68,079	-	-	348,017
衍生金融资产	-	-	485	882	2,294	3,000	-	-	6,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73,649	46,587	9,606	-	-	-	229,842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938	-	314,596	471,899	2,612,238	1,885,647	3,371,826	-	8,684,14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68,579	58,781	46,227	358,538	117,846	173,060	1,134	1,024,165
债权投资	-	-	68,731	101,558	635,145	1,895,345	1,605,734	-	4,306,513
其他债权投资	-	-	20,479	44,843	151,230	306,259	146,001	-	668,8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4,637	4,637
其他金融资产	2,059	38,038	464	3,043	361	447	-	834	45,246
金融资产总额	29,997	412,560	707,710	823,667	4,127,513	4,276,821	5,296,621	1,220,327	16,895,21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660	4,889	19,589	-	-	-	26,1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135,260	-	-	319	20	-	-	135,599
拆入资金	-	-	8,474	11,807	27,018	-	-	-	47,299
衍生金融负债	-	-	605	1,111	2,245	3,238	-	-	7,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05,059	85,359	4,106	-	-	-	194,524
吸收存款	-	4,215,516	1,358,247	3,089,765	5,324,083	1,299,930	-	-	15,287,541
应付债券	-	-	-	45,671	62,822	13,495	119,992	-	241,980
其他金融负债	-	12,628	38,577	6,701	3,270	5,852	1,425	176	68,629
金融负债总额	-	4,363,404	1,512,622	3,245,303	5,443,452	1,322,535	121,417	176	16,008,909
流动性净额	29,997	(3,950,844)	(804,912)	(2,421,636)	(1,315,939)	2,954,286	5,175,204	1,220,151	886,307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流动性风险(续)

6.3 未经折现合同现金流按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以预期的未折现现金流为基础管理短期固有流动性风险。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91,570	-	645	1,382	83	-	1,195,177	1,288,857
存放同业款项	-	33,827	14,606	15,340	327,913	-	-	-	391,686
拆出资金	-	-	31,509	62,805	188,096	94,046	-	-	376,4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99,289	12,874	10,470	-	-	-	422,6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759	-	330,314	616,083	2,984,026	2,620,844	4,835,751	-	11,413,77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78,625	22,806	66,205	352,866	204,887	173,168	1,062	1,099,619
债权投资	-	-	42,730	222,944	648,536	2,352,741	1,734,119	-	5,001,070
其他债权投资	-	-	11,123	31,603	191,308	378,715	111,040	-	723,7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4,647	4,647
其他金融资产	-	30,836	154	4,460	432	723	-	845	37,450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26,759	434,858	852,531	1,032,959	4,705,029	5,652,039	6,854,078	1,201,731	20,759,984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237	4,767	20,202	-	-	-	27,20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233,903	10	-	157	219	-	-	234,289
拆入资金	-	-	11,822	8,724	36,258	-	-	-	56,8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61,154	62,230	5,049	-	-	-	228,433
吸收存款	-	4,211,999	703,673	1,351,735	8,366,396	1,617,464	-	-	16,251,267
应付债券	-	-	42	88,332	50,221	27,450	142,833	-	308,878
其他金融负债	-	20,217	43,633	4,817	2,374	6,301	1,423	353	79,118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4,466,119	922,571	1,520,605	8,480,657	1,651,434	144,256	353	17,185,995
流动性净额	26,759	(4,031,261)	(70,040)	(487,646)	(3,775,628)	4,000,605	6,709,822	1,201,378	3,573,989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10)	(8)	(16)	(198)	-	-	(232)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280)	14	(1,009)	(121)	-	-	(1,396)
流入	-	-	150,014	70,424	169,542	10,041	-	-	400,021
流出	-	-	(150,294)	(70,410)	(170,551)	(10,162)	-	-	(401,417)
合计	-	-	(290)	6	(1,025)	(319)	-	-	(1,62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流动性风险(续)

6.3 未经折现合同现金流按到期日分析(续)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逾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98,742	-	818	1,223	198	-	1,213,722	1,314,703
存放同业款项	-	7,201	26,046	60,040	172,565	-	-	-	265,852
拆出资金	-	-	44,787	49,626	189,849	70,704	-	-	354,9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73,676	46,787	9,666	-	-	-	230,1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997	-	330,092	503,717	2,786,761	2,544,419	4,680,465	-	10,875,45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68,579	59,013	46,367	360,295	122,773	176,155	1,134	1,034,316
债权投资	-	-	70,349	108,174	699,728	2,245,022	1,814,182	-	4,937,455
其他债权投资	-	-	20,575	45,243	156,176	331,566	154,785	-	708,3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	4,637	4,637
其他金融资产	-	38,038	464	3,043	361	447	-	834	43,187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29,997	412,560	725,002	863,815	4,376,624	5,315,129	6,825,587	1,220,327	19,769,041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662	4,905	19,800	-	-	-	26,36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	135,260	-	-	322	21	-	-	135,603
拆入资金	-	-	8,489	11,904	27,380	-	-	-	47,7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05,077	85,589	4,126	-	-	-	194,792
吸收存款	-	4,215,516	1,359,391	3,098,539	5,378,981	1,354,823	-	-	15,407,250
应付债券	-	-	-	46,156	64,938	30,725	137,380	-	279,199
其他金融负债	-	12,628	38,602	6,752	3,528	6,459	1,597	176	69,742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4,363,404	1,513,221	3,253,845	5,499,075	1,392,028	138,977	176	16,160,726
流动性净额	29,997	(3,950,844)	(788,219)	(2,390,030)	(1,122,451)	3,923,101	6,686,610	1,220,151	3,608,315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按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9)	(4)	(72)	(187)	-	-	(272)
按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	(204)	(188)	275	(25)	-	-	(142)
流入	-	-	61,391	66,368	151,785	6,615	-	-	286,159
流出	-	-	(61,595)	(66,556)	(151,510)	(6,640)	-	-	(286,301)
合计	-	-	(213)	(192)	203	(212)	-	-	(414)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6 流动性风险(续)

6.4 表外项目

本集团表外项目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在下表中列示, 财务担保合同按最早的合同到期日以名义金额列示。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合计
	不超过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贷款承诺	-	2,301	20,968	23,269
银行承兑汇票	231,937	-	-	231,937
开出保函及担保	72,861	61,128	9,746	143,735
开出信用证	171,256	-	-	171,256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85,858	-	-	485,858
合计	961,912	63,429	30,714	1,056,055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超过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贷款承诺	12,600	13,632	1,311	27,543
银行承兑汇票	186,026	-	-	186,026
开出保函及担保	58,632	57,201	7,983	123,816
开出信用证	127,969	-	-	127,969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490,968	-	-	490,968
合计	876,195	70,833	9,294	956,322

7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不当行为和信息科技系统故障, 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的风险。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操作风险类别主要包括内部欺诈, 外部欺诈, 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 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 实物资产的损失, 信息科技系统故障, 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等七类。

本集团按照董事会确定的操作风险偏好要求, 由高级管理层制定操作风险政策与限额, 持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 加强监督检查, 提升信息科技水平, 夯实营运管理基础, 强化监测报告, 规范员工行为, 培育操作风险管理文化和主动合规意识, 保障各项业务运行安全。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大部分资产负债项目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对本集团整体的财务状况和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报告期内及2024年度, 本集团没有属于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项目。

8.1 估值技术、输入参数和流程

本集团根据以下方式确定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拥有标准条款和条件并在活跃流通市场上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市场标价确定。
- 对于非期权类的衍生金融工具, 其公允价值利用工具期限内适用的收益率曲线按折现现金流分析确定。
- 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根据公认定价模型或采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当前市场标价根据折现现金流分析确定。如不存在对类似工具可观察的市场交易标价, 则使用净资产进行估值, 且管理层对此价格进行了分析。

本集团对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建立了独立的估值流程。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 分别负责估值、模型验证及账务处理工作。

8.2 公允价值的层级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级, 采用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量(未经调整)。

第二层级, 使用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计量的公允价值。

第三层级, 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计量的公允价值。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 本集团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来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8.3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及应付债券。

下表列出了债权投资及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 这些公允价值未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4,393,840	4,592,953	-	4,317,001	275,952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265,421	273,290	-	273,290	-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4,306,513	4,535,087	-	4,204,031	331,056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241,980	250,365	-	250,365	-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负债外, 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公允价值, 其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列示了在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合并	2025年6月30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883,250	-	883,250
小计	-	883,250	-	883,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83,551	-	83,551
- 同业存单	-	159,415	-	159,415
- 资产支持证券	-	9,559	151	9,710
- 基金投资	-	638,767	193,814	832,581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	-	45	45
-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	1,335	-	1,335
- 权益工具	222	-	840	1,062
小计	222	892,627	194,850	1,087,699
衍生金融资产				
- 汇率衍生工具	-	1,516	-	1,516
- 利率衍生工具	-	2,409	-	2,409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841	-	841
小计	-	4,766	-	4,766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	-	637,430	-	637,430
- 同业存单	-	47,253	-	47,253
小计	-	684,683	-	684,6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	1,548	3,099	4,647
小计	-	1,548	3,099	4,647
金融资产合计	222	2,466,874	197,949	2,665,045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汇率衍生工具	-	(1,674)	-	(1,674)
- 利率衍生工具	-	(2,632)	-	(2,632)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2,216)	-	(2,216)
- 其他衍生工具	-	(14)	-	(14)
小计	-	(6,536)	-	(6,536)
其他负债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376)	-	(2,376)
小计	-	(2,376)	-	(2,376)
金融负债合计	-	(8,912)	-	(8,912)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合并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785,675	-	785,675
小计	-	785,675	-	785,6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67,677	-	67,677
- 同业存单	-	125,775	-	125,775
- 资产支持证券	-	3,149	-	3,149
- 基金投资	-	658,785	166,571	825,356
-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	-	45	45
- 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	1,029	-	1,029
- 权益工具	235	-	899	1,134
小计	235	856,415	167,515	1,024,165
衍生金融资产				
- 汇率衍生工具	-	3,487	-	3,487
- 利率衍生工具	-	3,089	-	3,089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85	-	85
小计	-	6,661	-	6,661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	-	667,906	-	667,906
- 同业存单	-	906	-	906
小计	-	668,812	-	668,8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	-	1,550	3,087	4,637
小计	-	1,550	3,087	4,637
金融资产合计	235	2,319,113	170,602	2,489,950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汇率衍生工具	-	(3,719)	-	(3,719)
- 利率衍生工具	-	(3,357)	-	(3,357)
- 贵金属衍生工具	-	(117)	-	(117)
- 其他衍生工具	-	(6)	-	(6)
小计	-	(7,199)	-	(7,199)
其他负债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169)	-	(1,169)
小计	-	(1,169)	-	(1,169)
金融负债合计	-	(8,368)	-	(8,368)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 本集团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来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金融工具估值技术中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债券价格、利率、汇率、权益及股票价格、波动水平、相关性、提前还款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等。

(1) 持续第一层级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采用公开市场报价计量。

(2) 持续第二层级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信息

金融投资

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金融投资包括债券、同业存单、基金投资及权益工具等。人民币债券及同业存单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 外币债券及同业存单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估值方法属于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基金投资估值根据在市场的可观察报价得出。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级的权益工具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估值。

衍生工具

采用仅包括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货币掉期、货币远期、利率掉期、交叉货币利率掉期和贵金属掉期等。最常见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模型、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Black-Scholes Model)。模型参数包括即远期外汇汇率、外汇汇率波动率、即远期贵金属价格以及利率曲线等。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中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金融工具主要为贸易融资和票据贴现业务, 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估值。

交易性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估值主要包括债券及贵金属, 人民币债券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 贵金属的公允价值主要按照上海黄金交易所的收盘价格确定。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3)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级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5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193,814	(a)	净资产	同向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45	(a)	净资产	同向
资产支持证券	151	(b)	现金流折现	同向
权益工具	840	(a)	净资产	同向
小计	194,8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99	(a)	净资产	同向
合计	197,949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关系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166,571	(a)	净资产	同向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45	(a)	净资产	同向
权益工具	899	(a)	净资产	同向
小计	167,5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87	(a)	净资产	同向
合计	170,602			

(a)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持有的基金投资、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权益工具以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主要采用净资产法计算, 使用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为净资产。

(b)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持有的某些低流动性债券(主要为资产支持证券), 管理层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 金融风险管理(续)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8.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3)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级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续)

下表列示了本报告期内及2024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的变动情况:

合并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期初余额	167,515	3,087
新增	22,471	-
收益或损失计入		
- 损益	4,864	-
- 其他综合收益	-	12
期末余额	194,850	3,099
于报告日持有的以上资产项目		
于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收益	4,864	-
合并	2024年度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年初余额	151,526	2,598
新增	63,589	400
结算	(50,845)	-
收益或损失计入		
- 损益	3,245	-
- 其他综合收益	-	89
年末余额	167,515	3,087
于报告日持有的以上资产项目		
于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收益	3,295	-

(4) 公允价值层级转换

本报告期内及2024年度,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各层级间无转移。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以满足监管要求、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以及持续稳健经营为目标, 据此确立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目标, 通过综合运用限额管理、考核约束等多种手段确保管理目标的实现, 使之符合外部监管、信用评级、风险补偿和股东回报等要求, 确保本集团资产规模有序增长, 业务结构不断优化。

本集团近年来业务持续稳健增长, 资本需求稳步增长。为确保资本充足率符合监管要求并不断稳固股东回报, 本集团持续完善资本约束引导机制, 综合运用经济资本配置、限额管理、监测报告、考核评价、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等多种手段, 全面推动业务发展模式向资本节约型方向转变, 确保资本充足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按照金融监管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原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规定(试行)》, 2025年6月30日, 本集团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应分别达到8.00%、9.00%和11.00%(2024年12月31日: 8.00%、9.00%和11.00%)。2025年上半年, 本集团持续强化资本充足率水平的监控、分析和报告, 不断优化资产结构, 稳固内部资本积累, 推动外部资本补充, 确保本集团资本充足率水平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和内部管理需要。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 资本管理(续)

本集团于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根据金融监管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的监管资本状况列示如下:

合并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	10.52%	9.5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	12.13%	11.89%
资本充足率	(1)	14.57%	14.44%
核心一级资本		989,909	830,854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2)	(6,156)	(6,66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83,753	824,191
其他一级资本		150,165	200,141
一级资本净额		1,133,918	1,024,332
二级资本			
—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119,992	119,991
— 超额损失准备		108,239	99,476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38	312
资本净额	(3)	1,362,487	1,244,111
风险加权资产	(4)	9,349,529	8,617,743

(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2)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为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3) 资本净额等于总资本减去总资本扣除项目。

(4)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采用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以及采用标准法计量的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股利分配

于2025年8月29日, 董事会建议派发2025年度中期普通股现金股利, 以本行总股本120,095,053,492股普通股为基数, 向截至2026年1月9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10股派发人民币1.230元(含税), 派发现金股利总额约为人民币147.72亿元(含税)。该分配方案待股东大会批准。

(2) 设立金融资产投资公司

于2025年7月16日, 经董事会决议, 本行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00亿元, 作为投资主体根据《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管理办法(试行)》发起设立中邮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 公司名称以有关监管机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本次投资尚需取得有关监管机构的批准。

(3) 国家级基金认股金的出资

2025年7月, 本行已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三期股份有限公司缴付第二期认股金4.4亿元人民币, 已累计出资8.4亿元人民币。

十四 比较数字

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已按本期财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列报。

十五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25年8月29日经本行董事会批准报出。



补充财务信息（未经审阅）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截至2025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
政府补助	34	124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支	19	22
赔偿金及罚没等净收支	(159)	59
长短款净收支	5	7
案件及诉讼预计损失本期计提	(1)	(1)
清理睡眠户净收支	(9)	1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6	(28)
小计	(85)	184
减：所得税影响数	20	55
合计	(105)	129
其中：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5)	1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本集团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23]第65号）的规定确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本集团未将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冲销和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补充财务信息（未经审阅）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二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为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在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同时，亦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财务报表。本集团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财务报表已经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本财务报表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仅在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上略有不同，合并净资产和合并净利润之间不存在差异。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年化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1%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4%	0.43	0.43

报告期利润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年化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3%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0%	0.44	0.44

于2025年6月30日，本行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2024年12月31日：无）。

附录：补充资料

国际债权

本集团对中国境外的第三方的债权以及对中国境内的第三方外币债权均被视作国际债权。

国际债权包括客户贷款及垫款、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债券投资等。

当一个国家或地区计入全部风险转移后，构成国际债权总金额10%或以上时，即予以呈报。只有在申索担保人所处国家与被索方不同，或申索是向一家银行的境外分支机构提出，而该银行的总行位于另一个国家的情况下，风险才会转移。

人民币百万元

	2025年6月30日			
	官方机构	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	非同业 私人机构	合计
亚太地区	13,281	79,108	34,641	127,030
— 其中属于香港的部分	9,342	15,468	15,560	40,370
欧洲	—	24,693	8,577	33,270
南北美洲	—	16,419	1,659	18,078
其他地区	337	—	75	412
合计	13,618	120,220	44,952	178,790

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官方机构	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	非同业 私人机构	合计
亚太地区	8,664	78,503	32,003	119,170
— 其中属于香港的部分	4,951	19,282	13,182	37,415
欧洲	—	22,951	8,099	31,050
南北美洲	717	8,269	5,634	14,620
其他地区	341	—	—	341
合计	9,722	109,723	45,736	165,181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要求披露的第三支柱信息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根据巴塞尔委员会发布的《巴塞尔协议III最终版》和我国银行业实际情况，于2023年11月1日发布《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本部分内容按照《办法》中资本充足率相关概念及规则而非财务会计准则编制。本行按照《办法》附件22《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和要求》及相关监管文件要求，披露如下信息：

1. 表格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c	d	e
	2025年 6月30日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2024年 9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可用资本(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83,753	839,119	824,191	826,754	799,366
2 一级资本净额	1,133,918	989,279	1,024,332	1,026,922	999,498
3 资本净额	1,362,487	1,214,705	1,244,111	1,248,661	1,219,300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4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9,349,529	9,106,551	8,617,743	8,773,018	8,613,974
4a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应用资本底线前)	9,349,529	9,106,551	8,617,743	8,773,018	8,613,974
资本充足率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52	9.21	9.56	9.42	9.28
5a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应用资本底线前)	10.52	9.21	9.56	9.42	9.28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13	10.86	11.89	11.71	11.60
6a 一级资本充足率(%) (应用资本底线前)	12.13	10.86	11.89	11.71	11.60
7 资本充足率(%)	14.57	13.34	14.44	14.23	14.15
7a 资本充足率(%) (应用资本底线前)	14.57	13.34	14.44	14.23	14.15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 储备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	-	-	-	-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¹⁾	0.50	0.50	0.50	0.50	0.50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9+10)	3.00	3.00	3.00	3.00	3.0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5.52	4.21	4.56	4.42	4.28
杠杆率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9,162,535	18,522,819	17,907,043	17,526,447	17,155,120
14 杠杆率(%) ⁽²⁾	5.92	5.34	5.72	5.86	5.83
14a 杠杆率a(%) ⁽³⁾	5.92	5.34	5.72	5.86	5.83
14b 杠杆率b(%) ⁽⁴⁾	5.93	5.33	5.73	5.88	5.83
14c 杠杆率c(%) ⁽⁵⁾	5.93	5.33	5.73	5.88	5.83
流动性覆盖率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052,575	3,230,956	3,296,267	3,152,739	3,194,323
16 现金净流出量	1,367,074	1,438,343	1,147,394	1,212,804	1,315,009
17 流动性覆盖率(%)	223.29	224.63	287.28	259.95	242.91
净稳定资金比例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15,287,803	15,038,926	14,555,976	14,246,095	14,081,132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9,069,883	8,890,209	8,472,650	8,400,400	8,322,703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68.56	169.16	171.80	169.59	169.19

注(1)：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为第二组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适用0.5%的附加资本要求。

注(2)：杠杆率指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的杠杆率。

注(3)：杠杆率a指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的杠杆率。

注(4)：杠杆率b指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

注(5)：杠杆率c指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

附录：补充资料

2.表格OV1：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人民币百万元

	a		b	c
	风险加权资产			最低资本要求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3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
1 信用风险	8,767,392	8,513,677		701,391
2 信用风险(不包括交易对手信用风险、信用估值调整风险、银行账簿资产管理产品和银行账簿资产证券化)	8,507,261	8,260,355		680,581
3 其中：权重法	8,507,261	8,260,355		680,581
4 其中：证券、商品、外汇交易清算过程中形成的风险暴露	-	-		-
5 其中：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175,580	172,885		14,046
6 其中：初级内部评级法	-	-		-
7 其中：监管映射法	-	-		-
8 其中：高级内部评级法	-	-		-
9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11,485	19,454		919
10 其中：标准法	11,485	19,454		919
11 其中：现期风险暴露法	-	-		-
12 其中：其他方法	-	-		-
13 信用估值调整风险	953	1,137		76
14 银行账簿资产管理产品	221,028	209,318		17,682
15 其中：穿透法	50,934	52,443		4,075
16 其中：授权基础法	157,651	144,277		12,612
17 其中：适用1250%风险权重	12,443	12,598		995
18 银行账簿资产证券化	26,665	23,413		2,133
19 其中：资产证券化内部评级法	-	-		-
20 其中：资产证券化外部评级法	14,263	15,092		1,141
21 其中：资产证券化标准法	12,402	8,321		992
22 市场风险	110,849	121,586		8,868
23 其中：标准法	110,849	121,586		8,868
24 其中：内部模型法	-	-		-
25 其中：简化标准法	-	-		-
26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间转换的资本要求	-	-		-
27 操作风险	471,288	471,288		37,703
28 因应用资本底线而导致的额外调整	-	-		-
29 合计	9,349,529	9,106,551		747,962

附录：补充资料

3. 表格CCA：资本工具和合格外部总损失吸收能力非资本债务工具的主要特征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或另有标注除外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普通股(A股)	普通股(H股)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1 发行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标识码	601658.SH	1658.HK	2128011.IB	2228001.IB	242380019.IB	242400004.IB	242580002.IB	2128028.IB	2128029.IB	2228017.IB	2228018.IB	232300009.IB
3 适用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香港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中国法律
3a 对受外国法律(处置实体母国之外的法律)管辖的其他合格TLAC工具进行处置的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资本层级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5 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法人和集团
6 工具类型	核心一级资本工具	核心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7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量(最近一期报告日数额, 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316,186	75,606	29,996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49,997	9,999	34,997	5,000	19,999
8 工具面值(单位: 百万元人民币)	100,239	19,856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50,000	10,000	35,000	5,000	20,000
9 会计处理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10 初始发行日	2019年11月28日	2016年9月20日	2021年3月19日	2022年1月14日	2023年10月13日	2024年3月14日	2025年2月19日	2021年8月19日	2021年8月19日	2022年3月4日	2022年3月4日	2023年5月11日
11 是否存在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有到期日	有到期日	有到期日	有到期日	有到期日
12 其中: 原始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无到期日	2031年8月23日	2036年8月23日	2032年3月8日	2037年3月8日	2038年5月15日
13 发行人赎回(需经监管认可)	否	否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14 其中: 赎回日期及额度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6年3月23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7年1月18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8年10月17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9年3月18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	第一个赎回日为2030年2月21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	2026年8月23日 部分或全部赎回	2031年8月23日 部分或全部赎回	2027年3月8日 部分或全部赎回	2032年3月8日 部分或全部赎回	2033年5月15日 部分或全部赎回
15 其中: 后续赎回日期(如有)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3月23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1月18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10月17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3月18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2月21日, 全部或部分赎回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6 分红或派息												
其中: 固定或浮动分红/派息	浮动	浮动	浮动,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周期内(5年)票面利率固定, 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进行一次重置	浮动,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周期内(5年)票面利率固定, 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进行一次重置	浮动,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周期内(5年)票面利率固定, 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进行一次重置	浮动,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周期内(5年)票面利率固定, 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进行一次重置	浮动, 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周期内(5年)票面利率固定, 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进行一次重置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17 其中: 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如采用的基准利率等	不适用	不适用	前5年为4.42%, 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重置一次, 按照基准利率调整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加上133基点对票面利率进行重置	前5年为3.46%, 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重置一次, 按照基准利率调整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加上88基点对票面利率进行重置	前5年为3.42%, 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重置一次, 按照基准利率调整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加上88基点对票面利率进行重置	前5年为2.73%, 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重置一次, 按照基准利率调整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加上51基点对票面利率进行重置	前5年为1.99%, 每隔5年对票面利率重置一次, 按照基准利率调整日前5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5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加上53基点对票面利率进行重置	3.44%	3.75%	3.54%	3.74%	3.39%
18 其中: 是否存在股息激励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是	是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19 其中: 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20 其中: 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1 其中: 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22 是否可转股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普通股 (A股)	普通股 (H股)	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无固定期限 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二级资本债
23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的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价格的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9	是否减记	否	否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30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触发事件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无法生存触发事件指以下两者中的较早者：1.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 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3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永久减记还是临时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33	其中：若临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3a	次级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4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及次级债(含二级资本债)和其他一级资本工具持有人之后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及次级债(含二级资本债)和其他一级资本工具持有人之后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本期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发行人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已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序，与未来可能发行的与本期债券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二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4. 表格CC1：资本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2025年6月30日	代码
	数额	代码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391,792	e+g
2 留存收益	590,569	
2a 盈余公积	75,540	h
2b 一般风险准备	219,993	i
2c 未分配利润	295,036	j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6,282	
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266	
5 扣除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989,909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		
6 审慎估值调整	-	
7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	
8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6,156	a-b-d
9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	
10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	-	
11 损失准备缺口	-	
12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	
13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	
14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项负债)	-	
1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股票	-	
1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	
1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9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	
2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15%的应扣除金额	-	
21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	
22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	



附录：补充资料

	a	b
	2025年6月30日	
	数额	代码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25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6,156	
2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83,753	
其他一级资本		
27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49,996	
28 其中：权益部分	149,996	
29 其中：负债部分	-	
3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69	
31 扣除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150,165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		
3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	
3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3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3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	
36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37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38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	
3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150,165	
40 一级资本净额	1,133,918	
二级资本		
4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19,992	
4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38	
43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108,239	
44 扣除前的二级资本	228,569	
二级资本：扣除项		
45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	
4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投资及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投资	-	
4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	
47a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投资中的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中应扣除金额(仅适用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	-	
4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	
48a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投资中的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中应扣除金额(仅适用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	-	
49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50 二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	



	a	b
	2025年6月30日	
	数额	代码
51 二级资本净额	228,569	
52 总资本净额	1,362,487	
53 风险加权资产	9,349,529	
资本充足率和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5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52%	
5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13%	
56 资本充足率	14.57%	
57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3.00	
58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0	
59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	
60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0.50	
61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5.52	
我国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00%	
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6.00%	
64 资本充足率	8.00%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6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未扣除部分	63,421	
65a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投资中的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未扣除部分(仅适用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	-	
6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	
67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65,078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损失准备的限额		
68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154,473	
69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108,239	
70 内部评级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	
71 内部评级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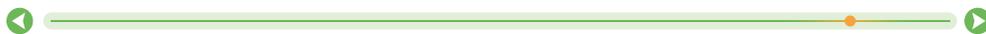


附录：补充资料

5. 表格CC2：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a	b	c
		2025年6月30日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代码
资产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88,857	1,288,857	
2	存放同业款项	387,492	387,492	
3	拆出资金	368,009	368,009	
4	衍生金融资产	4,766	4,766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1,253	421,253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9,309,437	9,309,437	
7	金融投资			
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7,699	1,087,699	
9	债权投资	4,393,840	4,393,840	
10	其他债权投资	684,683	684,683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47	4,647	
12	长期股权投资	739	739	
13	固定资产	47,637	47,637	
14	在建工程	13,254	13,254	
15	使用权资产	9,912	9,912	
16	无形资产	7,832	7,832	a
17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76	1,676	b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078	65,078	
19	其他资产	95,386	95,386	
20	资产总计	18,190,521	18,190,521	



		a	b	c
		2025年6月30日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代码
负债				
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26,963	26,963	
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266	234,266	
23	拆入资金	56,367	56,367	
24	衍生金融负债	6,536	6,536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8,029	228,029	
26	吸收存款	16,108,809	16,108,809	
27	应付职工薪酬	19,759	19,759	
28	应交税费	8,930	8,930	
29	应付债券	265,421	265,421	
30	租赁负债	9,330	9,330	
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	45	
32	其中：与商誉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	c
33	其中：与无形资产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	d
34	其他负债	85,260	85,260	
35	负债合计	17,049,715	17,049,715	
股东权益				
36	股本	120,095	120,095	
37	其中：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数额	120,095	120,095	e
38	其中：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数额	-	-	f
39	其他权益工具			
40	永续债	149,996	149,996	
41	资本公积	271,697	271,697	g
42	其他综合收益	6,282	6,282	
43	盈余公积	75,540	75,540	h
44	一般风险准备	219,993	219,993	i
45	未分配利润	295,036	295,036	j
46	归属于银行股东权益合计	1,138,639	1,138,639	
47	少数股东权益	2,167	2,167	
48	股东权益合计	1,140,806	1,140,806	
4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8,190,521	18,190,521	

注(1)：根据监管要求，保险公司和工商企业不应纳入监管并表范围。由于本集团不存在上述类型子公司，监管并表与财务并表范围一致。

注(2)：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附录：补充资料

6. 表格CR5-2：信用风险暴露和信用转换系数（按风险权重划分）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c	d
		2025年6月30日			
风险权重	表内资产余额	转换前表外资产	加权平均信用转换系数*	表内外风险暴露 (转换后、缓释后)	
1	低于40%	8,247,177	141,494	22.75%	9,031,955
2	40 - 70%	1,721,447	218,474	22.26%	2,044,169
3	75%	2,693,056	728,869	22.48%	2,789,163
4	85%	554,662	200,737	12.19%	551,369
5	90 - 100%	3,168,267	1,265,647	48.73%	2,851,286
6	105 - 130%	456,756	277,089	2.96%	464,626
7	150%	118,381	54,190	5.15%	118,363
8	250%	71,422	-	-	71,422
9	400%	16	-	-	16
10	1250%	103	-	-	103
11	合计	17,031,287	2,886,500	31.07%	17,922,472

* 加权平均信用转换系数：基于转换前表外资产进行加权。

7. 表格CCR1：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按计量方法）

人民币百万元，系数除外

		a	b	c	d	e	f
		2025年6月30日					
		重置成本 (RC)	潜在风险 暴露(PFE)	潜在风险 暴露的 附加因子 (Add-on)	潜在风险 暴露的 用于计量监 管风险暴露 的α	信用风险 缓释后的 违约风险 暴露	风险加权 资产
1	标准法（衍生工具）	2,292	7,199		1.4	13,288	5,812
2	现期暴露法（衍生工具）	-		-	1	-	-
3	证券融资交易					87,421	5,665
4	合计					100,709	11,477



8. 表格SEC1：银行账簿资产证券化

人民币百万元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银行作为发起机构												银行作为代理机构												银行作为投资机构																			
	其中， 满足STC			其中， 满足STC			其中， 满足STC			传统型			标准的			合成型			小计			传统型			标准的			合成型			小计			传统型			标准的			合成型			小计	
1	零售类合计												-												55,771																			
2	其中：个人住房抵押贷款												4,634												9,922																			
3	其中：信用卡												23												128																			
4	其中：其他零售类												145												45,721																			
5	其中：再资产证券化												-												-																			
6	公司类合计												-												24,987																			
7	其中：公司贷款												-												1,500																			
8	其中：商用房地产抵押贷款												-												-																			
9	其中：租赁及应收账款												-												22,346																			
10	其中：其他公司类												-												1,141																			
11	其中：再资产证券化												-												-																			

9. 表格SEC2：交易账簿资产证券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团交易账簿不涉及资产证券化。

10. 表格MR1：标准法下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人民币百万元

		a
		标准法下的资本要求
		2025年6月30日
1	一般利率风险	1,464
2	股票风险	-
3	商品风险	0
4	汇率风险	2,770
5	信用利差风险－非证券化产品	2,871
6	信用利差风险－证券化（非相关性交易组合）	-
7	信用利差风险－证券化（相关性交易组合）	-
8	违约风险－非证券化产品	1,493
9	违约风险－证券化（非相关性交易组合）	-
10	违约风险－资产证券化（相关性交易组合）	-
11	剩余风险附加	270
12	合计	8,868

附录：补充资料

11. 表格GSIB1：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指标

本集团上一年度及以往各期的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指标请参见本行网站(www.psbc.com/cn/gyyt/tzzgx/cwxx/cwbg/)。

12. 表格LR1：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a
		2025年6月30日
1	并表总资产	18,190,521
2	并表调整项	-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
4	衍生工具调整项	9,409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77,574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891,187
7	资产证券化交易调整项	-
8	未结算金融资产调整项	-
9	现金池调整项	-
10	存款准备金调整项(如有)	-
11	审慎估值和减值准备调整项	-
12	其他调整项	(6,156)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9,162,535

13. 表格LR2：杠杆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3月31日
表内资产余额			
1	表内资产(除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8,015,195	17,685,791
2	减：减值准备	(250,693)	(253,401)
3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6,156)	(6,410)
4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17,758,346	17,425,980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5	各类衍生工具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3,578	5,464
6	各类衍生工具的潜在风险暴露	10,111	10,466
7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
8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	-
9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
10	卖出信用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	486	530
11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
12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14,175	16,460



	a	b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3月31日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3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421,253	251,147
14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
15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77,574	96,268
16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
17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498,827	347,415
表外项目余额		
18 表外项目余额	2,887,629	2,649,862
19 减：因信用转换调整的表外项目余额	(1,990,679)	(1,910,175)
20 减：减值准备	(5,763)	(6,723)
21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891,187	732,964
一级资本净额和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2 一级资本净额	1,133,918	989,279
2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9,162,535	18,522,819
杠杆率		
24 杠杆率	5.92%	5.34%
24a 杠杆率a ⁽¹⁾	5.92%	5.34%
25 最低杠杆率要求	4.00%	4.00%
26 附加杠杆率要求	0.25%	0.25%
各类平均值的披露		
27 证券融资交易的季日均余额	376,159	281,087
27a 证券融资交易的季末余额	421,253	251,147
28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a ⁽²⁾	19,117,441	18,552,759
28a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b ⁽³⁾	19,117,441	18,552,759
29 杠杆率b ⁽⁴⁾	5.93%	5.33%
29a 杠杆率c ⁽⁵⁾	5.93%	5.33%

注(1): 杠杆率a指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的杠杆率。

注(2):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a指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注(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b指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注(4): 杠杆率b指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

注(5): 杠杆率c指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



附录：补充资料

14. 表格LIQ1：流动性覆盖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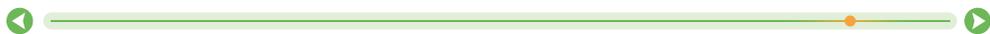
		a
		调整后数值
		2025年6月30日
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052,575
2	现金净流出量 ⁽¹⁾	1,367,074
3	流动性覆盖率(%)	223.29

注(1)：现金净流出量是指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15. 表格LIQ2：净稳定资金比例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折算后数值	折算后数值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3月31日
1	可用的稳定资金合计	15,287,803	15,038,926
2	所需的稳定资金合计	9,069,883	8,890,209
3	净稳定资金比例(%)	168.56	169.16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作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25年半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本行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

本行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本行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2025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5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审阅。

我们保证2025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郑国雨	董事长 非执行董事	陈跃军	监事长 股东代表监事	徐学明	副行长
刘建军	执行董事 行长	白建军	外部监事	杜春野	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姚红	执行董事 副行长 首席风险官	陈世敏	外部监事	牛新庄	副行长 首席信息官
韩文博	非执行董事	李跃	职工监事	胡健泼	纪委书记
刘新安	非执行董事	谷楠楠	职工监事	梁世栋	零售业务总监
张宣波	非执行董事				
刘瑞钢	非执行董事				
胡宇霆	非执行董事				
丁向明	非执行董事				
余明雄	非执行董事				
温铁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钟瑞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潘英丽	独立非执行董事				
唐志宏	独立非执行董事				
洪小源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杨勇	独立非执行董事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财务会计部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